上海瑞美医疗保健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ZHONGSHAN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 7 层、8 层）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目录

声明..... 2

目录..... 3

重大事项提示..... 5

第一节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简要情况.....11
二、股份挂牌情况.....12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14
四、公司子公司情况.....32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37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41
七、相关机构和项目经办人员情况.....4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5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45
二、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流程及方式.....47
三、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49
四、公司主要业务相关情况.....56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63
六、行业所处行业基本情况.....67
七、公司的竞争地位及竞争优势、劣势.....78
八、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规划.....8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2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三会机构及其人员履职情况.....82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83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85
四、公司独立性.....89
五、同业竞争.....90
六、关联方占款、担保情况.....9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94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9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99
二、审计意见类型.....119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119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136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146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154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负债情况.....173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末股东权益情况.....180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183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192
十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资产评估情况.....193
十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政策、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194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194
十四、风险因素.....195
第五节 模拟财务报表.....198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198
二、模拟报表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212
三、模拟报表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229
四、模拟报表最近两年及一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231
五、模拟报表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235
六、模拟报表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负债情况.....253
七、模拟报表最近两年及一期末股东权益情况.....258
第六节 有关声明.....262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262
二、主办券商声明.....263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264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265
五、资产评估公司声明.....266
第七节 附件.....267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267
二、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267
三、法律意见书.....267
四、公司章程.....267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267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267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投资风险或重大事项：

（一）漏检或误检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健康体检服务。公司致力于依托专业的医护人员团队，凭借标准化的体检流程、特色的诊疗项目、为客户提供精准的体检结果。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接待体检人数的增加，可能会由于医务人员疏忽、检测设备故障、体检客户个体差异、疾病本身的复杂性等原因，从而在体检过程中出现漏检或误检的情况，导致出具的体检报告未能完全反映客户的身体健康状况。如果发生漏检或误检风险，而公司不能够有效应对，及时处理、解决纠纷，将对公司造成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甚至受到卫生主管部门的处罚。

为应对漏检或误检风险，在制度规范层面，公司制定了《上海瑞美医疗健康集团服务质量考核细则》，对医生从事健康体检过程中的瑕疵行为建立相应的绩效考核机制；在机构设置方面，公司设总检中心对各科室单项体检项目出具综合体检报告，对体检过程的下次行为进行记录和问责，并建立了质控委员会制度。

（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专注于健康体检与健康管理服务，掌握医疗体检行业核心技术和保持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所在。公司需要继续吸引并稳定在医疗领域内具有丰富经验的专家团队以维持公司的竞争力。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如果企业文化、考核和激励机制不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将使公司难以吸引和稳定核心人员，面临专业人才缺乏和流失的风险，从而降低公司竞争力，不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为应对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公司重视对核心工作人员的物质激励与非物质激励，不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形成尊重知识和人才的文化氛围，发挥企业文化对核心技术人员的导向作用，增强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认同感与归属感。

（三）政策风险

我国民营医疗机构群体是在公立医疗机构处于垄断地位的背景下产生和发展起来的，起步晚、积累少，各民营医疗机构的发展对国家政策的敏感度极高，目前，国家政策大力支持非公立医疗事业的发展，但是，关于医生多点执业，医

疗器械的审批与许可程序仍然是制约着非公立医疗事业发展的重要因素。因此，假如国家在政策层面的变动不利于非公立医疗事业的发展，将会不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从目前的政策来看，坚持公立医疗机构为主导、非公立医疗机构共同发展的办医原则，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发展医疗卫生事业的大政策环境在短期内不会改变，但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为规范行业竞争秩序，稳定行业的发展，行业政策势必经历由松到紧的过程，为应对政策风险，公司建立专门的合法合规部门，积极研究行业政策动态，并逐步规范日常经营行为，严格执行行业管理的相关标准及规范，提高规范化运营的水平。

（四）市场竞争风险

现阶段，我国健康体检行业大量资本涌入，市场竞争激烈，部分健康体检机构凭借资金优势进行快速扩张。由于体检人员专业技能需要经过专门培训，不能适应体检机构短时间的大幅扩张，因此市场上体检机构质量参差不齐，体检机构之间的竞争呈现乱象。本公司除了需要面对爱康国宾、美年大健康等行业内已有竞争者的竞争外，还需要面对新的市场进入者从价格、体检服务等多方面带来的挑战，若公司不能持续保留现有客户或者开辟新的市场，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为应对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强调健康体检结果的临床参考价值，着力于与主流医疗的对接，公司的检测报告能够与医院直接对口，是公司主力的竞争优势。此外公司注意优质客户资源的维护，实行总部统一管理，以总检中心为核心的医疗专家团队严格把关，并以科学、亲民的价格体系赢得客户的青睐与信任。

（五）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健康体检行业具有较强的季节性特征，这与客户的消费习惯有较大的关系。一般来说，一季度为业务淡季，四季度为业务旺季，二、三季度业务相对平稳。一季度由于元旦、春节长假以及企业预算的安排，往往是团体客户最少的季节；四季度是行业的黄金季节，尚未安排体检的客户会集中进行体检，体检人数增长较大。因此，公司存在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为应对公司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公司一方面持续开发具有市场吸引力、满足客户需求的体检套餐，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另一方面积极开拓特

色专科门诊业务，以增加公司业务收入。

（六）经营区域单一风险

公司通过在上海地区管理运营的数家以“瑞美（REME）”为品牌的医疗体检机构，面向上海及长三角地区团体及个人客户，提供专业的健康体检服务。公司体检服务网点全部位于上海，收入亦主要来源于此，上海地区的经营情况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具有重要影响。而上海地区医疗体检市场已经得到了较高程度的开发，且本区域内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如若因行业政策、市场竞争等原因导致上海地区健康体检市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非同一控制合并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4年度瑞美有限通过非同一控制合并将瑞至门诊部、康盟门诊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对瑞至门诊部和康盟门诊部的合并分别形成营业外收入1,630,615.48元、2,726,479.26元，合计4,357,094.74元，占同期净利润的比率为31.38%。

（八）模拟报表事项

2014年度瑞美有限通过非同一控制合并将瑞至门诊部、康盟门诊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上述合并虽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但合并前瑞美有限、瑞至门诊部、康盟门诊部均由同一管理团队进行运营管理，存在相互之间平价转让订单情形，为更加完整反映公司业务重组前财务状况和盈利水平，公司假设上述事项在报告期初已经完成，编制了模拟财务报表，并由上会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阅。模拟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及与申报报表的差异如下：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模拟报表	申报报表	模拟报表	申报报表
总资产	37,116,669.83	37,116,669.83	42,313,135.65	21,374,605.43
净资产	13,884,052.11	13,884,052.11	2,484,187.64	306,023.44
营业收入	72,507,258.49	57,993,437.69	59,530,930.37	30,647,309.80
净利润	11,399,864.47	13,578,028.67	41,823.09	-1,335,528.12

模拟报表在采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方式进行会计处理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需将康盟门诊部 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9 月和瑞至门诊部 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11 月的财务报表，均予以追溯合并入瑞美有限的合并报表中，由此造成模拟报表和申报报表的差异。

（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动较为频繁。2013 年 1 月至 2013 年 7 月，公司控股股东为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5 月控股股东为瑞至门诊部，实际控制人为姚原；2014 年 5 月至 2014 年 12 月，控股股东为金致投资，实际控制人为王斌；2014 年 12 月至今控股股东为金致医院投资，实际控制人为王斌。

现实际控制人王斌从 2014 年 5 月开始实际控制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王斌均为瑞美医疗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亦未发生重大变化，瑞美医疗的主营业务也一直系健康体检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王斌个人和高管团队在健康体检行业具有较好的业务开拓能力，能为公司未来实现跨越式的发展提供重要帮助。

王斌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后，瑞美有限的营业收入、利润未产生不利变化，201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993,437.69 元、净利润 13,578,028.67 元，均较 2013 年度出现较大幅度增长。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但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其控制公司的时间仍然较短，对公司发展的推进作用尚未经过较长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仍然存在由于实际控制人变更导致不能持续稳定发展的风险。

（十）同业竞争情形及其规范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金致医院投资于 2015 年 7 月 8 日取得上海市黄浦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下发的《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批准文号：黄卫医设准字[2015]第 000008 号），获准在上海市鲁班路 619 号-11—19、-110—123、-157—171 室设置综合门诊部，名称为“上海金致瑞瀛门诊部”，诊疗科目为：预防保健科、内科（心血管内科专业）、外科（普通外科专业）、妇产科（妇科专业）、眼科、口腔科（口腔颌面外科专业、口腔修复专业、口腔正畸专业、预防口腔专业）、耳鼻咽喉科（耳科专业、鼻科专业、咽喉科专业）、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化学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CT 诊断专业）、中医科（内科专业）、精神科（临床心理专业）。

2015 年 7 月 14 日，上海市工商局下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沪工

商注名预核字第 01201507140506 号），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上海金致瑞瀛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致瑞瀛”），行业及行业代码为门诊部 16761。

根据黄卫医设准字[2015]第 000008 号《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及公司的介绍，金致瑞瀛设立之后拟开展健康体检业务，其经营范围和主要从事业务与瑞美医疗相同。拟开设的金致瑞瀛与瑞美医疗及其子公司康盟门诊部、瑞至门诊部均为在上海市内开展健康体检业务的综合门诊部，其业务存在竞争关系。

为避免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金致医院投资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完整承诺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五、同业竞争”），承诺“金致瑞瀛在本公司持股期间不开展实际经营业务，本公司将于转让条件成熟时立即按公允价值将金致瑞瀛转让至瑞美医疗名下”。 金致医院投资与瑞美医疗之间已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和受让方于标的公司成立之日起 15 日内，协助公司完成股权转让手续。

2015 年 11 月 23 日，金致瑞瀛取得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识别代码：91319101MA1FP0LN0R）。2015 年 12 月 2 日，金致医院投资与瑞美医疗就金致瑞瀛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金致瑞瀛取得了新营业执照。

释义

一般词汇		
公司、股份公司、瑞美医疗	指	上海瑞美医疗保健股份有限公司
瑞美有限、有限公司	指	上海瑞美医疗保健有限公司
康盟门诊部	指	上海康盟门诊部有限公司
瑞至门诊部	指	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
金致投资	指	上海金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致医院投资	指	上海金致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主办券商	指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众华评估、评估师	指	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上海市工商局	指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瑞美医疗保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上海瑞美医疗保健股份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基本标准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报告期/两年一期	指	2015 年 1-6 月、2014 年、2013 年
元	指	人民币元
专业词汇		
专业体检机构	指	除医院之外专业从事健康体检的医疗机构
门诊部、体检中心	指	经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取得了《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以门诊部或体检中心形式设立的从事健康体检业务的医疗机构

特别说明：本转让说明书中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无特别说明，本转让说明书中所用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要情况

中文名称：上海瑞美医疗保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ghai Reme Medical and Health Care.Co.,Ltd.

法定代表人：王斌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2 年 08 月 01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07 月 15 日

注册资本：1570 万元人民币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昌平路 868 号 3 层

邮编：200040

电话：021-63728620

传真：021-63728601

网址：http://www.remehealth.com

董事会秘书：马林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Q 卫生和社会工作—卫生”，分类代码为“Q83”。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Q 卫生和社会工作—卫生”，分类代码为“Q83”。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卫生”之“其他卫生活动”（分类代码：Q8390）。

经营范围：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儿科，眼科，耳鼻咽喉科，医疗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投资管理，健康咨询（不得从事心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健康体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41635505G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15,700,000 股
股份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	2015 年【】月【】日

（二）股份限售安排及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三）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

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量（股）	可转让股份数量	限售股份数量
1	金致医院投资	9,343,600	--	9,343,600
2	张平	2,100,000	--	2,100,000

3	刘卫	1,506,400	--	1,506,400
4	张卓先	1,100,000	1,100,000	--
5	孙胜伟	490,000	--	490,000
6	韩柄华	420,000	--	420,000
7	刘华	240,000	240,000	
8	刘存豹	240,000	240,000.	--
9	周梅	140,000		140,000.
10	姚骏	120,000	120,000.	--
合计		**15,700,000**	**1,700,000**	**14,000,000**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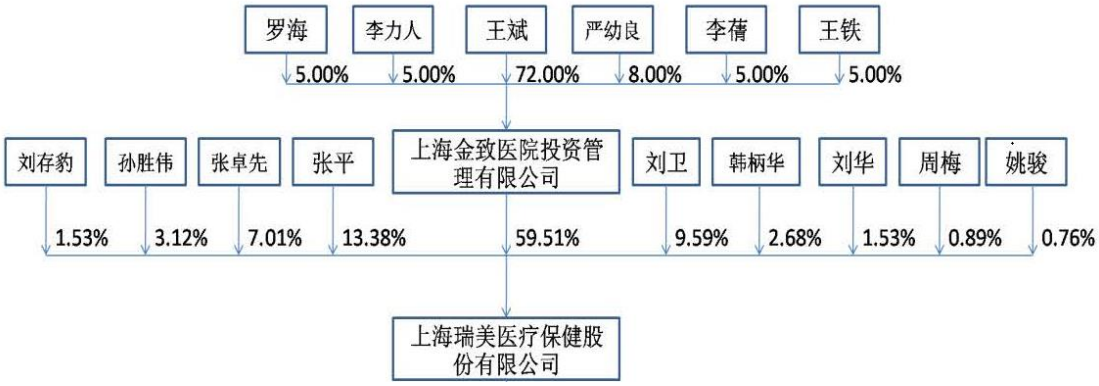

（二）主要股东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金致医院投资直接持有瑞美医疗59.51%的股份；王斌持有金致医院投资72%股份，据此，金致医院投资为瑞美医疗控股股东；王斌虽不是公司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王斌为瑞美医疗实际控制人。

金致医院投资成立于2013年1月23日，现持有上海市虹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10109000617178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为上海市虹口区四平路421弄107号N559室，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实业投资，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销售日用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王斌从 2014 年 5 月开始实际控制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未对公司的业

务发展方向、业务的具体内容、主要客户群体等产生重大影响。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王斌均为瑞美医疗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亦未发生重大变化，瑞美医疗的主营业务也一直系健康体检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王斌个人和高管团队在健康体检行业具有较好的业务开拓能力，能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提供重要帮助。王斌个人的简历如下所示：

王斌，男，196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香港居民，本科学历。1990 年 8 月至 1995 年 3 月，就职于清华大学，担任教师；1995 年 3 月至 1999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清华紫光集团，任部门经理，并就职于上海清华紫光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1999 年 9 月至 2001 年 2 月，就职于上海铭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1 年 2 月至 2003 年 11 月，就职于上海铭源数码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03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1 月，就职于香港铭源医疗发展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07 年 11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瑞美有限总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瑞美有限董事；2009 年 7 月至今，任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金致医院投资，任董事长；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瑞美有限执行董事；2015 年 7 月至今，任瑞美医疗董事长。

王斌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后，瑞美有限的营业收入、利润未发生不利变化，201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993,437.69 元、净利润 13,578,028.67 元，均较 2013 年度出现较大幅度增长。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致医院投资的工商档案以及实际控制人王斌提供的无犯罪证明和个人信用报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或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2、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金致医院投资	9,343,600.00	59.51	法人股东
2	张平	2,100,000.00	13.38	自然人股东
3	刘卫	1,506,400.00	9.59	自然人股东
4	张卓先	1,100,000.00	7.01	自然人股东

5	孙胜伟	490,000.00	3.12	自然人股东
6	韩柄华	420,000.00	2.68	自然人股东
7	刘华	240,000.00	1.53	自然人股东
8	刘存豹	240,000.00	1.53	自然人股东
9	周梅	140,000.00	0.89	自然人股东
10	姚骏	120,000.00	0.76	自然人股东
合计		**15,700,000.00**	**100.00**	--

金致医院投资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二)、主要股东情况/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张平，女，197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10月至今，就职于上海融发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刘卫，男，196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年9月至1997年7月，就职于秦皇岛福胜化学制革有限公司；1997年8月至1999年7月，就职于秦皇岛汇晶工贸有限公司；1999年8月至2009年8月，就职于厦门市中能贸易有限公司；2009年9月至今就职于上海益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年2月至6月，任瑞美有限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瑞美医疗董事。

张卓先，男，196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国身份。大专学历。现任厦门市中能贸易有限公司 总经理。1981 年 9 月至 1989 年 2 月就职三明卫校任教；1989 年 2 月至 1999 年 12 月就职于厦门明达贸易公司；1999 年 12 月至 2003 年 3 月厦门象屿邦依公司，任副总经理；2003 年 3 月至今任职厦门市中能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

孙胜伟，女，195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68年4月入伍至1992年7月转业；1992年9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先后担任医务处副处长、伤骨科研究所副所长、门诊部主任、体检中心主任；2006年10月至今，担任中国医院协会门急诊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2009年5月至今，先后担任上海市医院协会门急诊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名誉主任委员；2010年1月至2013年12月，担任上海交通大学附属瑞金医院体检中心主任；2014年1月至2014年8月，担任上海交通大学附属瑞金医院卢湾分院体检中心主任；2014年8月至今，担任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体检中心高级医学顾问；2015年7月至今，任瑞美医疗董事。

韩柄华，男，196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7月至1996年3月，就职于宁德外贸贸易公司；1996年3月至1999年9月，就职于宁德冠亚达有限公司，任董事长；1999年9月至2000年12月，就职于福建福州大通传感器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0年12月至2005年3月，就职于上海华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05年3月至2007年8月，就职于上海纵横担保集团，任投资总经理；2007年8月至2011年1月，就职于上海东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11年1月至2014年5月，就职于上海文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4年5月至今，就职于国昊同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4年5月至今，任上海起东投资事务所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瑞美医疗监事。

周梅，女，197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 年 6 月至 1999 年 3 月，任北京天九智业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1999 年 4 月至 2001 年 11 月，任北京外国专家局北京国际交流中心国际部专员；2001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 CCTV-4 海外栏目《中国报道》北京中视金桥国际传媒公司市场部总监；2004 年 11 月至今，任上海博尔纳海事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它争议事项。

3、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股东适格性

经核查，公司有9名自然人股东、1名法人股东。9名自然人股东不存在公务员、党政机关的干部和职工，公司隶属其管辖业务范围的处级以上领导干部的配偶、子女，县级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与公司经营同类业务、具有关联关系和与公司有业务关系的国有企业领导人及其配偶、子女，现役军人等法律法规规定不具有担任公司股东资格的情形。金致医院投资作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股份有限公司，依法设立存续，其不存在根据《公司法》或其公司章程应予解散或其他致使其无法存续或可能终止的法律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或其他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股东的其他情形。

（三）公司股本形成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1）公司前身瑞美有限的设立

2001 年 10 月 31 日，上海自然美三联化妆品有限公司、上海第二医科大学附属瑞金医院（以下简称“瑞金医院”）与上海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合资经营合同》,约定成立合资经营公司上海瑞金自然美养生保健有限公司(暂定)。

上海市卫生局于 2002 年 3 月 1 日下发《关于同意设置上海民营瑞美医疗保健中心的批复》（沪卫医政（2002）48 号），同意瑞金医院参股组建“上海民营瑞美医疗保健中心”，具体设置事宜批复如下：核定名称：上海民营瑞美医疗保健中心；类别：专科门诊部；性质：营利性医疗机构；选址：昌平路 958 号；服务对象：社会+境外人员；诊疗科目：医疗美容科、康复医学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投资总额 500 万人民币。

2002 年 7 月 2 日，上海自然美三联化妆品有限公司、瑞金医院与上海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合资经营合同》之补充协议，约定拟设立公司名称为上海瑞美医疗保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人民币。同日，上海自然美三联化妆品有限公司、瑞金医院与上海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上海瑞美医疗保健有限公司章程》。

2002 年 7 月 5 日，上海市卫生局和上海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批准同意瑞金医院将总额 190 万元的非经营性资产（包括 150 万元的流动资产以及 40 万元的无形资产）转为经营性资产。

上海复兴明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7 月 23 日出具《验资报告》（复会师验（2002）第 163 号），对瑞美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 2002 年 7 月 23 日止，瑞美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 万元。

瑞美有限于 2002 年 8 月 1 日取得上海市工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1006948）。瑞美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上海自然美三联化妆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货币	20.00
上海第二医科大	190.00	150.00	货币	38.00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学附属瑞金医院		40.00	无形资产	
上海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10.00	210.00	货币	42.00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2002 年 11 月 8 日，瑞美有限取得上海市卫生局核发的《医疗机构许可证》（登记号：13545031010621701 5），医疗机构名称为上海民营瑞美医疗保健中心，地址为上海市昌平路 958 号，医疗机构类别为西医专科门诊部，有效期自 2002 年 11 月 8 日至 2007 年 11 月 8 日。

经核查，瑞美有限设立时瑞金医院用于出资的 190 万元中的 40 万元无形资产并无实体资产形式，而主要是对于瑞金医院品牌的使用以及医疗资源的合作共享，实质上不存在资产转移的安排，亦未进行相关的评估。

而根据当时适用的《公司法》（1999 年版），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对作为出资的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或者土地使用权，必须进行评估作价，核实财产，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从瑞金医院出资的资产形式来判断，其实并不属于当时公司法约定的任何一种需要进行评估的非货币形式。但出资方瑞金医院属于事业单位法人，本次出资属于事业单位非经营性资产转经营资产，根据当时适用的《事业单位非经营性资产转经营性资产管理实施办法》（国资事发[1995]89 号），瑞金医院依法履行了单位申报、主管部门审核和国资管理部门批准的程序，但办法明确非经营性资产转经营性资产，在经过主管部门审核同意以后，必须按照《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资产评估。当时适用的《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施行细则》规定仅国有资产占有单位有偿转让超过百万元或占全部固定资产原值百分之二十以上的非整体性资产的经济行为才必须进行资产评估。

因此主办券商、律师认为：

无形资产出资时未进行评估符合当时适用的《公司法》和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豁免评估的相关规定，且出资行为已经获得上海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的确认，确保其在出资时程序方面的完备性，未进行评估不会对瑞金医院取得相应股东权益造成影响。

2014 年 5 月 14 日，上海市财政局下发《上海市市级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对外投资批复书》（批复单号：DWTZSB204001），就瑞金医院上级部门上海申康

医院发展中心转报《关于瑞金医院以品牌及现金参与上海瑞美医疗保健有限公司投资的请示》批复如下：同意瑞金医院利用账面价值 190 万元的国有资产进行投资，驳回利用账面价值合计 0 元的国有资产进行投资，再次对这部分出资价值进行了确认。

综上，瑞金医院以无形资产出资时未进行评估符合当时适用的《公司法》和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豁免评估的相关规定，且出资行为已经获得上海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的事前及事后反复确认，确保其在出资时程序方面的完备性，未进行评估不会对瑞金医院取得相应股东权益造成影响。

（2）2002 年 12 月瑞金医院无形资产出资产权确认

鉴于瑞美有限设立时瑞金医院投入的 40 万元无形资产未办理产权转移手续，故领取了短期的营业执照。

2002 年 11 月 27 日，瑞金医院出具《关于 40 万无形资产的说明》，说明其“以雄厚的技术力量为瑞美有限提供医疗技术的支持与医疗保障，为其解决相应的医疗诊治服务，同时为该公司提供一定的专家咨询服务”，“鉴于瑞金医院在医疗行业所处的龙头地位，经协商上海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上海自然美三联化妆品有限公司同意我方以提供医疗技术支持作为无形资产投入公司，并认可其价值为人民币肆拾万元”。该说明经上海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批示同意，并经上海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上海自然美三联化妆品有限公司确认。

2002 年 12 月 6 日，上海市工商局准予上述变更并向瑞美有限换发了有效期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1006948）。

（3）2005 年 12 月有限公司阶段股权变更

上海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瑞美有限 42%股权自 2004 年 10 月 19 日至 2005 年 10 月 18 日期间被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监控冻结。

2005 年 10 月 26 日，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民事裁定书》（2005）静执字第 5 号），依据已发生法律效力的（2004）静民二（商）初字第 483 号民事调解书，因被执行人上海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未履行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依法拍卖了其持有的瑞美有限 42%股权，将被执行人上海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瑞美有限的 42%的股权过户到上海振哲展示服务有限公司名下。

2005 年 10 月 31 日，上海自然美三联化妆品有限公司、上海第二医科大学附属瑞金医院与上海振哲展示服务有限公司签署股东会决议，同意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05）静执字第 5 号裁定意见，将上海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瑞美医疗的 42%的股份过户给买受人上海振哲展示服务有限公司，通过并签署修改后的《上海瑞美医疗保健有限公司章程》。

2005 年 12 月 5 日，上海市工商局静安分局准予上述变更并换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61013370），本次变更完成后，瑞美有限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上海自然美三联化妆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货币	20.00
上海第二医科大学附属瑞金医院	190.00	150.00	货币	38.00
		40.00	无形资产	
上海振哲展示服务有限公司	210.00	210.00	货币	42.00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4）2007 年 12 月有限公司阶段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10 月 8 日，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下发《关于各附属单位更名的通知》（沪发医发[2005]22 号），原上海第二医科大学附属瑞金医院更名为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以下简称“瑞金医院”）。

瑞美有限于 2007 年 10 月 13 日召开股东会，同意上海振哲展示服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瑞美有限 42%股权中的 37%（原出资额人民币 185 万）转让给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上海自然美三联化妆品有限公司将其所持瑞美有限 20%的股权（原出资额人民币 100 万元）转让给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由于上海第二医科大学与上海交通大学正式合并，原上海第二医科大学附属瑞金医院更名为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2007 年 12 月 1 日，上海振哲展示服务有限公司、上海自然美三联化妆品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上海振哲展示服务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瑞美有限 37%股权作价 185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上海自然美三联化妆品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

瑞美有限 20%股权作价 10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7 年 12 月 2 日，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瑞金医院及上海振哲展示服务有限公司一致通过新的《上海瑞美医疗保健有限公司章程》。

2007 年 12 月 27 日，上海市工商局静安分局核准上述变更并换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6000135070）。本次变更完成后，瑞美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85.00	285.00	货币	57.00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190.00	150.00	货币	38.00
		40.00	无形资产	
上海振哲展示服务有限公司	25.00	25.00	货币	5.00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分别于 2007 年 11 月 2 日和 2008 年 2 月 18 日向上海振哲展示服务有限公司支付 37 万元和 148 万元股权转让款，分别于 2007 年 11 月 9 日和 2007 年 12 月 17 日向上海自然美三联化妆品有限公司支付 20 万元和 80 万元股权转让款，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已支付完毕。

（5）2009 年 8 月有限公司阶段第二次股权转让

瑞美有限于 2009 年 6 月 9 日召开股东会，同意上海振哲展示服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瑞美有限 5%的股权（原出资额人民币 25 万元）转让给上海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同日，上海振哲展示服务有限公司与上海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上海振哲展示服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瑞美有限 5%的股权作价 25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上海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9 年 8 月 26 日，上海市工商局静安分局核准上述变更并向瑞美有限换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6000135070），本次变更完成后，瑞美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85.00	285.00	货币	57.00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	190.00	150.00	货币	38.00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院附属瑞金医院		40.00	无形资产	
上海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	25.00	货币	5.00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6）2010 年 5 月有限公司阶段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10 月，上海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上海市工商局青浦分局准予迁往外省市，并于 2009 年 11 月 16 日取得由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河东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20102000060929），同时更名为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0 年 4 月 22 日，瑞美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瑞美有限 5%的股权（原出资额人民币 25 万元）转让给上海铭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同日，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铭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瑞美有限 5%的股权作价 25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上海铭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10 年 5 月 31 日，上海市工商局静安分局核准上述变更并换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6000135070），本次变更完成后，瑞美有限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85.00	285.00	货币	57.00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190.00	150.00	货币	38.00
		40.00	无形资产	
上海铭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5.00	25.00	货币	5.00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7）2013 年 7 月有限公司阶段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6 月 1 日，瑞美有限股东一致同意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瑞美有限 57%的股权（原出资额人民币 285 万元）转让给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同日，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与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签订《股

权转让协议》，约定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瑞美有限 57%的股权作价 285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

2013 年 7 月 1 日，上海市工商局静安分局准予上述变更并向瑞美有限换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6000135070），本次变更完成后，瑞美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	285.00	285.00	货币	57.00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190.00	150.00	货币	38.00
		40.00	无形资产	
上海铭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5.00	25.00	货币	5.00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9 日向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支付 285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已支付完毕。

（8）2014 年 5 月有限公司阶段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4 月 10 日，瑞美有限股东一致同意金致投资受让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持有的瑞美医疗 57%的股权（原出资额人民币 285 万元），受让上海铭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持有的瑞美医疗 5%的股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同日，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与金致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瑞美医疗 57%的股权作价 285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金致投资；上海铭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与金致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上海铭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瑞美医疗 5%的股权作价 25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金致投资。

2014 年 5 月 14 日，上海市工商局静安分局准予上述变更并向瑞美有限换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6000135070），本次变更完成后，瑞美有限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金致投资	310.00	310.00	货币	62.00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190.00	150.00	货币	38.00
		40.00	无形资产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9）2014 年 11 月有限公司阶段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0 月，瑞金医院召开院务会，决定转让其所持瑞美医疗的股权，并上报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批准。其后，瑞金医院与瑞美医疗就股权转让事宜进行协调，并委托上海集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3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公司的整体资产进行评估。

2014 年 2 月 14 日，上海集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上海瑞美医疗保健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所涉及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沪集联评报字[2013]第 J2186 号），评估确认瑞美有限全部股东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11 月 30 日的评估价值为 3,895,837.47 元,评估有效期从 2013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9 日。

2014 年 2 月 24 日，瑞金医院向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提交《关于我院退出上海瑞美医疗保健有限公司项目及不录入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的请示》（沪瑞院（2014）41 号文），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转报上海市财政局。2014 年 6 月 23 日，上海市财政局下发《上海市市级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批复书》，同意瑞金医院以出让方式退出瑞美有限。

2014 年 9 月 16 日，瑞金医院与金致投资签订《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编号 G314SH1007479），约定根据上海集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瑞金医院将其持有的瑞美有限 38%的股权按注册资本作价以 190 万元转让给金致投资。

2014 年 10 月 28 日，瑞美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瑞金医院将其所持瑞美有限 38%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190 万元）作价 190 万元转让给金致投资。

2014 年 11 月 4 日，上海市静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上述变更并换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6000135070），本次变更完成后，瑞美有限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金致投资	500.00	460.00	货币	100.00
		40.00	无形资产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金致投资分别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和 2014 年 10 月 21 日向上海联合产权交

易所支付 44 万元交易保证金及 146 万元产权交易款，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已支付完毕。2014 年 10 月 23 日，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产权交易凭证(A 类)》（No.0007811）确认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程序已履行完毕。

（10）2014 年 12 月有限公司阶段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1 月 17 日，瑞美有限股东金致投资决定将其所持瑞美有限 100%的股权转让给金致医院投资。

同日，金致投资与金致医院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金致投资将其持有的瑞美有限 100%的股权（原出资额人民币 500 万元）作价 100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金致医院投资。

2014 年 12 月 3 日，上海市静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上述变更并换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6000135070），本次变更完成后，瑞美有限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金致医院投资	500.00	460.00	货币	100.00
		40.00	无形资产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根据公司提供的支付凭证，金致医院投资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向金致投资支付股权收购款 500 万元。此外，金致医院投资分别于 2014 年 9 月 10 日和 2014 年 10 月 21 日向金致投资支付借款 300 万元和往来款 146.65 万元，前述款项已与股权转让款冲抵。

（11）2014 年 12 月有限公司阶段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2 月 24 日，瑞美有限股东决定将其所持瑞美有限 15%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刘卫。

同日，金致医院投资与刘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金致医院投资将其持有的瑞美有限 15%的股权（原出资额人民币 75 万元）作价人民币 150 万元转让给刘卫。

2014 年 12 月 26 日，上海市静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上述变更并换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6000135070），本次变更完成后，瑞美有限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金致医院投资	425.00	425.00	货币	85.00
刘卫	75.00	75.00	货币	15.00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2014 年 12 月两次股权转让价格系股权转让双方在综合考虑瑞美有限资产规模、盈利能力、行业发展状况等因素基础上经友好协商一致做出。2014 年 12 月股权转让价格与瑞金医院股权退出时的价格（38%的股权按注册资本作价 190 万元）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因为 2014 年下半年瑞美有限先后并入了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体检服务网点增加，经营性资产规模扩大所致。

（12）2015 年 3 月有限公司阶段第九股权转让、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3 月 19 日，瑞美有限股东会同意股东金致医院投资向自然人陈胜转让 11.165%的股权，并向自然人周梅转让 1.09%的股权；股东刘卫向自然人韩柄华转让 3.27%的股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5 年 3 月 20 日，金致医院投资与周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金致医院投资将其所持瑞美有限 1.09%的股权（原出资额人民币 5.45 万元）作价人民币 120 万元转让给周梅；金致医院投资与陈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金致医院投资将其所持瑞美有限 11.165%的股权（原出资额人民币 55.825 万元）作价人民币 1000 万元转让给陈胜；刘卫与韩柄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刘卫将其所持瑞美有限 3.27%的股权（原出资额人民币 18.6 万元）作价人民币 300 万元转让给韩柄华。

同日，瑞美有限新一届股东会同意增资扩股，吸纳新股东入股，其中孙胜伟出资 19.075 万元人民币，陈胜增加出资 25.925 万元人民币；瑞美有限注册资本增至 545 万元。

2015 年 3 月 30 日，上海市静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上述变更并向瑞美有限换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6000135070），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金致医院投资	363.725	363.725	货币	66.74
陈胜	81.75	81.75	货币	15.00
刘卫	58.65	58.65	货币	10.76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金致医院投资	363.725	363.725	货币	66.74
孙胜伟	19.075	19.075	货币	3.50
韩柄华	16.35	16.35	货币	3.00
周梅	5.45	5.45	货币	1.00
合计	**545.00**	**545.00**	-	**100.00**

陈胜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向金致医院投资支付股权转让款 1000 万元，周梅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向金致医院投资支付 120 万元，韩柄华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向刘卫支付 30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已支付完毕。

陈胜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向瑞美有限支付增资款 500 万元；孙胜伟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向瑞美有限支付投资款 350 万元。本次增资款项已由股东陈胜和孙胜伟向公司缴纳完毕。

（13）2015 年 4 月有限公司阶段第十次股权转让

2015年4月16日，瑞美有限股东会同意公司股东陈胜向自然人张平转让15%股份，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同日，陈胜与张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陈胜将所持有的瑞美有限15%股权（原出资额人民币 81.75 万元）作价 150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张平。

2015 年 4 月 23 日，上海市静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上述变更并向瑞美有限换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6000135070），本次变更完成后，瑞美有限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金致医院投资	363.725	363.725	货币	66.74
张平	81.75	81.75	货币	15.00
刘卫	58.65	58.65	货币	10.76
孙胜伟	19.075	19.075	货币	3.50
韩柄华	16.35	16.35	货币	3.00
周梅	5.45	5.45	货币	1.00
合计	**545.00**	**545.00**	-	**100.00**

张平已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向陈胜支付股权转让款 150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价款支付完毕。

（14）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将瑞美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3 月 31 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以上会师报字（2015）第 2772 号的《审计报告》审计的公司账面净资产 16,868,294.72 元按 1.2049:1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总额 1400 万股，剩余的 2,868,294.72 元作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由全体股东共同享有。

2015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上海瑞美医疗保健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及《关于审议<上海瑞美医疗保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的决议。

2015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取得上海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1010600013507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该执照，公司名称为“上海瑞美医疗保健股份有限公司”，住所为上海市静安区昌平路 868 号 3 层，法定代表人为王斌，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确定注册资本为 14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儿科，眼科，耳鼻咽喉科，医疗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投资管理，健康咨询（不得从事心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次变更完成后，瑞美医疗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金致医院投资	9,343,600	66.74	法人股东
2	张平	2,100,000	15.00	自然人股东
3	刘卫	1,506,400	10.76	自然人股东
4	孙胜伟	490,000	3.50	自然人股东
5	韩柄华	420,000	3.00	自然人股东
6	周梅	140,000	1.00	自然人股东
合计		**14,000,000**	**100.00**	--

（15）2015 年 9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决定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 146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刘华、刘存豹、姚骏 3 人以现金形式出资认缴，其中，刘华以现金出资 200 万元，24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余额 176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刘存豹以现金出资 200 元，24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余额 176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姚骏以现金出资 100 万元，12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余额 88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5 年 9 月 2 日，上海市工商局准予上述变更并向瑞美医疗换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6000135070），本次变更完成后，瑞美医疗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金致医院投资	9,343,600	64.00	法人股东
2	张平	2,100,000	14.38	自然人股东
3	刘卫	1,506,400	10.32	自然人股东
4	孙胜伟	490,000	3.36	自然人股东
5	韩柄华	420,000	2.88	自然人股东
6	刘华	240,000	1.64	自然人股东
7	刘存豹	240,000	1.64	自然人股东
8	周梅	140,000	0.96	自然人股东
9	姚骏	120,000	0.82	自然人股东
合计		**14,600,000**	**100.00**	--

刘存豹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向瑞美医疗支付 200 万元投资款，姚骏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向瑞美医疗支付 100 万元投资款，刘华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向瑞美医疗支付 200 万元投资款。

（16）2015 年 9 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决定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 157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张卓先以货币形式出资认缴，实缴金额 1000 万，其中，110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余额 890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5 年 10 月 20 日，上海市工商局准予上述变更并向瑞美医疗换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41635505G），本次变更完成后，瑞美医疗股权结构变更为：本次变更完成后，瑞美医疗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金致医院投资	9,343,600	59.51	法人股东
2	张平	2,100,000	13.38	自然人股东
3	刘卫	1,506,400	9.59	自然人股东
4	张卓先	1,100,000	7.01	自然人股东
5	孙胜伟	490,000	3.12	自然人股东
6	韩柄华	420,000	2.68	自然人股东

7	刘华	240,000	1.53	自然人股东
8	刘存豹	240,000	1.53	自然人股东
9	周梅	140,000	0.89	自然人股东
10	姚骏	120,000	0.76	自然人股东
合计		**15,700,000**	**100.00**	--

根据公司提供的《营业执照》、章程和工商登记资料、历次增资所签署的增资协议、历次股东会（股东大会）决议、股权转让所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历次增资的验资报告、历次股权变更后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工商变更备案文件及出资凭证等文件，公司股东历次出资均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了出资。

瑞金医院以无形资产出资时未进行评估符合当时适用的《公司法》和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豁免评估的相关规定，且出资行为已经获得上海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的事前及事后反复确认，确保其在出资时程序方面的完备性，未进行评估不会对瑞金医院取得相应股东权益造成影响。

公司的历次股权转让均依法经过股东会审议通过，并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历次股权转让合法合规，股权清晰。

2、重大资产重组

2014 年度，瑞美有限通过非同一控制合并将瑞至门诊部和康盟门诊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上述两次并购发生前，瑞至门诊部、康盟门诊部、瑞美医疗已处于同一管理团队运营之下。瑞美有限股东、管理层出于实现公司业务拓展，进一步理清各方利益关系、规范公司经营的考虑，与瑞至门诊部、康盟门诊部股东在友好协商下分别达成将瑞至门诊部、康盟门诊部股权转让至瑞美有限的协议。

（1）对瑞至门诊部的合并

2014 年 11 月 21 日，上海金致医院投资与瑞美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金致医院投资将其持有的瑞至 100%股权作价 500 万元转让给瑞美。；同日，瑞至门诊部股东会决议通过了股权转让方案；瑞至门诊部于 2014 年 12 月初就此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截至报告期末，本次股权转让款已支付完毕。

2014 年 6 月金致医院投资从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 500 万元人民币

收购瑞至门诊部，出于旗下产业整合的考虑，2014 年 12 月，金致医院投资又以 5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将瑞至门诊部 100%的股权转让给瑞美有限。本公司收购瑞至门诊部之时，瑞至门诊部的账面净资产为 6,630,615.48 元人民币，收购价与账面净资产存在差异形成营业外收入 1,630,615.48 元。

（2）对康盟门诊部的合并

2014 年 9 月 26 日，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瑞美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康盟 100%股权作价 500 万元转让给瑞美。康盟于 2014 年 10 月就此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截至报告期末，本次股权转让款已支付完毕。

购买日，康盟门诊部的账面净资产为 7,726,479.26 元人民币，收购价与账面净资产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在于：康盟门诊部购买日之前由瑞美医疗管理层团队运营管理，将康盟门诊部转让给瑞美医疗符合出让、受让双方利益；收购之时，出让方为了及时变现资产；双方多次协议磋商，最终达成 500 万元出让价格的约定。

非同一控制合并的相关会计处理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四、公司子公司情况

（一）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5 月 31 日，现持有上海市虹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5 年 8 月 3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31010900059308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为上海市虹口区四平路 781 号 7 幢三层，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预防保健科 /内科 /外科 /妇产科；妇科专业 /眼科 /耳鼻咽喉科 /口腔科；预防口腔专业 /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 /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瑞美医疗目前持有瑞至门诊部 100%股权。

2、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历史沿革

（1）2012 年 5 月，瑞至门诊部设立

2015 年 2 月 24 日，瑞至门诊部取得由上海市虹口区卫生局核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登记号：PDY14226131010917D1102）。

2012 年 5 月 31 日，上海市工商局虹口分局核发《准予设立登记通知书》，准予设立登记“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

2012 年 5 月 27 日，上海国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国亿会验（2012）第 211139 号《验资报告》,报告显示：截至 2012 年 5 月 18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以货币出资。

2012 年 5 月 31 日，上海市工商局虹口分局向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9000593087）。瑞至门诊部公司设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2）2014 年 6 月，瑞至门诊部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5 月 30 日，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与金致医院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瑞至门诊部 100%股权（原出资额人民币 500 万元）作价 500 万元转让给金致医院投资。同日，新股东通过变更后的公司章程。

2014 年 6 月 5 日，上海市工商局虹口分局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9000593087）。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金致医院投资	500.00	5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2014 年 10 月，金致医院投资向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 50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已支付完毕。

（3）2014 年 12 月，瑞至门诊部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1 月 21 日，瑞至门诊部股东金致医院投资决定将其所持瑞至门诊部 100%（原出资额人民币 500 万元）股权作价 500 万元转让给瑞美有限。同日，金致医院投资与瑞美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全体股东一致通过新的《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章程》。

2014 年 12 月 1 日，上海市虹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9000593087），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瑞美有限	500.00	5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二）上海康盟门诊部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上海康盟门诊部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3 月 7 日，现持有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5 年 2 月 4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31010100036762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所载，盟门诊部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为王斌，注册资本为 1100 万元，住所为上海市黄浦区新昌路 80 号，注册资本人民币 1100 万元，营业期限为 2006 年 3 月 7 日至 2026 年 3 月 6 日，，经营范围为预防保健科/内科；呼吸内科专业；消化内科专业；心血管内科专业；内分泌专业/外科；普通外科专业/妇产科；妇科专业/眼科/耳鼻咽喉科；耳科专业；鼻科专业；咽喉科专业/口腔科；预防口腔专业/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微生物学专业；临床化学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中医科；内科专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瑞美医疗目前持有其 100%股权。

2、上海康盟门诊部有限公司历史沿革

（1）2006 年 3 月 7 日，康盟门诊部设立

2005 年 12 月 19 日，上海市工商局核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沪工商注名预核字第 01200512190906 号），“上海康盟门诊部有限公司”之名称被核准。

2006 年 1 月 20 日，上海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沪华瑞验字（2006）第 0006 号《验资报告》,报告显示：截至 2006 年 1 月 20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 2,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以实物出资。

2006 年 1 月 24 日，康盟门诊部取得由上海市黄浦区卫生局核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登记号：MA0034310101917009）。

2006 年 3 月 7 日，上海市工商局黄浦分局向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12008052）。

康盟门诊部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0.00	160.00	实物	80.00
赵越	40.00	40.00	实物	20.00
合计	**200.00**	**200.00**	-	**100.00**

（2）2008 年 4 月 3 日，康盟门诊部第一次增资

2008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 200 万元增加至 700 万元，新增出资由原股东按原出资比例缴纳。

2008 年 4 月 1 日，上海华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华会发（2008）第 0503 号《验资报告》,报告显示：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止，康盟门诊部已收到股东以货币出资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5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700 万元。2008 年 4 月 3 日，上海市工商局黄浦分局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1000367623）。本次变更后，康盟门诊部股东及出资结构为：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60.00	560.00	实物、货币	80.00
赵越	140.00	140.00	实物、货币	20.00
合计	**700.00**	**700.00**	-	**100.00**

（3）2008 年 4 月 25 日，康盟门诊部第二次增资

2008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 700 万元，增至 1100 万元；新增出资由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缴纳。

2008 年 4 月 22 日，上海华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华会发（2008）第

0733 号《验资报告》,报告显示：截至 2008 年 4 月 21 日止，康盟门诊部已收到股东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400 万元，康盟门诊部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100 万元。

2008 年 4 月 25 日，上海市工商局黄浦分局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1000367623）。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60.00	960.00	实物、货币	87.27
赵越	140.00	140.00	实物、货币	12.73
合计	**1100.00**	**1100.00**	-	**100.00**

（4）2008 年 7 月 24 日，康盟门诊部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6 月 20 日，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赵越分别与天津康盟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康盟门诊部 87.27%股权（原出资额人民币 960 万元）作价 960 万元转让给天津康盟医疗投资有限公司，赵越将其所持康盟门诊部 12.73%股权（原出资额人民币 140 万元）作价 140 万元转让给天津康盟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2008 年 6 月 20 日，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赵越、天津康盟医疗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并一致通过新的《上海康盟门诊部有限公司章程》。

2008 年 7 月 21 日，上海市工商局黄浦分局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1000367623），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天津康盟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1100.00	1100.00	货币、实物	100.00
合计	**1100**	**1100**	-	**100.00**

（5）2008 年 9 月 25 日，康盟门诊部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8 月 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1）同意股东天津康盟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本公司 100%的股权（原出资额人民币 1100 万元）作价 1100 万元转让给上海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08 年 8 月 4 日，天津康盟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全体股东一致通过新的《上海康盟门诊部有限公司章程》。

2008 年 9 月 23 日，上海市工商局黄浦分局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1000367623），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上海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00.00	11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100**	**1100**	-	**100.00**

（6）2014 年 10 月 16 日，康盟门诊部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上海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康盟门诊部 100%股权（原出资额出资额人民币 1,100 万元）作价 500 万元转让给瑞美有限。

2014 年 9 月 26 日，瑞美有限、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全体股东一致通过新的《上海康盟门诊部有限公司章程》。

2014 年 10 月 16 日，上海市工商局黄浦分局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1000367623），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瑞美有限	1100.00	11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100**	**1100**	-	**100.00**

（三）上海金致瑞瀛门诊部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14 日，上海市工商局下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沪工商注名预核字第 01201507140506 号），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上海金致瑞瀛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致瑞瀛”），行业及行业代码为门诊部 16761。

2015 年 11 月 23 日，金致瑞瀛取得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识别代码：91319101MA1FP0LN0）。2015 年 12 月 2 日，金致医院投资与瑞美医疗就金致瑞瀛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金致瑞瀛取得了新营业执照。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

王斌简历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二)公司股东情况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李力人，男，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持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4年7月至2007年8月，就职于上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2007年8月至2009年12月，就职于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2010年1月至2011年12月，就职于上海康培医药技术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助理同时兼任上海华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1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瑞美有限，任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瑞美医疗董事、副总经理。

WANG TIE（王铁），男，1972 年 5 月出生，新加坡国籍，硕士学历。1996 年 1 月至 2003 年 8 月，就职于通用电气；2005 年 6 月至 2010 年 9 月，就职于美国库柏工业集团，任全球副总裁及防爆电器事业部亚太区总裁；2009 年 11 月至今，任艺康（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2015 年 5 月至今，任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7 月至今，任瑞美医疗董事。

严幼良，男，1961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 年 9 月至 1997 年 1 月，就职于第二军医大学附属长海医院；1997 年 2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上海国宾医疗中心专科门诊经理；2002 年 4 月至 2006 年 2 月，任上海嘉华医院医务部主任；2006 年 3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中智医疗投资管理公司医务部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上海铭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健康事业部经理；2011 年 6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瑞美有限副总经理，上海康盟门诊部副总经理；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瑞美有限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任瑞美医疗总经理。

刘卫，简历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二)公司股东情况/2、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

孙胜伟，简历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二)公司股东情况/2、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

曹谊林，男，195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78年9月至1991年7月就职于上海第九人民医院整形外科；1991年8月至1994年8月先后作为美国加州大学医学院博士后、美国麻省大学医学院访问学者，美国密歇根大学医学院访问学者；1994年9月至2003年12月，就职于美国麻省大学医学院组织工程实验室；1997年9月至今，就职于上海第九人民医院（期间担任副院

长，主任医师）；2003年1月至今，担任组织工程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主任，上海国睿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总裁；2006年5月至2014年12月，任北京整形外科医院院长。2015年7月至今，任瑞美医疗董事。

（二）监事

韩柄华，简历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二)公司股东情况/2、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

吴晓乐，男，198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3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解放军第411医院心血管内科；2007年12月至2008年12月，就职于浦东新区陆家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任全科医学科住院医师；2009年1月至2011年2月，就职于中国国际技术智力合作公司（上海），任医学顾问；2011年3月至2013年10月，任瑞美有限医疗部副主任，2013年10月至今任康盟门诊部主任；2015年7月至今，任瑞美医疗监事。

戴燕玲，女，195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77年6月1991年3月，就职于上海市科委、上海市科技党委、上海科学院；1991年4月2001年5月，先后担任上海市政府浦东新区开发办、浦东新区经贸局、科技局副局长；1999年7月2004年5月，任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0年7月至今，任上海张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10月至今，任上海鼎嘉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兼任上海创业投资协会副会长；2004年5月至今，任上海亚联抗体医药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8月至今，任青岛海泰新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2月至今，任上海伯豪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瑞美医疗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总经理

严幼良，简历参见本节“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一)董事”。

2、副总经理

李力人，简历参见本节“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一)董事”。

李蒨，女，196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4 年 7 月至 1991 年 4 月，就职于上海医用核子仪器厂；1991 年 4 月至 1993 年 7 月，就职于上海真空电子器件股份有限公司；1993 年 7 月至 2001 年 7 月，

就职于上海外贸实业有限公司；2001 年 7 月至 2003 年 10 月，就职于上海亿索网络技术有限公司；2003 年 10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上海宏普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2005 年 5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上海唯依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人事行政经理；2008 年 5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上海香特莉食品工业有限公司人事行政总监；2010 年 4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人事行政总监；2013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瑞美有限副总经理并兼任上海逸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7 月至今，任瑞美医疗副总经理。

罗海，男，197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 年 9 月至 2003 年 8 月，就职于江西省林业厅；2003 年 10 月至 2004 年 12 月，就职于易初莲花中国分公司；2005 年 1 月至 2007 年 2 月，就职于上海市长宁区政府；2007 年 4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瑞美有限副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任瑞美医疗副总经理。

3、董事会秘书

马林，男，汉族，198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7年7月至2008年8月，就职于金世永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2008年8月至2009年2月，就职于北京君都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2009年2月至2013年8月，就职于上海市天域律师事务所；2013年8月至2015年1月，就职于上海百全律师事务所；2015年1月至2015年6月，任瑞美有限合规部主管。2015年7月至今，任瑞美医疗合规总监、董事会秘书。

4、财务负责人

黄静，女，197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 年 7 月至 2001 年 4 月，就职于徐工集团；2001 年 5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上海美捷机电设备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4 年 9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长辉(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财务经理；2014 年 5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瑞美有限财务负责人；2015 年 7 月至今，任瑞美医疗财务负责人。

5、医疗总监

何汝敏，女，1952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2 年 7 月至 2008 年 12 月就职于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历任心内科副主任医师，主任医师，心内科行政副主任。2008 年 12 月退休，反聘至 2015

年 1 月；2015 年 2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瑞美有限医疗总监；2015 年 7 月至今，瑞美医疗医疗总监。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董监高声明及承诺书》及所填写的关联方调查表、提供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以下情形：《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之情形而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曾因违反《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证券市场禁入规定》等证券市场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而受到行政处罚或证券市场禁入；因违反相关业务规则而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或违规处分；因涉嫌违反证券市场法律、行政法规正受到中国证监会调查。

经查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简历、关联方调查表、劳动合同以及核心技术人员调查问卷，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40,316,696.71	37,116,669.83	21,374,605.43
股东权益合计	24,321,039.24	13,884,052.11	306,023.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24,321,039.24	13,884,052.11	306,023.44
每股净资产	1.74	2.78	0.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74	2.78	0.0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29	75.58	98.57
流动比率	1.49	0.83	0.47
速动比率	1.48	0.83	0.46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31,803,467.51	57,993,437.69	30,647,309.80
净利润	1,936,987.13	13,578,028.67	-1,335,528.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6,987.13	13,578,028.67	-1,335,528.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39,987.13	9,228,574.40	-1,297,664.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39,987.13	9,228,574.40	-1,297,664.37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毛利率（%）	42.07	31.96	22.81
净资产收益率（%）	12.85	191.37	-137.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	12.87	130.07	-133.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2.72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1.85	-0.2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15	25.10	18.76
存货周转率（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40.62	7,415,979.54	11,528,624.9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1.48	2.31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净资产收益率=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4）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6）基本每股收益=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实收资本（以期末实收资本数为计算基础，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实收资本

（8）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总额

（9）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总额

（10）资产负债率=当期负债÷当期资产

（1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七、相关机构和项目经办人员情况

（一）主办券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扬录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 7 层、8 层

项目负责人：何庆桥

项目小组成员：何庆桥、姚伟华、谯梁

电话：0755-82943755

传真：0755-23982961

（二）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乔文骏

经办律师：顾峰、项瑾

联系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 8 号国金中心二期 10-11 层

电话：021- 60613666

传真：021-60613555

（三）会计师事务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晓荣

注册会计师：陶喆、张健

联系地址：上海市威海路 755 号文新报业大厦 20 楼

电话：021-52920000

传真：021-52921369

（四）资产评估机构

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郭康玺

资产评估师：董毅强、王成全

联系地址：上海市番禺路 222 弄 51 号

电话：021-62835308

传真：021-62835300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主要业务

公司通过在上海地区管理运营的数家以“瑞美（REME）”为品牌的医疗体检机构，面向上海及长三角地区团体及个人客户，提供专业的健康体检服务。公司旨在建立一站式的医疗服务平台，计划在开展健康体检与健康管理服务的基础上，逐步开展特色专科门诊及远程就医服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康盟门诊部、瑞至门诊部和上海金致瑞瀛门诊部有限公司三家子公司，其中上海金致瑞瀛门诊部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3日成立，2015年12月2日转让至瑞美医疗名下，尚未实际开展业务。

公司与子公司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在业务上与公司为合作关系。由于公司及子公司为连锁运营，客户在与公司或子公司中的任一家体检中心签订服务合同后，可自行选择一家体检中心进行体检。

康盟门诊部的经营范围为预防保健科/内科；呼吸内科专业；消化内科专业；心血管内科专业；内分泌专业/外科；普通外科专业/妇产科；妇科专业/眼科/耳鼻咽喉科；耳科专业；鼻科专业；咽喉科专业/口腔科；预防口腔专业/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微生物学专业；临床化学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中医科；内科专业。

瑞至门诊部的经营范围为预防保健科 /内科 /外科 /妇产科；妇科专业 /眼科 /耳鼻咽喉科 /口腔科；预防口腔专业 /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 /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开展的健康体检服务以发现健康问题和提供解决建议为主要内容，旨在为主流医疗提供专业而重要的前端服务。

公司拥有一批临床经验丰富的体检医师，拥有西门子 Acuson X300 彩色超

声诊断系统、西门子 MAMMOMAT Inspiration 乳腺钼靶机、联影 S-160X 射线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CT）等一批高端的检测设备，公司开展的体检项目覆盖常规体格检查、器械检查、实验室检查、男性专项检查、妇科专项检查、功能医学与亚健康检测等大类。

公司开展的主要健康体检项目如下：

类别	体检项目
常规体格检查	• 人体成份分析 • 内科常规 • 外科常规 • 耳鼻喉科常规 • 口腔科常规 • 直肠指诊 • 眼底检查/视力辨色力 • 眼裂隙灯检查 • 非接触式眼压测定 • 直肠指诊
器械检查	• 数码 X 光胸片（正位） • 数码 X 光胸片（测位） • 数码 X 光腰椎片（侧位） • 腹部彩超 • 甲状腺彩超 • 心脏彩超 • 颈动脉彩超 • 心电图 • 骨密度检测 • 肺功能测定 • 胸部 CT 平扫 • 头颅 CT 平扫 • 上腹部 CT 平扫 • 脊椎 CT 平扫 • 电子直肠镜 • 电子阴道镜
实验室检查	• 血液常规 • 尿液常规 • 血糖 • 血脂 • 贫血检测 • 血型检测 • 肝功能 • 肾功能 • 病毒性肝炎检测 • 血液流变学检测 • 甲状腺激素测定 • 性腺激素检测 • 胃蛋白酶原检测 • 幽门螺旋杆菌呼气试验（^{14}C） • 类风湿疾病检测 • 自身免疫疾病相关抗体检测 • 人类疱疹病毒检测 • 性传播疾病检测 • 心肌酶及心肌蛋白检测 • 免疫系统疾病检测 • 电解质及微量元素检测 • 过敏原检测 • 单项肿瘤标志物检测 • 多肿瘤标志物蛋白芯片检测
男科专项检查项目	• 前列腺超声
妇科专项检查项目	• 妇科常规（已婚） • 阴道分泌物涂片（已婚） • 宫颈刮片（已婚） • HPV（已婚） • 乳腺彩超 • 乳腺钼靶 • 妇科经阴道超声（已婚） • 妇科下腹部超声（未婚） • 液基薄层细胞制片术（TCT）（已婚）
功能医学与亚健康检测	• 心脏循环动力功能分析 • 脑血管血液动力功能分析

	• MDI 血细胞活力分析 • TTM 医学评估（热扫描） • 无创动脉硬化检测

公司开展的部分特色健康体检项目如下：

特色项目	优势
CT 检查	公司使用的是联影 S-160X 射线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CT），达到筛查颅、胸疾病的治疗级精标准，具备精微成像和低剂量辐射的优点，在大幅降低辐射剂量的同时确保了图像质量。
乳腺钼靶检测	公司的 SIEMENS MAMMOMAT Inspiration 乳腺钼靶机能以最低的射线剂量获取最清晰的图像，是目前诊断乳腺疾病，特别是早期发现乳腺癌的最佳手段。
幽门螺旋菌呼气试验（^{14}C）	C^{14}幽门螺旋菌呼气试验无需采集血液和组织，只需简单的呼气利用化学试剂的反应就能准确诊断，是目前检查幽门螺旋菌的主流方法。幽门螺旋菌检测对于早期发现慢性胃炎、消化性溃疡及胃癌等疾病有重大意义。
数码电子阴道镜检查	公司使用的飞利浦电子阴道镜具备非常强大的动静态图像处理功能，非常适合外阴、阴道、宫颈的病变的诊断，尤其对发现宫颈早期癌变有重大价值。
红外线扫描 TTM 技术	公司 TTM 系统通过对细胞代谢状况的分析，对人体健康进行综合评估，相对于 CT、MRI、超声等诊断技术具备对人体伤害小、适用范围广的优势。
多肿瘤标志物蛋白芯片检测 T12	公司采用的多肿瘤标志物蛋白芯片检测能对人体各个易发生癌变的器官进行全面的筛查，其费用相较于目前大型医院常用的单肿瘤标志物蛋白芯片检测更具性价比。
微循环血象评估 MDI	公司的微循环血象评估利用超高倍多相显微镜对机体末梢血血滴进行检查，评估整个机体生理、亚健康和病理变化的健康状况，具备检查手段简单、结果全面的特点，特别适合对现代人群进行健康评估。

公司在向客户提供健康体检服务的同时，还向客户提供健康状况咨询的增值服务，由公司聘请的来自华山、瑞金、新华、一院、六院等大型医院的知名专家，根据体检人员的健康状况，从医疗、饮食、心理等方面对体检人员提出针对性的建议，并在体检现场就体检人员关心的问题提供免费中医咨询服务。

二、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业务流程

公司主要提供健康体检服务。健康体检包含体检前、体检中和体检后三个阶段。体检前，先由公司与客户洽谈，帮助客户选定套餐。客户可以购买固定卡，公司亦可根据客户类型，并结合客户的工作性质、具体需求为客户定制体检套餐。客户选定套餐后，公司将拟体检人员的体检卡号与套餐绑定；体检中，首先，前台根据预约情况将体检人员身份证号与体检卡号进行绑定，然后体检人员凭身份证，在导医人员引导下有序完成各项体检。体检后，体检人员核对完个人信息，将体检流程单交予前台，即可至餐厅用餐。公司为体检人员准备了免费的营养餐食。同时，体检人员可就自身的健康状况向现场的专家医生进行免费咨询。体检完成的 4 个工作日后，体检人员可以在网上查询体检结果。一周后，体检人员将收到书面体检结果（特殊检查例外）。此外，总检中心将针对团体客户体检结果出具重大阳性汇总报告，并由医疗部组织专家到客户企业开展现场咨询服务。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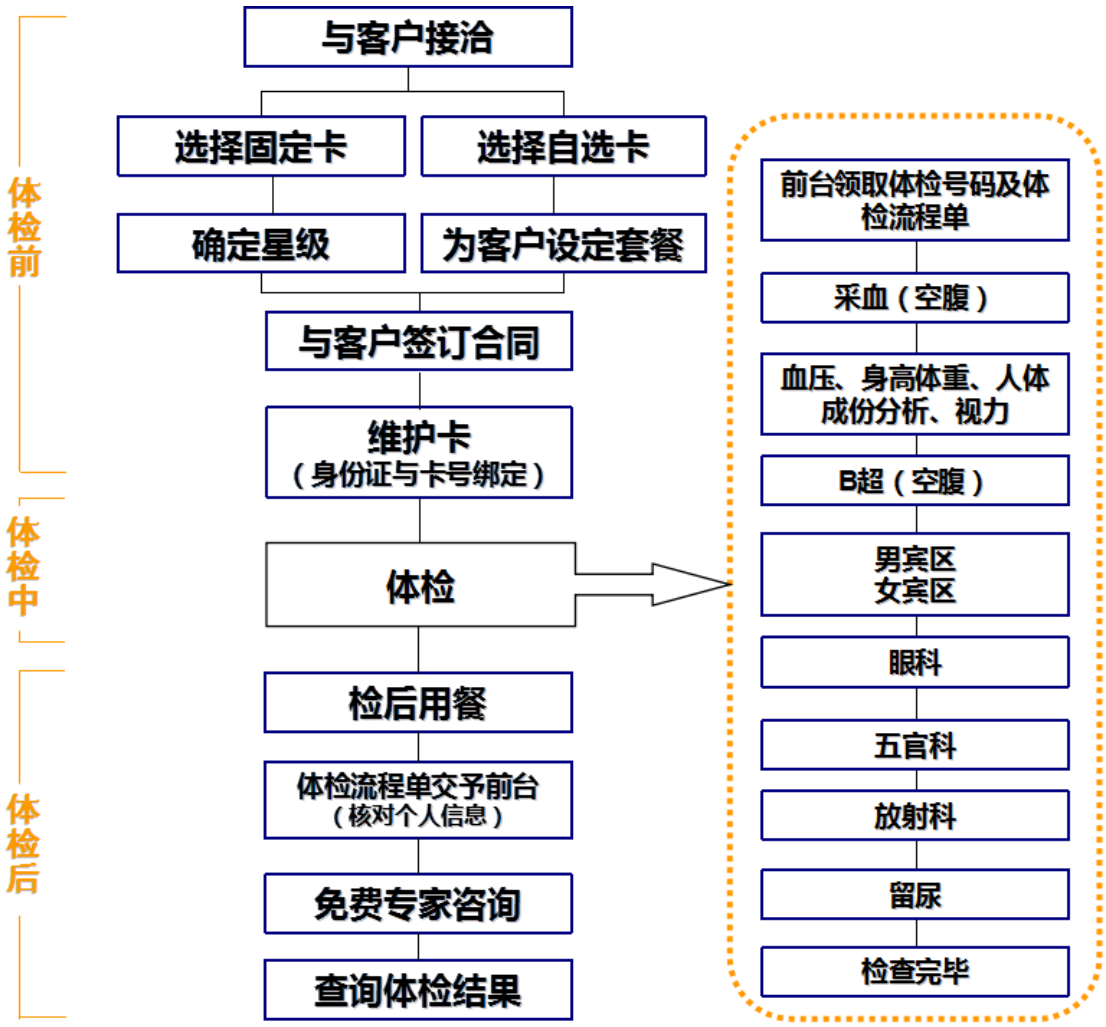

三、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2 项商标，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号及核定服务项目	专用日期	权利人	申请状态

（1）		9523607	第 44 类：保健；医疗；疗养院；心理专家；远程医学服务；医疗辅助；医疗护理；医药咨询；医院；牙科	2012.09.07 - 2022.09.06	瑞美有限	已注册
（2）		9523679	第 44 类：医院；保健；医疗辅助；理疗；牙科；医疗护理；医药咨询；心理专家；远程医学服务；疗养院	2012.09.07 - 2022.09.06	瑞美有限	已注册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商标权利人变更至股份公司正在办理之中。

2、互联网域名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互联网域地址名如下：

域名	注册所有人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remegroup.com.cn	瑞美医疗	2015.7.24	2020.7.24
remegroup.cn	瑞美医疗	2015.7.24	2020.7.24
rememedical.com	瑞美医疗	2015.7.24	2020.7.24
rememedical.cn	瑞美医疗	2015.7.24	2020.7.24
Rememedical.com.cn	瑞美医疗	2015.7.24	2020.7.24

（二）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8 项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拥有方	许可证类型	许可证编号	许可范围	有效期限/颁发日期

1	瑞美有限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74163550531010613D1102	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普通外科专业/妇产科；妇科专业/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科；临床化学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脑电及脑血液图诊断专业；神经肌肉电图专业/中医科；内科专业；针灸科专业；推拿科专业；康复医学专业；预防保健科专业	2012.11.09－2017.11.08
2	瑞至门诊部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PDY14226131010917D1102	预防保健科/内科；呼吸内科专业；消化内科专业；心血管内科专业；内分泌专业/外科；普通外科专业/妇产科；妇科专业/眼科/耳鼻咽喉科；耳科专业；鼻科专业；咽喉科专业/口腔科；预防口腔专业/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科；临床微生物学专业/临床化学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中医科；内科专业	2012.02.24－2017.02.23
3	康盟门诊部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78670165X31010119D1102	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妇科专业/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预防口腔专业/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科/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中医科；内科专业	2011.07.13－2016.07.12
4	瑞美有限	放射诊疗许可证	静卫放证字（2007）第 0001 号	X 射线影像诊断	2007.08.13
5	瑞至门诊部	放射诊疗许可证	虹卫放证字（2012）第 0054 号	X 射线影像诊断	2012.08.03
6	康盟门诊部	放射诊疗许可证	黄卫放证字（2006）第 0028 号	X 射线影像诊断	2006.12.17

7	瑞美有限	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证（乙类）	092011530	X 线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装置，型号为 uCT S-160	2014.08.25
8	瑞美有限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备案凭证	静字第 022007014 号	可开展的病原微生物操作项目包括病毒：未经培养的感染材料操作（HBV 抗体检测）；真菌：样本检测（白假丝酵母菌）；临床未知样本检测（血常规、血液生化）	2007.03.30
9	瑞美有限	辐射安全许可证	沪环辐证[66503]	使用 III 类射线装置	2014.06.17-2019.06.16
10	康盟门诊部	辐射安全许可证	沪环辐证[68608]	使用 III 类射线装置	2011.11.25-2016.11.24
11	瑞至门诊部	辐射安全许可证	沪环辐证[69050]	使用 III 类射线装置	2014.08.01-2019.07.31

（三）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四）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大型的体检设备，主要设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采购主体	数量	单价（万元）	已付款（万元）	购置时间
1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日立 7600-020 型	瑞美有限	1	100	66.25	2013.06.28

2	全自动血液分析仪	西森美康 K4500	瑞美有限	1	15		2013.06.28
3	全数字彩超诊断系统	Apogee3500 (GP)	瑞至门诊部	1	31.5	31.5	2013.08.14 2013.06 完成送货安装
4	全数字彩超诊断系统	Apogee3500 (GP)	瑞美有限	1	31.5	31.5	2014.06.05
5	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	uCT160	瑞美有限	1	290	190	2014.04 全款 2 年内付清
6	超声骨密度仪	OsteoPro UBD2002A	瑞至门诊部	1	12	12	2012.12.07
7	全数字化平板乳腺摄影系统	SIEMENS Inspiration	瑞美有限	1	314	314	2011.12.30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SIEMENS ACUSON X300、X150 各一套		2			2011.12.30

（五）员工情况

1、员工总体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整体情况如下：

（1）公司员工专业结构

类别	人数（人）	所占比重
管理人员	44	16%
销售人员	42	15%
医护人员	143	52%
其他人员	75	27%

职工总人数	277	100%

注：因为评价标准存在重合，故比例相加超过 100%

其中医护人员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人数（人）	所占比重
执业医师	71	50%
副高	14	10%
正高	5	3%
医技	25	17%
注册护士	46	32%
医护人员总数	143	100%

注：因为评价标准存在重合，故比例相加超过 100%

执业医师的执业期限为终身有效，护士执业有效期为 5 年。内科和外科副高以上的执业医师共 6 人。

（2）公司员工受教育程度

类别	人数（人）	所占比重
硕士及以上	3	1%
本科	50	18%
大专	112	40.5%
大专以下	112	40.5%
合计	277	100%

（3）公司员工年龄分布

类别	人数（人）	所占比重
18 岁-29 岁	62	22%
30 岁-39 岁	68	25%
40 岁及以上	147	53%
合计	277	100%

2、核心技术人员及其持股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何汝敏，简历参见本节“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三)高级管理人员”。

贺艳春，女，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7月至2003年7月，任贵州省临床检验中心检验师，2007年4月至今任瑞美医疗检验中心检验师。

马永清，女，195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79年1月至1985年11月，任江西宜春卫生学校生物化学教研室教师；1985年12月至2007年7月，任上海市长宁区妇幼保健院检验科检验师；2007年8月至2012年七月，历任上海市干细胞技术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主任；2012年9月至今，任瑞美医疗检验中心主任。

付跃奋，女，195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8月至2014年8月，就职于上海理工大学；2014年8月至今，任瑞美医疗总检中心主治医师。

俞妙兴，男，194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9年7月至2013年7月，任慈铭健康体检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卓越门诊部放射科主治医师；2013年7月至今任康盟门诊部放射科主治医师。

刘苓，女，195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9年9月至今，任康盟门诊部耳鼻喉科主治医师。

王伊倩，女，195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9年3月至今，任康盟门诊部心电图室副主任技师。

舒达理，男，195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1年10月至1993年4月，任江西宜春地区人民医院眼科主治医师；1993年5月至2013年12月，任上海浦东新区周浦医院眼科副主任医师；2014年3月至今，任瑞至门诊部眼科副主任医师。

曾河，男，196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1年1月至2014年8月，历任海军411医院胸心外科主任、副主任医师；2015年3月至今，任瑞美医疗男科副主任医师。

施锁娣，女，195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75年8月至1985年5月，任上海市普陀区中心医院住院医师；1998年9月至2011年8月，任上海公共卫生临床中心副主任医师；2011年9月至2014年12月，任上海美年大健康体检中心副主任医师；2015年1月至今，任瑞至门诊部放射科副主任医师。

徐志明，男，195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2年4月至2012年11月，任上海市同仁医院影像科主任；2013年12月至今，任

瑞美医疗CT室副主任医师。

包秀强，男，194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年4月至2013年10月，任爱康国宾健康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医务科科长；2013年6月至今，任瑞美医疗总检中心副主任医师。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关联管理人员基本稳定，未发生重大变更。

经审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简历、关联方调查表、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⑵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六）房屋租赁情况

瑞美医疗承租上海市总工会静安区工人体育场位于昌平路868号恒森广场A幢三楼、胶州路699号三楼共计面积为2,799.95平方米的房屋租赁期限为2011年11月1日至2020年1月31日。上述租赁房产目前作为瑞美医疗的经营场所。

康盟门诊部承租上海智富休闲广场有限公司位于黄埔区新昌路80号面积为2479.04平方米的房屋，租金为271454.9元/月，租赁期限为2010年7月4日至2020年7月3日。该处租赁房产为康盟门诊部的营业场所。

瑞至门诊部承租上海天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位于虹口区四平路781号7幢3楼、6幢2楼201室面积为899平方米的房屋，租赁期限为2013年2月20日至2021年6月19日。该处租赁房产为瑞至门诊部的营业场所。

四、公司主要业务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1、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业务类型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比（%）
健康体检	31,803,467.51	100.00	57,993,437.69	100.00	30,647,309.80	100.00
合计	31,803,467.51	100.00	57,993,437.69	100.00	30,647,309.80	100.00

2、业务收入按客户类型列示

客户类型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散客	409,860.00	1.29	310,031.00	0.53	187,236.00	0.61
团体	31,393,607.51	98.71	57,683,406.69	99.47	30,460,073.80	99.39
合计	**31,803,467.51**	**100.00**	**57,993,437.69**	**100.00**	**30,647,309.80**	**100.00**

3、团体客户收入按销售模式列示

销售模式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销	30,903,132.51	97.17	55,845,025.69	96.30	30,455,401.80	99.37
渠道	490,475.00	1.54	1,838,381.00	3.17	4,672.00	0.02
合计	**31,393,607.51**	**98.71**	**57,683,406.69**	**99.47**	**30,460,073.80**	**99.39**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产品和服务的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面向上海及长三角地区的企事业单位和个人客户提供健康体检和健康管理服务。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5 年 1-6 月发生额	占营业收入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教育工会上海市宝山区委员会	2,315,200.00	7.28%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416,472.80	4.45%
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供水分公司	1,396,500.00	4.39%
上海地铁第二运营有限公司	1,242,000.00	3.91%
上海中智关爱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77,885.00	3.39%
合计	7,448,057.80	23.42%

(续)

单位名称	2014 年度发生额	占营业收入合计数的比例（%）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	3,318,530.00	5.72%
上海市静安区教育局	1,701,010.00	2.93%
中国教育工会上海市宝山区委员会	1,193,880.00	2.06%
上海市对外服务有限公司	1,136,025.00	1.96%
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996,200.00	1.72%

合计	**8,345,645.00**	**14.39%**

(续)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规模	占营业收入合计数的比例(%)
瑞金医院	**3,175,136.30**	**10.36**
上海地铁第二运营有限公司	**1,797,040.00**	**5.86**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	**1,582,250.00**	**5.16**
上海市工人疗养院	**1,158,390.00**	**3.78**
上海市静安区教育局	**479,050.00**	**1.56**
合计	**8,191,866.30**	**26.73**

（三）主要商品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及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采购医疗设备、医疗试剂、样本检测服务、医疗耗材和办公用品。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2015 年 1-6 月

公司名称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金额的比率(%)	主要采购内容
上海汇凌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814,130.00	16.68	检测费
上海捷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139,198.85	10.48	医疗器械
上海浩诺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860,244.00	7.91	医疗试剂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801,470.00	7.37	医疗试剂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523,259.80	4.81	检测费
合计	**5,138,302.65**	**47.25**	

2014 年度

公司名称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金额的比率(%)	主要采购内容
上海康盟门诊部有限公司	7,089,056.00	22.82	体检费
上海逸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998,923.00	16.09	支付检测费、技术服务费
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	4,255,000.00	13.70	体检费
上海丽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669,725.96	8.59	医疗耗材
上海伯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449,603.72	7.88	采购医疗耗材、支付检测费
合计	21,462,308.68	69.08	

2013 年度

公司名称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金额的比率(%)	主要采购内容
上海铭源数康生物芯片有限公司	5,155,065.00	27.52	医疗试剂
上海康盟门诊部有限公司	4,057,571.70	21.66	体检费
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	3,906,434.90	20.85	体检费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	3.20	医疗试剂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24,594.90	1.20	检测费
合计	13,943,666.50	74.43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销售合同及订单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签署时间	我方	合同相对方	合同内容	结算方式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2014.03.14	瑞美有限	上海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体检服务	签订合同即付款	2,032,520	履行完毕
2	2014.04.17	瑞美有限	上海铁路局（上海工务段）	提供体检服务	按实际体检人数结算	793,623	履行中
3	2014.08.01	瑞美有限	国旅运通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体检服务	按实际体检人数付款	400/人	履行中
4	2014.09.30	瑞美有限	上海市静安区教育局	提供体检服务	按体检实际人数结算	1,221,960	履行中
5	2014.11.19	瑞美有限、康盟门诊部、瑞至门诊部	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体检服务	签订合同即付款	1,092,800	履行完毕
6	2014.12.08	瑞美有限	上海市长宁区愚一小学向红分校	提供体检服务	按实际体检人数结算	1100/人	履行中
7	2015.03.07	瑞美有限	中国教育工会上海市宝山区委员会	提供体检服务	按实际体检人数结算	800/人	履行中
8	2015.03.09	瑞美有限	长桥水厂	提供体检服务	按实际体检人数付款	800/人	履行中

9	2015.03.21	瑞美有限	浦东新区海星幼儿园	提供体检服务	按照实际体检人数付款	300/人	履行中
10	2015.04.01	瑞美有限	上海地铁第二运营有限公司	提供体检服务	按实际体检人数结算	1,591,250	已履行

2、重大采购合同及订单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签署时间	我方	合同相对方	合同内容	结算方式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2013.12.09	瑞美有限	北京欧浦讯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瑞美医疗保健中心（浦东中心）室内设计	分期付款	500,000	履行中
2	2014.01.02	瑞美有限	谷卫电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购买 CT 设备	分期付款	2 ,900,000	履行中
3	2014.03.25	瑞美有限	上海黎东射线防护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瑞美CT机房防护装饰工程	分期付款	195,000	履行中
4	2014.03.28	瑞美有限	上海伯豪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样本采集合作	按月付款	10/例	履行中
5	2014.07.23	瑞美有限	上海茶亭建筑装潢工程有限公司	瑞美 VIP 室改建装修合同	分期付款	168,800	履行中
6	2014.08.26	康盟门诊部	上海裕隆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	临床检验业务	按月付款	10/例	履行中
7	2014.09.03	瑞美有限	上海捷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K4500 血球仪购买	分期付款	150,000	履行中

8	2014.09.15	瑞美有限	海宁瑞拓康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胎儿染色体检测	按月付款	30/例	履行中
9	2014.11.01	瑞美有限	上海汇凌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生物芯片识别仪与自身抗体 IgG 检测试剂盒	按月付款	45/例	履行中
10	2015.03.01	瑞美有限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多肿瘤标志物蛋白芯片检测	按月付款	5/例	履行中
11	2015.04.01	瑞美有限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多肿瘤标志物检测试剂盒供货	按次结算	90/例	履行中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健康体检行业，通过在上海地区管理运营的数家以“瑞美（REME）”为品牌的医疗体检机构，凭借标准化的体检流程、特色的诊疗项目、丰富的医疗资源、贴心的体检服务，以直销与渠道相结合的方式面向上海和长三角地区企事业单位和个人客户提供专业的健康体检服务。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31,803,467.51 元、57,993,437.69 元、30,647,309.80 元，毛利率分别为 42.07%、31.96%、22.81%。2015 年 1-6 月与可比公司相比基本相当。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对象主要有医疗设备、医疗试剂、医疗耗材及部分检测项目的样本检测及外地合作体检服务。由于医疗设备、医疗试剂、样本检测对体检结果的准确性会产生重大的影响，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采购体系，以保证体检结果的可靠性。先由公司财务部制定年度采购预算，然后三家门诊机构根据下月的体检预约情况制定相应的采购计划，采购计划通过审批以后，由公司对各个供应商进行询价、议价，后选择合适的供应商（每年要对供应商进行筛选）。而后与供应商洽谈合同相应条款，待合同草拟完成以后，由合规部和各分管负责人进行审查。合同审查完备后，由供应商供货。各体检机构，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进行试剂、耗材的领用。公司的采购流程具体如下：

对于常规体检样本的检测，公司采用自检的方式进行分析检测；对于部分专业性较强、对检测设备要求高以及检测需求量较小的体检项目，公司采用合作检验的模式，即与专业的检验机构签订合同，将机构作为公司样本检测的定点检测机构。由检验机构培训瑞美医疗的医护人员，负责样本的采集，定点检验机构派专人集中取样进行检测，向公司提供专业的检测报告。最后，按照实际检测样本的数量来进行费用结算。

报告期内，公司曾向团队客户承接全国性的订单，但由于公司的体检服务点都集中在上海，因此，对于订单中要求在外地体检的部分客户，公司与当地相关体检机构签订合同，由当地体检机构提供体检服务最终的检测报告，由瑞美医疗进行复核后统一发送给客户。最后，公司按照实际体检数额与合作体检单位结算。

（二）销售模式

现阶段，公司主要采取直销与渠道相结合的模式。公司设有销售部，负责直销，销售部下设 4 个销售团队。销售团队负责直接与企事业单位洽谈，并在医疗部的配合下，为企事业单位选定套餐，获取团体订单。公司为激发销售人员工作的积极性，专门制定了《上海瑞美医疗健康集团业务系列管理办法》，其中确立了销售激励制度。

渠道部负责渠道商的管理，公司与渠道商签订协议，授权渠道商销售公司的

体检套餐，并就体检套餐价格等做出约定。公司根据渠道商所预约的体检项目和确定的体检时间向客户提供体检服务。公司每隔一段时间与渠道商就前一期间的体检费用进行结算。目前，渠道商模式下发生的销售收入在公司总销售收入的比重较低。

公司还存在通过招投标获取团体客户订单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招投标获取的订单数量较少。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通过招投标实现的营业收入及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 1-6 月
招投标实现的营业收入（元）	389,854.00	2,096,159.00	1,881,393.00
占总体营业收入的比率（%）	1.27	3.61	5.92

（三）服务模式

目前，公司提供的健康体检服务主要采用套餐模式，产品类型分为星级套餐和自选套餐。星级套餐根据体检项目的不同分为三星卡、四星卡、五星卡、六星卡套餐。星级套餐是公司医疗部和市场部根据市场需求和客户反馈制定的预设套餐；自选套餐则是公司通过访谈或者利用智能系统，结合客户的生活习惯、工作性质、特殊需求为其定制的个性化体检套餐。

下图是公司体检服务套餐的具体介绍：

卡类		类别	体检项目
星级套餐	三星卡 ★★★	常规体格检查	• 人体成份分析 • 内科常规 • 外科常规 • 直肠指诊 • 眼底检查/视力辨色力 • 耳鼻喉科常规
		器械检查	• 数码 X 光胸片（正位） • 腹部彩超 • 甲状腺彩超 • 心电图
		实验室检查	• 血液常规 • 尿液常规 • 肝功能 • 肾功能 • 血糖 • 血脂 • 肿瘤标志物检测
		男科专项检查项目	• 前列腺超声
		妇科专项检查项目	• 妇科常规（已婚） • 阴道分泌物涂片（已婚） • 宫颈刮片（已婚） • 乳腺彩超 • 妇科经阴道超声（已婚） • 妇科下腹部超声（未婚）
	★★★四星	四星卡在三星卡的基础上增加以下体检项目	

		实验室检查	• 血液流变学检测 • 多肿瘤标志物荧光发光检测 C6（女） • 多肿瘤标志物荧光发光检测 C6（男）
	五星卡★★★★★	五星卡在四星卡的基础上增加以下体检项目	
		器械检查	• 骨密度检测
		实验室检查	• 甲状腺激素测定 • 部分血脂项目 • 多肿瘤标志物荧光发光检测 C12（与 T12 两者选其一） • 幽门螺旋杆菌呼气试验（^{14}C）
	六星卡★★★★★★	六星卡在五星卡的基础上增加以下项目	
		常规体格检查	• 眼裂隙灯检查
		器械检查	• 胸部 CT 平扫（替换数码 X 光胸片）
		实验室检查	• 部分肝功能项目 • 部分血糖项目 • 部分血脂项目 • 胃蛋白酶原检测
		功能医学与亚健康检测	• 心脏循环动力功能分析 • 脑血管血液动力功能分析 • MDI 血细胞活力分析
		妇科专项检查项目	• 液基薄层细胞制片术（TCT）（已婚）（替换宫颈刮片） • HPV（已婚） • 乳腺钼靶（替换乳腺彩超）
自选套餐	通过访谈或者利用智能系统，结合客户体征、需求，为其量身定制体检项目套餐		

（四）质控模式

首先，在制度规范层面，公司依据《医院投诉管理办法》、《瑞美医疗事件处理办法》，并结合绩效考核总原则，制定了《上海瑞美医疗健康集团服务质量考核细则》。《细则》将医生从事健康体检过程中的瑕疵行为，根据其瑕疵程度区分为医疗缺点、医疗差错和医疗投诉，并明确规定根据上述瑕疵行为的发生与否建立相应的绩效考核机制。

其次，在机构设置方面，公司医疗部下设总检中心。一方面，总检中心对各科室单项体检项目结果进行综合评价，并出具综合体检报告，以减少单项体检结果出现差错的情形。另一方面，总检中心负责对体检过程出现的缺点、差错、投诉进行记录并采取体检机构主任连带责任制进行问责。此外，总检中心建立了质

控委员会制度，当出具体检报告和医疗责任认定发生疑难情形时，由各科室权威专家、学术带头人组成委员会进行处理。

瑞美医疗、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均委托上海市固体废物处置中心在许可证条件下对瑞美医疗在日常运营中所产生的医疗废物进行集中无害化处理，公司业已建立《医疗废弃物管理制度》和《医疗废物处理流程》对医疗废弃物储存设施，医疗废弃物专用收集容器、专用包装，各科室医疗废弃物的回收，医疗废弃物中血标本等感染性废物的管理以及从事医疗废物收集、运送、储存、处置等工作的人员的管理等事宜作出规定。

六、行业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

公司主要提供健康体检与健康管理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Q 卫生和社会工作—卫生”，分类代码为“Q83”。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Q 卫生和社会工作—卫生”，分类代码为“Q83”。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卫生”之“其他卫生活动”（分类代码：Q8390）。

2、行业监管体制和主管部门

健康体检行业是医疗服务行业的子行业，医疗服务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卫生行政部门，包括国家卫生及计划生育委员会及各地方卫生局。除卫生行政部门以外，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也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对从事健康体检服务行业的公司实施监督管理。

（1）卫生行政部门

卫生行政部门是指各级政府中负责医疗卫生行政工作的部门，包括国家计生委及各地方卫生局。卫生行政部门负责医疗卫生方面的政策、环境工作，具体的执法、业务工作由下属事业单位等实施。

（2）质量技术监督部门

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负责计量性医疗设备仪器的校验和质量管理工作，负责对

产品质量监控和强制检验、鉴定等。

（3）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对医疗广告进行监管，核准广告的内容等。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序号	文件/日期	文件名称	发布机关
1	2002.04.04	《医疗事故处理条例》	国务院
2	2009.08.05	《健康体检管理暂行规定》	卫生部
3	2009.11.09	《关于印发改革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形成机制的意见的通知》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卫生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4	2012.12.12	《关于规范健康体检应用放射检查技术的通知》	卫生部办公厅
5	2013.09.28	《国务院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6	2013.12.30	《关于加快发展社会办医的若干意见》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7	2014.03.07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国务院
8	2015.05.12	《药品、医疗器械产品收费标准管理办法》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

（2）行业政策

2009年3月17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总体目标。坚持非营利性医疗机构为主体、营利性医疗机构为补充，公立医疗机构为主导、非公立医疗机构共同发展的办医原则，建设结构合理、覆盖城乡的医疗服务体系。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发展医疗卫生事业。积极促进非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发展，形成投资主体多元化、投资方式多样化的办医体制。完善以社区卫生服务为基础的新型城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对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提供的基本医疗服务，实行政府指导价，其余

由医疗机构自主定价。稳步推动医务人员的合理流动，促进不同医疗机构之间人才的纵向和横向交流，研究探索注册医师多点执业。

2010年11月26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进一步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的意见》，改意见的目的在于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发展医疗卫生事业，形成投资主体多元化、投资方式多样化的办医体制，增加医疗卫生服务资源，扩大服务供给，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元化的医疗服务需求；有利于建立竞争机制，提高服务效率和质量，完善医疗服务体系，形成公立医疗机构和非公立医疗机构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格局。

2011年2月13日，国务院办公厅明确提出支持社会资本举办高端医疗机构，控制公立医院开展特殊服务的比例，控制在10%以下，体检就是一种特殊服务。

2013年9月28日，国务院印发《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该意见提出，要在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的基础上，充分调动社会力量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着力扩大供给、创新发展模式、提高消费能力，促进基本和非基本健康服务协调发展。力争到2020年，基本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内涵丰富、结构合理的健康服务业体系，健康服务业总规模达到8万亿元以上，健康服务业的规模大致会接近中国时年GDP的10%，成为名副其实的支柱产业。

2013年11月12日，十八届三中全会进一步提出鼓励社会办医、允许医师多点执业、允许民办机构纳入医保范围。

2013年12月30日，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中共中央宣传部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年人优待工作的意见》指出医疗卫生机构要优先为辖区内65周岁以上常住老年人免费建立健康档案，每年至少提供1次免费体格检查和健康指导。

2014年8月21日，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推进医疗机构远程医疗服务的意见》，明确了远程医疗的定义、流程及注意事项等。

2015年3月6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年），构建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居民健康需求相匹配、体系完整、分工明确、功能互补、密切协作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二）行业基本情况

1、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

（1）健康体检行业的发展现状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发布的《健康体检管理暂行规定》指出：健康体检是指通过医学手段和方法对受检者进行身体检查，了解受检者健康状况、早期发现疾病线索和健康隐患的诊疗行为。局限于国家政策、资金支持力度及居民健康意识水平等因素，我国专业健康体检行业起步较晚，2000 年以前，国内的健康体检行业仅限于以就业、参军及入学等目的进行的强制性专项体检和对享有保健待遇的公务人员的保健体检，体检机构主要为政府指定的非盈利性医疗机构。但是，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人民健康意识的增强以及国家政策的鼓励支持，健康体检行业规模在小基数上呈快速增长的特征。

① 我国健康体检普及率低

我国大众体检意识普遍淡薄，而在发达国家70%左右的人每年都体检至少一次。与日本、美国、德国72%、72%、97%的体检覆盖率相比，中国的体检市场仍存在巨大的扩容空间。

图2.6.1：中国、日本、美国、德国健康体检普及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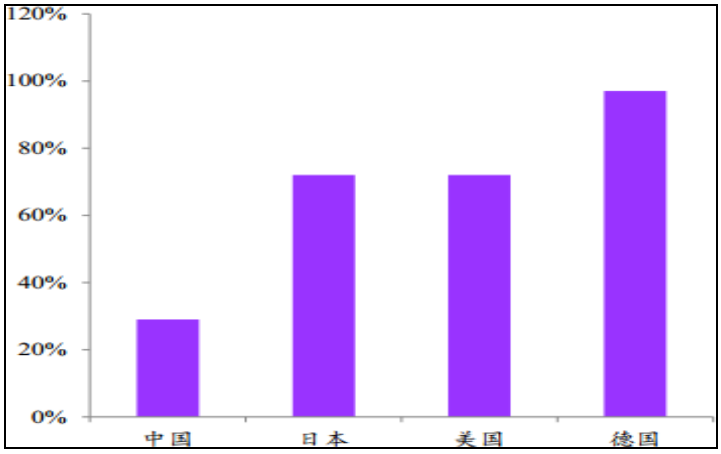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卫计委

②体检人数不断增多

虽然目前我国健康体检普及率比较低，但随着我国医疗卫生体系的逐步健全，居民健康意识的增强，以及政府政策的支持，我国健康体检人数大幅增长。

2009 年我国健康检查人次为 23000 万人，2013 年我国健康检查人次为 3.88 亿，占人口总数的比值为 28.5%。我国健康体检人次从 2009 年到 2013 年,这 4 年间增长了 68%，复合增长率为 13.9%。随着经济水平的不断增长，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健康意识的不断增强，体检市场有更广阔的的发展空间。

图2.6.2：我国健康体检参与人次与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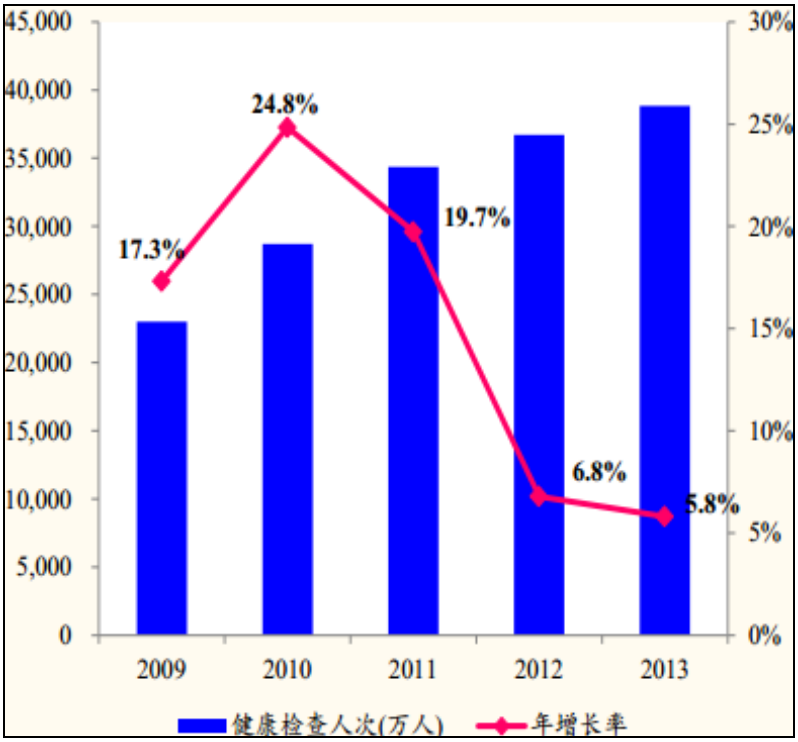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卫计委

③体检行业收入大幅增长

伴随着我国健康体检人次的大幅增长，我国健康体检这一新兴行业迎来了高速发展，产生了巨大的经济效益。

我国 2013 年健康体检市场的总收入约为 1,001 亿，2014 年约 1,163 亿，2015 年预计将达到 1,340 亿元。我国健康体检行业总收入复合增速将达 14%，预计 2020 年行业规模将达到 2,560 亿元，拥有较好的发展前景。

图2. 6. 3：中国健康体检市场容量测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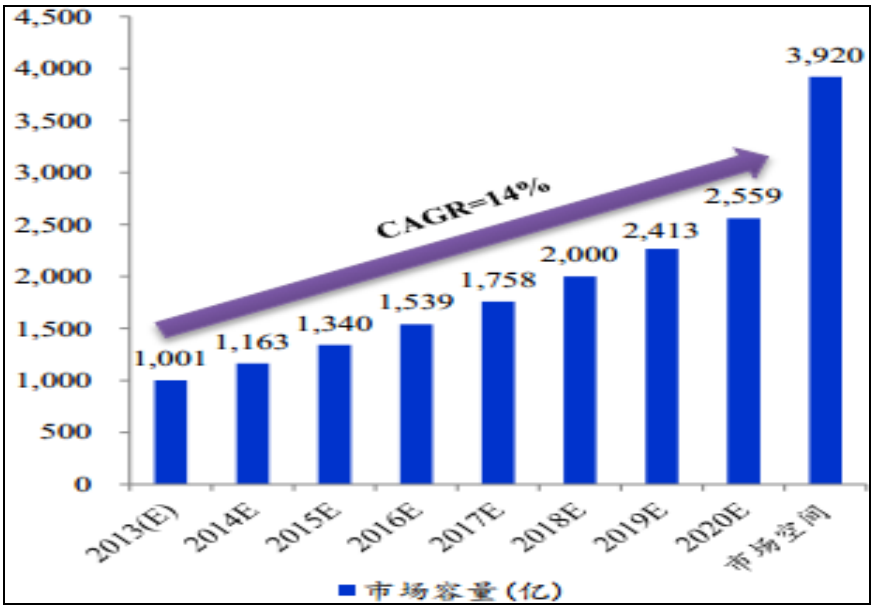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申万研究、国金证券研究所

（2）健康体检市场特征

①我国体检市场供给特征

目前，我国健康体检服务行业参与主体主要分为以下几类:

1）医院内设体检机构

公立医院内设机构在国内健康体检行业占据最大市场份额，是在原有医疗业务的基础上建立了相对独立的体检部门或机构，这类机构有较强的人才技术力量，在检后治疗服务方面有一定优势。

除开公立医院，国内市场上大约有两三千家民营医院内设机构从事健康体检业务，这类体检主要以后续治疗为目的，大部分仅为专科类体检。

2）专业体检机构

专业体检机构主要针对健康及亚健康人群提供专业、全面的体检和健康管理服务。目前，国内专业体检行业呈现数量多，分布不均的状况，专业体检机构主要分布在一二线城市，以北京、上海、广州三个城市为主。专业机构专门从事健康体检业务，着眼于市场，熟悉将专业化的健康体检与高效率市场运作结合起来，且其还有经营体制灵活等优势。

3)街道、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

街道和乡镇卫生院的主要职责是为街道和乡镇居民提供疾病预防控制、妇幼保健、公共卫生等服务，其主要目的是为了方便乡镇居民提供常见病和多发病的诊疗、急症抢救、危重病人转诊、救灾抢险等医疗工作。具有社会公益性质，属于非营利性医疗机构。

4)妇幼保健院

妇幼保健院是医疗与保健相结合的医疗机构，是以保障生殖健康、提高妇婴健康水平、提高人口素质为工作宗旨，以诊疗妇产科常见病、多发病为特点的妇科临床医院、临床诊疗、教学和保健机构。妇幼保健院的健康体检目的主要是为了预防与研究生殖疾病，提高妇婴健康水平。针对的受众也大多为妇女婴幼儿。

由于我国医疗服务领域一直以来为公立医院等医疗机构所主导，以及医疗机构拥有的成本优势和人们长久以来形成的就诊习惯，社会体检消费主要集中在公立医院等医疗机构。由此在专业体检市场中形成了以公立医疗体检为主，专业体

检机构为辅的竞争格局。根据卫生部的统计数据显示，国内健康体检市场中，医疗机构（医院（含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妇幼保健院（所、站）、卫生院）占据市场的91%的份额，专业体检机构只占9%。

图2.6.4：中国体检市场供给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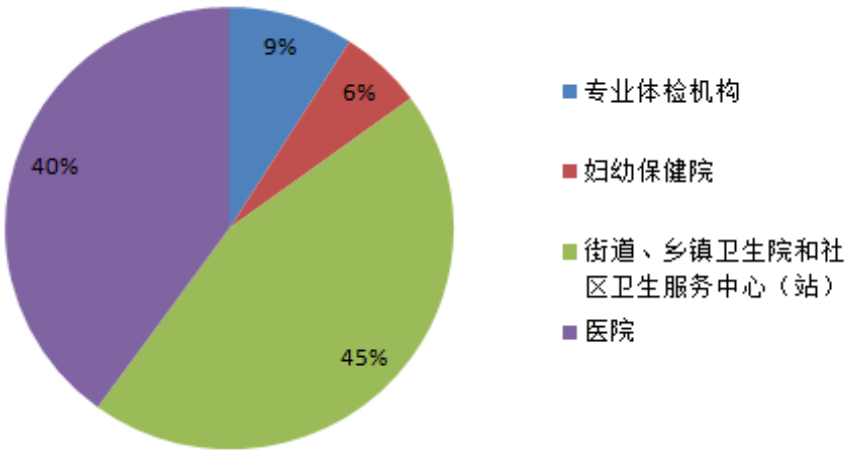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申万研究、国金证券研究所

②我国体检市场需求特征

1)客户群体特征

从客户群体来看，健康体检客户可以分为团体客户与个体客户两大类。目前，专业健康体检行业的客户构成呈现以团体体检客户（即企事业单位组织员工进行定期健康体检）为主的特征。团体客户体检大多是企事业单位提供的福利性消费，具有人数较多、时间集中、费用较低、业务质量要求较高、检后服务较多等特点。个体客户体检具有自主性消费、人数较少；时间较分散（多集中在节假日或双休日）、检查项目相对较多、费用较高、检后服务要求较高等特点。

2)季节性特征

健康体检行业具有较强的季节性特征，这与客户的消费习惯有较大的关系。一般来说，一季度为业务淡季，四季度为业务旺季，二、三季度业务相对平稳。一季度由于元旦、春节长假以及企业预算的安排，往往是团体客户最少的季节；四季度是行业的黄金季节，尚未安排体检的客户会集中进行体检，体检人数增长较大。

3）我国健康体检市场分布的区域化特征

健康体检行业在发展过程中地域差异较大。这主要是由于我国各区域经济发展不平衡、医疗机构属地化管理、医师单点执业等因素造成。总体来讲，体检市场的繁荣程度与各区域的经济发展水平呈正相关关系。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等一线城市作为中国经济文化最发达的地区，各类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各类协会、外企驻华机构众多，健康体检市场规模较大；客户成熟度较高。除一线城市外的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等二线城市专业健康体检的市场认可度有待加强，但市场规模增长速度较快。除一、二线城市外的其他城市体检市场尚不成熟，专业体检机构较少，当地居民体检意识不强，人均体检收费较低。随着中国经济不断发展及城镇化进程的加快，这一区域的辐射人口数量将不断增加，健康体检市场具备一定的发展潜力，但需要进一步开发。

（3）健康体检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

①专业体检机构发展空间广阔

目前专业体检机构在整个的健康体检市场中所占的比例较低。但是，专业体检机构的真正优势在于灵活的资本运作、高强度的市场化竞争、扩张的可复制性、科学的管理方式以及较高的服务意识。

表2.6.1：专业体检机构与公立医疗机构在健康体检市场竞争优劣势分析

比较项目	公立医疗机构	专业体检机构
人才技术力量	公立医院较强，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妇幼保健院较弱	因体检机构水平而不同
经营成本	政府负担部分成本，有财政支持，经营成本相对较低	仅享有相关政策优惠，没有财政支持，经营成本相对较高
客户就诊感染率	1.0%（2011 年数据）	0.4%（2011 年数据）
服务质量	缺乏竞争、服务意识，服务质量较低	针对客户要求提供全方位、高质量的健康体检服务，服务质量高
经营模式	单点经营，不具备连锁经营可能性，市场局限	直营+连锁，跨区域经营模式，快速推进扩大市场占有份额
业务定位	以临床、科研、教学为主要功能定位，健康体检业务为辅助业务	主营业务，战略定位于向市场提供全方位高品质的健康体检和健康管理服务
灵活性	难以快速应对市场和客户需求变化，难以提供针对性体检类型服务	可针对市场变化、客户需求提供个性化健康体检服务

标准化	较难标准化	业务体系可标准化，便于连锁复制，迅速扩张规模

目前，我国当前专业体检机构市场规模约为 93 亿，专业体检机构的市场较为分散。未来随着居民生活水平提高、健康意思增强，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推进，特别是医生多点执业等的放开，专业健康体检机构将具有较好的发展空间。

②由单纯性健康体检向多学科合作的健康体检后续服务发展

目前健康体检缺乏系统全面持续的后续服务，其防病控病的真正意义未得到充分体现。面对健康体检的巨大市场，绝大多数医院及专门的体检机构都把工作的重点放在改善体检服务环境，提高体检服务质量，增加体检服务项目上，以此来吸引更多的健康体检客户，而在体检报告后根据客户个体或单位情况而提供的健康评价、健康指导、疾病干预措施等有效后续服务，就显得相对薄弱。健康体检的意义在大多数百姓的思想中还停留在体检是为了找病，找出病去看病的传统观念上，而没有通过体检后连贯的一系列服务达到健康促进的目的。未来，健康体检行业将由单纯性健康体检向多学科合作的健康体检后续服务发展。

② 健康体检服务与医疗服务结合

常规健康体检服务是以疾病的检测、判别、鉴定为目标，以发现健康问题、疾病预警和提出解决健康问题的建议为主要服务内容，以医疗机构为解决发现问题的后期保障展开的。因此，健康体检服务与医疗服务密切相关。未来，随着专业体检机构实力的增强，专业体检机构与其他医疗机构的合作将更加深入，甚至存在专业体检机构通过并购等方式进行下游延伸的可能性。

④民营资本进入医疗卫生市场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明确了政府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医疗卫生领域，旨在促进多元化办医条件下的有序竞争，为社会提供更加优质、价廉和有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中共中央十八届三中全会亦提出“鼓励社会办医，优先支持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但民营医疗服务机构作为我国医疗卫生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多年来一直处于蹒跚前行的状态。未来，国家必将出台更多积极政策鼓励民营资本进入医疗服务行业并完善监管，形成多元化医疗服务市场格局。在有关规则下有序竞争，必将极大地改变服务能力不足和医疗服务价格居高不下的现状，从而让民营资本在解决“看病贵，看病难”，发展人民满意的卫生事业中作出更大的贡献。

2、行业壁垒

健康体检行业的壁垒主要有医疗执业资质壁垒、资本壁垒和人才壁垒。

（1）医疗执业资质壁垒

我国卫生行政部门对医疗资源进行了统一规划和科学控制，一定区域内医疗服务机构的开设受到了严格的控制。同时，相关法律法规为专业体检机构市场的准入设置了诸多准入条件，如体检场所、诊疗科目以及具备一定职称的执业医生人数等。医疗服务机构在通过卫生行政部门的审批后方可开展健康体检服务。医疗机构的资质、法律法规规定的准入条件、卫生行政部门的审批等构成了行业准入壁垒。

（2）资本壁垒

从事体检行业需要购买大型的体检所需设备、需要购买或租赁经营场所并对其进行装修以满足使用需求和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要求，需要引入专业的医护人员。大量的资本投入，构成了行业的进入壁垒。

（3）人才壁垒

虽然国家目前允许医生多点执业，但医生数量毕竟经历有限，最多也只能在2-3个机构执业；专业体检机构规模的扩大、收入的增长需要不断引入专业医护人员，而且专业体检机构知名度提升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引入相关领域知名度较高的医生。专业体检机构既需要面临医院内设体检机构的强势竞争，又要面对日益激烈的专业体检市场内的竞争，能否制定正确的经营战略、拓宽销售渠道，保证经营管理效率需要众多优秀的管理、销售人才。因此能否引入高质量的医护人员队伍、管理销售团队是专业体检机构在市场竞争中取得竞争优势的关键，构成本行业的进入壁垒。

3、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 国家政策支持

中国改革开放30年来在医疗体制改革方面比较滞后，但从2010年开始，相关的促进民营医疗机构发展的文件就不断推出。2010 年国务院关于进一步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的文件明确提出有条件的非公立医疗机构做大做

强，向高水平、高技术含量大型医疗机构发展。国家的政策支持为本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推动。

②健康体检意识的增强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群众健康意识增强，健康体检已经从合规性体检逐渐发展到以疾病筛选和健康衡量为目的的主动性消费性体检。健康体检意识的增强为健康体检市场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③ 消费能力的提高

健康体检行业的客户由团体客户和个体客户组成。就团体客户来讲，随着更多企业更加关注员工的健康状况，以企业为主的团体客户在此方面的预算也在逐年增加；就个体客户而言，我国居民的消费能力逐年稳定增长的同时，健康体检需求也在稳步增长。2013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年消费支出为22880元，其中人均卫生费用达到3234.12元。人们消费能力的提高及健康体检需求的增长为健康体检行业持续发展的内在推动因素。

（2）不利因素

①公立医院对体检机构体检结果的认可度不高

市场上专业的体检机构成立时间较短，体检机构的人员、资质往往没有保证，体检质量参差不齐，部分缺乏严格内部控制制度的专业体检机构检查往往粗糙，结果不够准确。而且医院的各类检查也是医院的赢利点之一，所以公立医院对专业体检机构体检结果的认可度不高。

②体检资源分布不均

目前，我国体检医疗资源分布不均，绝大部分的资源集中在城市，尤其是国内一线城市。这种状况导致了农村和欠发达地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人才短缺、设备简陋、技术水平低下，普遍缺乏有效体检的能力。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民营医疗社会认知风险

我国民营医疗机构群体是在公立医疗机构处于垄断地位的背景下产生和发展起来的，起步晚、积累少，各民营医疗机构之间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也参差不齐。虽然近几年经历了快速的发展，但是部分民营医疗机构的诚信度低、缺乏自律，损害了民营医疗机构在社会上的整体形象。

2、医疗风险

医疗服务行业特有的风险之一是在医疗服务过程中因不确定性因素导致发生医疗差错、医疗意外及医疗纠纷的风险。如果发生医疗风险，而行业内的企业不能够有效应对，及时处理。解决纠纷，将对企业造成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甚至受到卫生主管部门的处罚。

3、竞争风险

行业内的企业在面对其他专业体检机构直接竞争的同时，也面临与公立医院体检的间接竞争。不断扩大的市场规模和国家鼓励性的政策导向，将会吸引更多的社会资本进入健康体检服务行业，但是随着行业新进入者的不断增加，加之现有竞争对手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的不断提高，健康体检行业的竞争将很可能进一步加剧，进而可能影响行业内企业的市场份额和盈利水平。同时，近年来，不少公立医院纷纷开展体检业务，受人们传统就医观念的影响，公立医院体检的发展也将会给业内企业带来一定的挑战及竞争。

七、公司的竞争地位及竞争优势、劣势

（一）行业内可比公司

（1）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系由美年健康产业集团和大健康科技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合并成立的专业体检机构，主要从事体检业务，总部位于上海。

（2）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2015年3月在新三板挂牌，证券代码：832321），成立于2010年，注册资本5,000,000.00元人民币，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647,854.00元。该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健康体检服务，建立健康档案、评估预测健康走向、制定并实施健康计划及健康跟踪管理等服务。

（3）青岛中康国际医疗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2015年3月在新三板挂牌，证券代码：832113），成立于2009年，注册资本24,000,000.00元人民币，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6,667,604.00元。该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健康体检服务。

（二）公司竞争地位

瑞美医疗创设成立于上海地区，营业收入的亦主要来源于上海，尚未将体检服务网点扩展至上海以外区域，并未参与到跨区域的市场竞争之中。但在上海本地市场竞争中，公司依托专业的医护人员团队，凭借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标准化的体检流程、特色的诊疗项目在市场竞争中得到快速发展，营业收入实现稳步增长。

（三）公司竞争优劣势

1、竞争优势

（1）强调健康体检的医疗使用价值

瑞美医疗将自身定位为医疗行业的前沿产物，强调健康体检是主流医疗诊疗行业的补充。其集合了一批具有丰富医疗行业经验的医护人员团队；重资引进了一批高水平的医疗检测仪器；采用与公立医院同样高规格的检查标准；在体检项目的设置上，按照人体八大系统划分体检项目，注重健康体检结果的临床参考价值，着重于对慢性病的筛查、疾病评估，为疾病的转归、治疗提供专业的指导建议，强调与主流医疗的对接，与临床治疗的有机结合。其所有的体检医师大部分具有至少20年临床经验，具有中级以上职称,在专业的医护团队的工作下，瑞美医疗的检测报告能够与医院直接对口，为客户提供安全、放心的服务，也为客户的后续医疗提供专业意见与便捷支持。

（2）统一管理的经营模式

目前，国内健康体检行业发展迅速，资金的快速流入使得行业重组兼并频繁，各分店的收入规模、服务质量有所差别，医疗质量的严格管理与品牌的建立显得尤为重要。而瑞美医疗严格实行总部统一管理，以总检中心为核心的医疗专家团队严格把关，可以最大程度的利用医疗资源，给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塑造公司的品牌形象。

（3）差异化发展战略

瑞美医疗秉持精英化、集约化、特色化的发展战略，以上海本地作为主要市场。一方面，公司在上海集中建立数个正规、大型的体检机构，集合当地优势资源，努力提升各项体检服务水平。其次，在公司战略规划中，每一个体检门店将会配备特色专科诊疗项目，突出各个体检门店的差异化优势。一方面能够进行资源的有效配置；另一方面，能够突出各体检门店的品牌优势，形成特色专科。此

外，企业通过互联网技术的实践，未来将通过远程诊疗系统进行区域连接，形成全面的医疗网络，从而实现资源互补。

（4）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健康体检行业，已经在本行业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影响力，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积累了大批稳定的优质客户。公司多年为上海地铁运营公司、上海双立人亨克斯公司、徐汇区教育工会、康宝莱(中国)保健品有限公司、上海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农工商超市、第一百货商店等多家知名企事业单位员工提供健康体检服务。目前，上海地区众多大型国有企业、国内外知名公司已经成为公司的稳定客户，且公司被评审为上海社会保障局事业单位体检定点机构、上海医药卫生发展基金会体检定点机构、上海医疗慈善基金会体检定点机构，也被指定为中国人寿、中国平安、中国太保VIP客户体检定点机构。上述客户为公司未来的业务拓展及保持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2、竞争劣势

（1）区域单一劣势

上海地区是公司的唯一业务所在地。公司全部收入集中在上海地区，上海地区的经营情况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产生重要影响。

（2）资金劣势

长期以来公司发展主要以内源性增长为主，而公司目前正处于快速扩张的阶段，铺设体检机构网络需要大量资金，单靠公司自身利润积累难以及时满足公司资金需求，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受到一定的制约，因此亟需与资本市场对接，拓宽直接融资渠道。

八、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规划

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投入，不断增强公司的实力；加快医疗资源的整合和服务网络的建设，同时把握时机开拓国内市场，提高公司医疗前端服务在上海市场的知名度，促进营业收入的持续稳定增长。

1、进一步增加体检门店数量

公司计划在上海逐步新增设立其他体检服务网点，进一步扩大服务辐射区域，增强公司的市场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

2、逐步开展专科门诊

公司在开展健康体检服务的基础上，顺应行业发展趋势，计划逐步开展专科门诊，专注于健康体检的医疗价值，旨在建立一站式的医疗服务平台，为主流医疗提供专业而重要的前端服务。

目前，已逐步在各个体检门诊部设立了专家门诊科室，制备了诊疗仪器，通过返聘一批在行业内较高医疗水平的专家来着力打造特色专科，目前公司已与专家已进行实质性洽谈，相关工作稳步推进。公司将专科门诊定位为国家主流医疗科室的补充，着力在每一个医疗门诊部打造独具的特色门诊。

3、利用资源优势开展远程诊疗，通过互联网医疗平台实行优势资源整合

(1)利用优势资源开展远程诊疗

在远程诊疗的实践中，公司在旗下静安医疗机构与上海东方肝胆医院医院合作建立了远程诊疗系统，并开展了远程专家诊疗服务，成为上海地区首家拥有远程医疗系统的民营医疗机构。公司依托上海东方肝胆医院的专家群体，已经为山东泰安人民医院、江苏东台中医院、浙江余姚人民医院提供了远程专家诊疗的服务并取得积极的效果。

(2)通过互联网医疗平台实行优势资源整合

公司之所以着力在每一个医疗门诊部打造独具的特色门诊，很大一部分的原因在于公司通过开展远程诊疗活动，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这些经验有助于公司将远程诊疗运用到公司医疗资源的结合上。一方面，每一个门诊部着重发展一到两个特色专科有助于特色专科医疗水平的提升，能够打造出独具特色的品牌；另一方面，通过远程诊疗系统将每一个特色门诊相互连接有利于节约成本，同样扩大了自身优势，实现了资源的有效整合。在智能医疗方面，公司未来有意于以远程诊疗系统为基础，建立大型数据中心，对医疗数据进行智能管理，能够有效地提高医疗体检水平。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三会机构及其人员履职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逐步建立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制订和完善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治理文件，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约机制，公司已建立了比较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制度。上述机构和人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015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

2015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一）股东大会运作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其通知事项、时间、议题、回避及表决等事项均合法有效。

2015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并一致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审议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大会履行职责情况良好。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公司现任董事共

7 人，公司董事会人员及构成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各位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并能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2015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并一致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表决，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董事能够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履行其相应的权力、义务和责任。《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了本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了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

（三）监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现任监事会由 3 人组成，其中 1 人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的人员及构成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原则，独立行使监督和检查职能。

2015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并一致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行使自己的权利。

自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立以来，全体监事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履行其职责。

（四）三会机构及其人员履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能够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运作并履行相关会议程序。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三会机构及其人员能够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管理层选举或聘任、三会制度建立等重要事项均履行了审议程序，相关人员都亲自出席了会议，且监事列席了股东大会、董事会，三会会议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员工利益的情况。股份公司三会机构及其人员、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公司的基

本架构。公司能够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运作，公司历次出资、股权转让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会议程序。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分别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规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制度。公司股份制改制过程中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公司各部门也制定了相应的内部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生产经营管理、财务管理、人事管理、研发管理等内容。

公司各内部机构和法人治理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在实际运作中，管理层还需不断深化公司法人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进一步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以确保《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可以更好的实施，以切实保障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执行情况良好，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章程》就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作出原则性安排，并通过“三会”议事规则等其他制度作出了具体安排；公司已逐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并就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瑞美医疗受到的处罚

（1）上海市工商局静安分局于 2013 年 9 月 23 日下发沪工商静案处字[2013]第 060201310635 号《行政处罚决定决定书》，具体处罚事项如下：

1）瑞美医疗自 2013 年 1 月起在没有事实依据情况下，在自建网站上发布：2007 年香港铭源医疗参与投资，瑞美体检成为铭源实业在医疗领域的相关产业、2010 年中信资本投资瑞美，投入资金 1 亿元人民币和 2010 年国家开发银行开信基金投资瑞美等文字进行宣传，违反《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九条第一款，构成经营者利用广告对生产者做引人误解的虚假宣传罚款人民币 30,000 元。

2）瑞美医疗将对上海康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体检人员采取的糖化血红蛋白和体内微量元素检测样本转至上海金域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进行委托检验，向外送检情况没有告知体检服务协议委托方违反《合同违法行为监督处理办法》第六条，构成隐瞒重要事实，诱骗对方当事人作出错误意思表示订立合同的行为，处以警告，并罚款 20,485 元。

公司已于 2013 年 10 月 9 日缴纳上述罚款。主办券商、律师认为上述处罚不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理由如下：

1）公司员工在自建网站上发布“2007 年香港铭源医疗参与投资，瑞美体检成为铭源实业在医疗领域的相关产业”、“2010 年中信资本投资瑞美，投入资金 1 亿元”和“2010 年国家开发银行开信基金投资瑞美”等文字进行宣传，是由于其对公司实际情况不了解，未经核实即发布相关信息。公司已在自建网站上撤销相应宣传内容，并积极协调清除了其他第三方网站上对此内容的转引，清除了该等不实宣传。

2）《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规定：经营者利用广告或者其他方法，对商品作引人误解的虚假宣传的，监督检查部门应当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消除影响，可以根据情节处以一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根据《上海市反不正当竞争条例》第十四条和第二十七条的规定，经营者利用广告或者其他方法，对商品的价格、质量、性能、制作成份、用途、生产者、有效期限、产地、售后

服务以及对推销商品、提供服务附带赠送礼品的品种和数量作引人误解的虚假宣传的，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消除影响，可以处以一万元以上不满十万元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以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因上海市工商局静安分局对瑞美有限的的罚款 3 万元不满十万元，故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违规行为。

3）向外送检情况没有告知体检服务协议委托方，是由于具体经办人员的疏忽，未向合同对方充分解释公司的业务运转流程，从而导致违反《合同违法行为监督处理办法》第六条的规定。

4）瑞美有限的上述事项系因相关人员工作失误造成。公司已完善了宣传、销售等方面的内部管理体系和业务流程，逐步提高员工业务水平，提高风险防范能力。该处罚未对瑞美有限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此后，类似事件未再次发生。

2、瑞至门诊部受到的处罚

（1）上海虹口区卫生计划委员会于 2013 年 4 月 15 日向瑞至门诊部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对瑞至门诊部因违法《放射诊疗管理规定》的行为，受到卫计委警告并罚款 2000 元；瑞至门诊部已缴纳上述罚款。

（2）上海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于 2014 年 5 月 19 日向瑞至门诊部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第 2120145021 号），对瑞至门诊部存在的医疗废物暂时储存点门外地面堆放装有医疗废物的包装袋且无人看管，违反《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第十四条第二款，予以处罚人民币 7,000 元。瑞至门诊部已于 2014 年 8 月 18 日依法缴纳罚款。

根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第 47 条的规定，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在运送过程中丢弃医疗废物，在非贮存地点倾倒、堆放医疗废物或者将医疗废物混入其他废物和生活垃圾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或者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按照各自的职责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并处 5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不改正的，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造成传染病传播或者环境污染事故的，由原发证部门暂扣或者吊销执业许可证件或者经营许可证件；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瑞至门诊部的上述行为不属于《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第 47 条规定的逾期不改正，或造成传染病传播或者环境污染事故，或构成犯罪的情形。

2015 年 10 月 26 日，上海市虹口区卫生工作者协会出具证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未发生重大医疗事故与纠纷及违法违规行为，医疗、护理质量考核合格。

2015 年 10 月 28 日上海市虹口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出具证明；“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上海瑞至门诊部存在于 2013 年 4 月 15 日因违法《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受到我卫计委警告并罚款 2000 元的情况；于 2014 年 5 月 19 日因违反《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受到我市卫计委警告并罚款人民币 7000 元的情况，上述情形均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除上述情形外，从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瑞至门诊部未受到卫计委其他处罚。”

因此，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康盟门诊部受到的处罚

（1）受到的卫生主管部门处罚

1）上海市黄浦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于 2014 年 8 月 20 日向康盟门诊部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黄第 2120145014 号），对康盟门诊部存在的未将使用后的一次性手套一副放置于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和容器中，违反《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第十六条第一款，处以警告并处罚人民币 1,000 元。康盟门诊部已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依法缴纳罚款。

2）上海市黄浦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于 2014 年 8 月 20 日向康盟门诊部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黄第 2120149009 号），对康盟门诊部存在的 1 包已灭菌待使用的不锈钢压舌板未标明消毒灭菌日期、有效日期，不符合《消毒技术规范》（2002 年版）3.1.1.7 要求，处罚人民币 1,000 元。康盟门诊部已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依法缴纳罚款。

4）2015 年 7 月 29 日，上海市黄浦区卫生和计划委员会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黄第 2120159008）号，对康盟门诊部未对 1 把已灭菌待使用的不锈钢持物钳及罐，1 罐已灭菌待使用的干棉球标注消毒灭菌日期、合格标注不符合《消毒技术规范》（2002 年版）3.1.1.7 的要求，罚款人民币 1700 元整。康盟门诊部已缴纳上述罚款。

5）2015 年 9 月 11 日，上海市黄浦区卫生和计划委员会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黄第 2120156007 号），对放射工作人员瑜某某、甘某在 2013 年 4 月参加过放射防护知识培训后至今未参加培训，违反《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办法》，处以警告处罚。

根据《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未按照规定组织放射工作人员培训的，按照《职业病防治法》第六十三条处罚，《职业病防治法》第六十三条规定有所列违法行为的由卫生行政部门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二万元以下的罚款。因此，康盟门诊部因违反《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办法》而受到的警告，属于情节较轻的处罚。

上海黄浦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出具证明，说明康盟门诊部上述因违反《医疗废物管理条例》、《消毒技术规范》及《消毒技术规范》而受到处罚的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因此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康盟门诊部受到的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受到的工商部门处罚

2015 年 5 月 6 日，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康盟门诊部下发《行政处罚告知书》（黄市监案处告字[2015]第 010201510021 号），对康盟门诊部在未取得《医疗广告审查证明》的情况下于《上海画报》发布题为“瑞美体检—上海瑞金医院集团旗下医疗健康品牌”的广告的行为，依据《医疗广告管理办法》第 3 条和第 22 条的规定，处罚款人民币 14,000 元整。

主办券商及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对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了走访。

受访人员给予的答复内容概要如下：上海市工商局的内部文件《广告监测违法分类标准》中，将违法广告法的行为情节划分为三种，分为轻微违法、一般违法和严重违法三档。违反《医疗广告管理办法》第三条，在未取得《医疗广告审查证明》的前提下发布医疗广告属于程序违法，为一般违法行为，不属于严重违法。

康盟门诊部的上述事项系因相关人员工作失误造成。康盟门诊部已完善了宣传、销售等方面的内部管理体系和业务流程，逐步提高员工业务水平。截至本回复报告日，类似上述处罚未再次发生。

因此，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康盟门诊部受到的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控股股东金致医院投资，实际控制人王斌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四、公司独立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具有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系健康体检服务。公司的控股股东除正在申请设立上海金致瑞瀛门诊部有限公司外无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正在经营的企业；公司不存在营业收入严重依赖关联方或者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的情形。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他股东。

综上，公司的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设立时的股本已募足；已经取得的无形资产及其他自有资产，不存在与他人共同使用的情况。公司的资产独立，与公司的股东、其他关联方或第三人之间产权界定清楚、划分明确，具备独立完整性

综上，公司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形，亦不存在公司的财务人员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近两年来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不存在股东、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违反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各项管理制度。公司与员工全部签订了劳动合同，具有较完善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制度。

综上，公司的人员独立。

（四）机构独立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及总

经理领导的经营管理机构。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管理的需要分层次设立了组织管理机构，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其职能的履行不受股东、其他有关部门或单位或个人的干预，并且与股东及其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

综上，公司的机构独立。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帐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账户的情形。公司独立地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不存在为其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综上，公司的财务独立。

五、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金致医院投资于 2015 年 7 月 8 日取得上海市黄浦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下发的《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批准文号：黄卫医设准字[2015]第 000008 号），获准在上海市鲁班路 619 号-11—19、-110—123、-157—171 室设置综合门诊部，名称为“上海金致瑞瀛门诊部”，诊疗科目为：预防保健科、内科（心血管内科专业）、外科（普通外科专业）、妇产科（妇科专业）、眼科、口腔科（口腔颌面外科专业、口腔修复专业、口腔正畸专业、预防口腔专业）、耳鼻咽喉科（耳科专业、鼻科专业、咽喉科专业）、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化学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CT 诊断专业）、中医科（内科专业）、精神科（临床心理专业）。

2015 年 7 月 14 日，上海市工商局下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沪工商注名预核字第 01201507140506 号），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上海金致瑞瀛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致瑞瀛”），行业及行业代码为门诊部 16761。

根据黄卫医设准字[2015]第 000008 号《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及公司的介绍，金致瑞瀛设立之后拟开展健康体检业务，其经营范围和主要从事业务与瑞美医疗相同。鉴于拟开设的金致瑞瀛与瑞美医疗及其子公司康盟门诊部、瑞至门诊部均为在上海市内开展健康体检业务的综合门诊部，其业务存在竞争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金致瑞瀛尚未办理完成工商登记，亦未开展实际经营。为避免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金致医院投资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并承诺“金致瑞瀛在本公司持股期间不开展实际经营业务，本公司将于转让条件成熟时立即按公允价值将金致瑞瀛转让至瑞美医疗名下”。 金致医院投资与瑞美医疗之间已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和受让方于标的公司成立之日起 15 日内，协助公司完成股权转让手续。

金致医院投资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向公司作出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瑞美医疗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下称“竞争业务”）；

（2）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于本公司作为瑞美医疗控股股东的关联方事实改变之前，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竞争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业务，不再申请开设任何医疗机构；

（3）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它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瑞美医疗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

（4）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8 日取得上海市黄浦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下发的《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批准文号：黄卫医设准字[2015]第 000008 号），拟在上海市鲁班路 619 号-11—19、-110—123、-157—171 室设置综合门诊部，名称为“上海金致瑞瀛门诊部”（以下称“金致瑞瀛”），金致瑞瀛在本公司持股期间不开展实际经营业务，本公司将于转让条件成熟时立即按公允价值将金致瑞瀛转让至瑞美医疗名下；

（5）自本函出具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的，且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成为瑞美医疗的主要股东和/或对瑞美医疗拥有控制权的关联方为止；

（6）本公司和/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如违反上述任何承诺，本

公司将赔偿瑞美医疗及瑞美医疗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该等责任是连带责任。

2015 年 11 月 23 日，金致瑞瀛取得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识别代码：91319101MA1FP0LN0）。2015 年 12 月 2 日，金致医院投资与瑞美医疗就金致瑞瀛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金致瑞瀛取得了新营业执照。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控股股东金致医院投资及实际控制人王斌已分别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向公司作出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

（1）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瑞美医疗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下称“竞争业务”）；

（2）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于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作为瑞美医疗直接或间接持股超过 5%主要股东的关联方事实改变之前，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竞争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业务；

（3）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它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瑞美医疗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

（4）自本函出具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的，且持续有效，直至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不再成为瑞美医疗的主要股东和/或对瑞美医疗拥有控制权的关联方为止；

（5）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和/或本人/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如违反上述任何承诺，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赔偿瑞美医疗及瑞美医疗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该等责任是连带责任。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承诺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上述承诺函及相关业务约定签署至今得到有效履行，可有效避免公司与其关联方产生同业竞争。

六、关联方占款、担保情况

（一）关于公司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关联资金往来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 至 6 月资金流入	2015 年 1 至 6 月资金流出
上海汇珍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2,222.00	500,000.00
上海金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00,000.00	-
上海金致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578,273.48	37,727,044.00
上海致晶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700,000.00
合计	**37,480,495.48**	**38,927,044.00**

（续表）

关联方名称	2014 年度资金流入	2014 年度资金流出
上海金致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70,000.00	-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519,911.00	1,164,512.00
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8,009,990.88
合计	5,389,911.00	9,174,502.88

（续表）

关联方名称	2013 年度资金流入	2013 年度资金流出
王斌	2,314,884.00	2,314,884.00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300,000.00	3,670,000.00
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	1,000,000.00	441,652.00
上海康盟门诊部有限公司	673,900.80	2,881,581.50
上海铭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0	500,000.00
上海铭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2,484,443.00
合计	5,588,784.80	12,292,560.5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资金往来已清理完毕。

2、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形。

（二）公司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担保的相关制度安排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间可能存在的资金占用或担保等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类型、关联方的回避措施、关联交易

的决策和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同时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就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等事项进行了具体约定；以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权限进行了具体规定。通过对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关联方担保等关联交易事项的详细规定，以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从而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保障公司权益。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 斌	董事长	-	-
2	刘 卫	董事	1,506,400	9.59
3	孙胜伟	董事	490,000	3.12
4	王 铁	董事	-	-
5	曹谊林	董事	-	-
6	严幼良	董事、总经理	-	-
7	李力人	董事、副总经理	-	-
8	韩柄华	监事	420,000	2.68
9	戴燕玲	监事	-	-
10	吴晓乐	监事	-	-
11	李 蒨	副总经理	-	-
12	罗 海	副总经理	-	-
13	黄 静	财务负责人	-	-
14	何汝敏	医疗总监	-	-
15	马 林	董事会秘书	-	-
合 计			**2,416,400**	**15.39**

金致医院投资持有瑞美医疗 59.51%股份，瑞美医疗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金致医院投资中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王斌	董事长	720.00	72.00
2	严幼良	董事、总经理	80.00	8.00
3	李力人	董事、副总经理	50.00	5.00

4	王铁	董事	50.00	5.00
5	李蒨	副总经理	50.00	5.00
6	罗海	副总经理	50.00	5.00
合 计			**1000.00**	**100.0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及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位	对外兼职单位名称	对外兼职单位任职情况
王斌	董事长	金致医院投资	执行董事
		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瑞至门诊部	执行董事
		康盟门诊部	执行董事
		上海汇珍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刘卫	董事	上海益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严幼良	董事、总经理	--	--
李力人	董事、副总经理	--	--
孙胜伟	董事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医学顾问
曹谊林	董事	上海组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总经理
		上海国睿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上海市第九人民医院	医生
王铁	董事	艺康（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韩柄华	监事	国昊同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上海起东投资事务所	总经理
戴燕玲	监事	上海复旦上科多媒体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长
		上海亚联抗体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伯豪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姓名	公司职位	对外兼职单位名称	对外兼职单位任职情况
吴晓乐	监事	瑞至门诊部	监事
		康盟门诊部	监事
李蒨	副总经理	上海逸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罗海	副总经理	--	--
黄静	财务负责人	--	--
马林	董事会秘书	--	--
罗海	副总经理	--	--
何汝敏	医疗总监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位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持有对外投资单位出资比例(%)
王斌	董事长	金致医院投资	72.00
		上海汇珍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
		上海铭源数码股份有限公司	3.00
刘卫	董事	上海益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6.67
严幼良	董事、总经理	上海彩婷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上海汇珍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
		金致医院投资	8.00
李力人	董事、副总经理	金致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
孙胜伟	董事	--	--
曹谊林	董事	上海组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
王铁	董事	--	--
韩柄华	监事	--	--
戴燕玲	监事	上海鼎嘉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
		上海云纳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5.00
吴晓乐	监事	--	--
李蒨	副总经理	金致医院投资	5.00
罗海	副总经理	金致医院投资	5.00
黄静	财务负责人	--	--
马林	董事会秘书	--	--
何汝敏	医疗总监	--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

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近两年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2009 年 6 月，瑞美有限股东一致同意王斌、宁光、邱巍、赵文艳、贺友训 5 人担任公司董事，王斌任董事长。2014 年 10 月，公司股东决定不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王斌担任，赵文艳、宁光、邱巍、贺友训等四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2015 年 6 月，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公司股东选举王斌、严幼良、李力人、刘卫、孙胜伟、王铁、曹谊林 7 人担任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其中王斌为董事长。

2、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2009 年 6 月，瑞美有限股东一致决定高一红担任公司监事。2014 年 10 月，公司股东决定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李蒨担任，高一红不再担任公司监事。2015 年 6 月 12 日，瑞美有限召开职工代表大会，推举吴晓乐为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上海瑞美医疗保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中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

2015 年 6 月，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公司股东选举韩柄华和戴燕玲担任股东代表监事，并与职工代表监事吴晓乐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其中韩柄华为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设总经理一名，2007 年 11 月至 2015 年 6 月由王斌担任。设副总、经理 4 位，严幼良于 2011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担任副总经理；李蒨、

罗海、李力人于 2013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担任副总经理。

2015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严幼良为总经理，聘任李力人、李蒨、罗海为副总经理、聘任马林为董事会秘书、合规总监；聘任黄静为财务负责人；何汝敏为医疗总监。自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2014 年 9 月，瑞美有限收购康盟门诊部 100%股权，即康盟门诊部原股东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100%股权转让予瑞美有限。2014 年 10 月完成股权变更事项之工商登记手续。康盟门诊部自 2014 年 10 月起纳入合并范围。

（2）2014 年 11 月，瑞美有限收购瑞至门诊部 100%股权，即瑞至门诊部原股东金致医院投资将其持有的 100%的股份转让予瑞美有限。2014 年 12 月初完成股权变更事项之工商登记手续。瑞至门诊部自 2014 年 12 月起纳入合并范围。

3、报告期内非同一控制合并的相关会计处理

（1）对瑞至门诊部的合并

本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1 日为购买日，支付现金人民币 5,000,000.00 元作为合并成本购买了瑞至门诊部 100%的股权。

1）非同一控制合并认定的依据：

瑞至门诊部系 2014 年 6 月 6 日王斌控制下的上海金致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从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 500 万元收购，2014 年 12 月 1 日，瑞美有限从上海金致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 500 万元收购。于收购日，瑞美有限与瑞至门诊部均已处于实际控制人王斌控制之下。由于瑞美有限与瑞至门诊部处于

王斌控制下的时间均不满一年，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中有关最终控制人对参与合并的企业的“控制并非暂时性的”的规定，故此次合并收购行为应确认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购买日的确定依据：2014 年 11 月 21 日瑞至门诊部股权转让当事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日，股东会决议通过了股权转让方案；2014 年 12 月 1 日，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据此，确认 2014 年 12 月本公司已对瑞至门诊部实施了实质性控制。

3）购买日公允价值确定方法：鉴于瑞至门诊部资产以货币资产为主，公允价值认定为账面价值。

4）合并形成的营业外收入

2014 年度

被合并方	营业外收入	商誉计算方法
瑞至门诊部	1,630,615.48	本公司的合并成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在合并中取得瑞至门诊部 100%股权，可辨认净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为人民币 6,630,615.48 元，两者的差额人民币 1,630,615.48 元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2）对康盟门诊部的合并

本公司以 2014 年 10 月 1 日为购买日，支付现金人民币 5,000,000.00 元作为合并成本购买了康盟门诊部 100%的股权。

1）非同一控制合并认定的依据：

康盟门诊部系 2014 年 10 月 16 日公司从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 500 万元收购。于收购日，瑞美有限实际控制人为王斌，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赵超，由于两者实际控制人不为同一人，故此次合并收购行为确认为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购买日的确定依据：2014 年 9 月 26 日瑞至门诊部股权转让当事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日，股东会决议通过了股权转让方案；2014 年 10 月 16 日，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据此，确认 2014 年 10 月本公司已对瑞至门诊部实施了实质性控制。

3）购买日公允价值确定方法：鉴于康盟门诊部资产以货币资产为主，公允价值认定为账面价值。

4）合并形成的营业外收入

2014 年度

被合并方	营业外收入	商誉计算方法
康盟门诊部	2,726,479.26	本公司的合并成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在合并中取得康盟门诊部 100%股权，可辨认净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为人民币 7,726,479.26 元，两者的差额人民币 2,726,479.26 元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合并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60,159.09	10,335,688.99	7,005,343.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646,902.20	2,240,224.73	697,726.54
预付款项	49,694.22	87,481.22	101,0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19,591.91	6,593,529.77	2,017,264.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776,347.42	19,256,924.71	9,821,334.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763,773.56	11,492,120.64	6,106,028.45
在建工程			385,2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07,753.17	992,470.37	13,050.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32,206.76	5,158,225.52	5,048,991.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6,615.80	216,928.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540,349.29	17,859,745.12	11,553,270.52
资产总计	40,316,696.71	37,116,669.83	21,374,605.43

（续表）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拆入资金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89,225.51	5,237,153.48	11,174,292.69
预收款项	7,226,370.13	5,880,731.77	4,447,128.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40,574.86	
应交税费	995,214.17	2,352,372.23	272,064.2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84,847.66	9,121,785.38	5,175,096.2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995,657.47	23,232,617.72	21,068,581.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5,995,657.47	23,232,617.72	21,068,581.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68,294.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0,664.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452,744.52	7,553,387.18	-4,693,976.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321,039.24	13,884,052.11	306,023.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316,696.71	37,116,669.83	21,374,605.43

（2）利润表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803,467.51	57,993,437.69	30,647,309.80
减：营业成本	18,423,095.27	39,460,566.71	23,655,667.55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3,475,453.35	2,559,387.42	4,448,508.44
管理费用	6,716,006.58	4,676,047.06	3,075,087.39
财务费用	-21,226.96	-28,139.90	2,613.73
资产减值损失	54,578.62	-1,041,300.83	195,708.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55,560.65	12,366,877.23	-730,275.66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0	4,357,094.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4,000.00	10,187.30	50,48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51,560.65	16,713,784.67	-780,760.66
减：所得税费用	1,214,573.52	3,135,756.00	554,767.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6,987.13	13,578,028.67	-1,335,528.12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2.72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2.72	-0.27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36,987.13	13,578,028.67	-1,335,528.12

（3）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610,428.56	57,692,196.39	33,349,210.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22.51	43,936.53	9,566.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43,651.07	57,736,132.92	33,358,777.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24,071.41	35,912,587.50	10,845,636.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11,756.30	9,440,947.86	4,992,217.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4,689.50	776,386.73	532,402.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6,293.24	4,190,231.29	5,459,89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96,810.45	50,320,153.38	21,830,15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40.62	7,415,979.54	11,528,624.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3,600.00	3,284,588.00	3,231,92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2,961,055.18	

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73,600.00	6,245,643.18	3,231,92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3,600.00	-6,245,643.18	-3,231,92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478,273.48	5,170,000.00	5,588,784.8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978,273.48	5,170,000.00	5,588,784.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427,044.00	3,009,990.88	7,484,88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27,044.00	3,009,990.88	7,484,884.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51,229.48	2,160,009.12	-1,896,099.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24,470.10	3,330,345.48	6,400,596.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35,688.99	7,005,343.51	604,746.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60,159.09	10,335,688.99	7,005,343.51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330,664.93		7,553,387.18		13,884,052.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1,330,664.93		7,553,387.18		13,884,052.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0	2,868,294.72			-1,330,664.93		-100,642.66		10,436,987.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36,987.13		1,936,987.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	8,050,000.00							8,5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	8,050,000.00							8,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550,000.00	-5,181,705.28			-1,330,664.93		-2,037,629.79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181,705.28	-5,181,705.2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30,664.93				-1,330,664.93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2,037,629.79						-2,037,629.79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00,000.00	2,868,294.72					7,452,744.52		24,321,039.24

（续表）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4,693,976.56		306,023.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4,693,976.56		306,023.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0,664.93		12,247,363.74		13,578,028.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78,028.67		13,578,028.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30,664.93		-1,330,664.93		

1. 提取盈余公积					1,330,664.93		-1,330,664.9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所有者									
2. 盈余公积转增所有者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0,664.93		7,553,387.18		13,884,052.11

（续表）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3,358,448.44		1,641,551.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3,358,448.44		1,641,551.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5,528.12		-1,335,528.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5,528.12		-1,335,528.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所有者									
2. 盈余公积转增所有者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4,693,976.56		306,023.44

2、母公司报表

（1）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693,234.17	7,728,529.50	7,005,343.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775,684.35	1,531,170.37	697,726.54
预付款项	49,600.00	16,600.00	101,0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42,543.85	2,244,825.95	2,017,264.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0,961,062.37	11,521,125.82	9,821,334.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317,606.41	9,097,023.60	6,106,028.45
在建工程	-	-	385,2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6,363.56	252,923.52	13,050.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56,825.08	3,972,265.80	5,048,991.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132.49	216,928.59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523,927.54	23,539,141.51	11,553,270.52
资产总计	43,484,989.91	35,060,267.33	21,374,605.43

（续表）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拆入资金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57,036.27	5,893,530.24	11,174,292.69
预收款项	3,880,579.39	3,323,684.83	4,447,128.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837,296.31	1,717,603.94	272,064.2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297,883.36	15,563,909.54	5,175,096.2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172,795.33	26,498,728.55	21,068,581.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3,172,795.33	26,498,728.55	21,068,581.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68,294.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0,664.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43,899.86	2,230,873.85	-4,693,976.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12,194.58	8,561,538.78	306,023.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484,989.91	35,060,267.33	21,374,605.43

（2）利润表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085,341.61	54,610,036.19	30,647,309.80
减：营业成本	16,847,608.15	39,752,870.79	23,655,667.55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1,316,910.65	1,808,539.96	4,448,508.44
管理费用	2,576,482.16	2,798,484.05	3,075,087.39
财务费用	-18,797.38	-25,210.15	2,613.73
资产减值损失	24,815.60	13,567.60	195,708.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38,322.43	10,261,783.94	-730,275.66
加：营业外收入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	10,187.30	50,48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38,322.43	10,251,596.64	-780,760.66
减：所得税费用	1,087,666.63	1,996,081.30	554,767.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0,655.80	8,255,515.34	-1,335,528.12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2.72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2.72	-0.27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50,655.80	8,255,515.34	-1,335,528.12

（3）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81,757.56	52,653,789.65	33,349,210.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15.11	38,853.38	9,566.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06,072.67	52,692,643.03	33,358,777.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62,244.09	37,109,569.08	10,845,636.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83,257.95	6,572,463.80	4,992,217.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01,918.24	773,454.31	532,402.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3,977.20	2,718,021.85	5,459,89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51,397.48	47,173,509.04	21,830,15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4,675.19	5,519,133.99	11,528,624.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1,200.00	3,265,948.00	3,231,92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	5,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1,200.00	8,265,948.00	3,231,92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1,200.00	-8,265,948.00	-3,231,92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318,273.48	3,470,000.00	5,588,784.8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18,273.48	3,470,000.00	5,588,784.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67,044.00		7,484,88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8,367,044.00	-	7,484,884.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1,229.48	3,470,000.00	-1,896,099.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18,273.48	3,470,000.00	5,588,784.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64,704.67	723,185.99	6,400,596.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28,529.50	7,005,343.51	604,746.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93,234.17	7,728,529.50	7,005,343.51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330,664.93		2,230,873.85		8,561,538.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1,330,664.93		2,230,873.85		8,561,538.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0	2,868,294.72			-1,330,664.93		1,213,026.01		11,750,655.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50,655.80		3,250,655.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	8,050,000.00							8,5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	8,050,000.00							8,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550,000.00	-5,181,705.28			-1,330,664.93		-2,037,629.79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181,705.28	-5,181,705.2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30,664.93				-1,330,664.93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2,037,629.79						-2,037,629.79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00,000.00	2,868,294.72					3,443,899.86		20,312,194.58

（续表）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4,693,976.56		306,023.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4,693,976.56		306,023.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0,664.93		6,924,850.41		8,255,515.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55,515.34		8,255,515.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30,664.93		-1,330,664.93		
1. 提取盈余公积					1,330,664.93		-1,330,664.9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所有者									
2. 盈余公积转增所有者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1,330,664.93		2,230,873.85		8,561,538.78

（续表）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3,358,448.44		1,641,551.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3,358,448.44		1,641,551.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5,528.12		-1,335,528.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5,528.12		-1,335,528.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所有者									
2. 盈余公积转增所有者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4,693,976.56		306,023.44

二、审计意见类型

公司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本公司报告期内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五）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的

控制权，如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下列情况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1）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3）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4）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在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

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方法处理：

（1）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2）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母公司应当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应当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应当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该母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该母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该母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编制合并报表时，本公司与被合并子公司采用的统一的会计政策和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年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八）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公司按照权益法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九）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 应收款项；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其他金融负债。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持有至到期投资

此类金融资产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应当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该持有至到期投资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应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5）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主要是指金融企业发放的贷款，金融企业按当前市场条件发放的贷款，按发放贷款的本金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贷款持有期间所确认的利息收入，应当根据实际利率计算。实际利率应在取得贷款时确定，在该贷款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款项主要是指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贷款和应收款项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通常是指企业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

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7）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通常情况下，公司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应当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应当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其他金融负债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从公司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2）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十）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单项金额大于等于 50 万元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2）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重大应收款项，应当包括在其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侧试。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应收款项实际账龄作为组合确定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并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关联方除外)：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注：关联方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不符合上述重大定义，但需逐项认定可收回性的应收款项。

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各单项分别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长期应收款应当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

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除对外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

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4）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下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指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在权益法核算时，当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对被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在确认投资损益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

益。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专用设备	5 年	5.00%	19.00%
办公设备	5 年	5.00%	19.00%

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7）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4、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具

体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如下表：

名称	使用年限
软件	5 年

（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各项长期资产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

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1）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2）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响的利息。

（3）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1）项和第（2）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2）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3）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辞退福利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1）服务成本。

（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十九）收入

1、营业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以及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选用下列方法：

已完工作的测量；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40,316,696.71	37,116,669.83	21,374,605.43
股东权益合计	24,321,039.24	13,884,052.11	306,023.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24,321,039.24	13,884,052.11	306,023.44
每股净资产	1.74	2.78	0.06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74	2.78	0.0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29	75.58	98.57
流动比率	1.49	0.83	0.47
速动比率	1.48	0.83	0.46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31,803,467.51	57,993,437.69	30,647,309.80
净利润	1,936,987.13	13,578,028.67	-1,335,528.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6,987.13	13,578,028.67	-1,335,528.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39,987.13	9,228,574.40	-1,297,664.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39,987.13	9,228,574.40	-1,297,664.37
毛利率（%）	42.07	31.96	22.81
净资产收益率（%）	12.85	191.37	-137.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	12.87	130.07	-133.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2.72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1.85	-0.2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15	25.10	18.76
存货周转率（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40.62	7,415,979.54	11,528,624.9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1.48	2.31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净资产收益率=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4）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6）基本每股收益=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实收资本（以期末实收资本数为计算基础，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期末实收资本

（8）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总额

（9）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总额

（10）资产负债率=当期负债÷当期资产

（1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二）最近两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31,803,467.51	57,993,437.69	30,647,309.80
净利润	1,936,987.13	13,578,028.67	-1,335,528.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净利润	1,936,987.13	13,578,028.67	-1,335,528.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39,987.13	9,228,574.40	-1,297,664.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939,987.13	9,228,574.40	-1,297,664.37
毛利率（%）	42.07	31.96	22.81
净资产收益率（%）	12.85	191.37	-137.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12.87	130.07	-133.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2.72	-0.27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42.07%、31.96%和 22.81%。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波动的原因主要受到报告期内非同一控制合并的影响。

2014 年度公司并入了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但合并前公司与康盟门诊部、瑞至门诊部已处于同一管理团队运营管理之下，相互之间存在平价转让业务的情形，其中以瑞美有限承接体检订单之后，将业务转给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的情形为主。瑞美有限开票给客户，确认为公司的营业收入，而取得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开给瑞美有限的体检费发票，确认为公司成本，即收购前非公司实施的体检业务产生的毛利部分体现在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之中。瑞美有限并购完成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之后，母子公司内部关联交易

抵消，毛利完整的体现在合并报表之中。为完整体现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状况，公司编制了模拟报表。

模拟报表中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42.07%、42.57%和 46.13%，基本稳定。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2.85%、191.37、-137.15%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2.87%、130.07%、-133.26%。。

2013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为负数，主要系一方面 2013 年度存在平价转让业务给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的情况，该部分毛利未体现在瑞美有限的财务报表之中，其次 2013 年度公司的期间费用合计数为 7526,209.56 元，占 2013 年营业收入的比率达到 24.56%。2013 年期间费用较高，主要系 2013 年度发生较大金额的业务拓展费。2013 年度有较大额度的业务拓展费，主要系 2013 年度得知瑞金医院收到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通知将公开转让持有的瑞美有限股权，由于瑞金医院的品牌对公司以往业务帮助较大，公司担心与瑞金医院脱离股份关系后对业务员在市场上开展业务产生不利影响，故对业务拓展投入了一定的资金。

2014 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大幅提升，主要系一方面 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且毛利率大幅上升，其次 2014 年度公司品牌推广费、市场拓展费等销售费用较 2013 年度下滑，2014 年度销售费用仅为 2013 年度 57.53%。2014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的差异主要系 2014 年度公司以低于购买日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合并对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产生。

2015 年 1-6 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相较 2014 年有较大幅度下滑，主要系一方面体检行业较强的季节性特征，一般来说，一季度为业务淡季，四季度为业务旺季，二、三季度业务相对平稳，其次，随着公司完成并购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较 2014 年同期有大幅度的提高，第三拟在上海新设门诊部，进行了医护人员、业务人员的储备，人工成本上升。

2013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为负数，主要系 2013 年度公司尚处于经营亏损状态，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且公司 2013 年度存在平价转让业务给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的情况，该部分毛利未体现在瑞美医疗的财务报表之中。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可比竞争对手的盈利状况如下：

2015 年 1-6 月	中康国际	福华股份	本公司
毛利率（%）	48.20	52.94	42.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3	-19.94	12.85
2014 年度			**本公司**
毛利率（%）	59.76	54.64	31.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66	-37.00	191.37
2013 年度			**本公司**
毛利率（%）	55.76	40.51	22.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8	--	-137.15

2015 年 1-6 月公司毛利与行业的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毛利率较可比公司较低，主要系合并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前，公司与康盟门诊部、瑞至门诊部已处于同一管理团队运营管理之下，瑞美有限承接体检订单之后，客户可选择在瑞美有限、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进行体检。此类业务由瑞美承接订单、出具最终的体检报告。因此在此类业务中瑞美确认对客户的营业收入，同时应支付给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的体检费用确认为营业成本。即收购前非公司实施的体检业务产生的毛利部分体现在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之中。

2、偿债能力分析

指标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29	75.58	98.57
流动比率（倍）	1.49	0.83	0.47
速动比率（倍）	1.48	0.83	0.46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53.29%、75.58%和 98.57%。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49、0.83 和 0.47，速动比率为 1.48、0.83、0.46。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长期借款及银行短期借款。公司的负债主要为预收账款、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

低的主要原因系公司负债中包含体检业务的预收款项。公司客户以团体客户为主，在承接团体体检客户后会，会视具体情况预收部分款项。但此部分预收款项无到期偿付压力。资产负债率较高的状况，未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报告期的预收账款如下：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余额	7,226,370.13	5,880,731.77	4,447,128.78
占负债的比率	45.18%	25.31%	21.11%

2013 年度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系当年亏损，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所致。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增强，公司资产负债率不断下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不断提高，且随着股份公司成立后的两次增资，公司的财务状况更加稳健，货币资金更加充足，不存在较大的短期和长期偿债风险。未来公司将通过投融资决策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强抗风险能力。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的偿债能力情况如下：

2015 年 1-6 月	中康国际	福华股份	本公司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8	14.94	53.29
流动比率（倍）	14.63	1.66	1.49
速动比率（倍）	14.37	1.03	1.48
2014 年度			**本公司**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65	23.06	75.58
流动比率（倍）	5.72	1.66	0.83
速动比率（倍）	5.52	1.37	0.83
2013 年度			**本公司**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9.99	151.00	98.57
流动比率（倍）	0.94	0.19	0.47
速动比率（倍）	0.86	0.14	0.46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可比公司较高，主要系 2013 年初公司处于亏状态，随着 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的盈利以及股东的投入，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

3、营运能力分析

指标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15	25.10	18.76
存货周转率（次）	--	--	--

注：2015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未进行年化处理。

公司医疗试剂、耗材等均为按需采购，流转速度很快，因此公司在采购试剂及耗材时一次性计入营业成本，因此公司账面无存货余额。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7.15，25.10，18.76，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报告期末，公司存在部分长期未收回的款项，主要系前期的历史遗留，对于长期确定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公司已足额计提减值准备。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的营运能力情况如下：

2015 年 1-6 月	中康国际	福华股份	本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42	12.85	7.15
2014 年度			**本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4.80	33.49	25.10
2013 年度			**本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57	25.98	18.76

4、**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1,936,987.13	13,578,028.67	-1,335,52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40.62	7,415,979.54	11,528,624.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3,600.00	-6,245,643.18	-3,231,92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51,229.48	2,160,009.12	-1,896,099.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24,470.10	3,330,345.48	6,400,596.75

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和 2013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分别为 6,424,470.10 元、3,330,345.48 元和 6,400,596.75 元，各项目的变化及原因具体如下：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6,840.62 元 7,415,979.54 元和 11,528,624.95 元。报告期内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关系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36,987.13	13,578,028.67	-1,335,528.12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578.62	-1,041,300.83	195,708.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37,347.08	1,527,980.22	937,625.52
无形资产摊销	184,717.20	84,656.20	3,6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26,018.76	1,434,136.15	1,104,784.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87.30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687.21	-216,928.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9,531.23	-6,330,211.27	-2,743,300.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23,589.73	-1,630,568.31	13,365,735.3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40.62	7,415,979.54	11,528,624.95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1 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760,159.09	10,335,688.99	7,005,343.5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0,335,688.99	7,005,343.51	604,746.7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24,470.10	3,330,345.48	6,400,596.75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 年 1 至 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173,600.00 元、-6,245,643.18 元、-3,231,929.00 元。2013 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主要为公司购买医疗设备、办公设备支付的现金。2014 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主要为购买医疗设备、办公设备及医疗系统软件支付的现金 3,284,588.00 元和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961,055.18 元。2015 年 1-6 月投资活动现金流主要系公司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分别为 12,551,229.48 元、2,160,009.12 元、-1,896,099.20 元。2014 年度、2013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主要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资金往来。2015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主要为 2015 年度公司股东对公司进行增资。

2015 年 1-6 月，公司取得借款受到的现金和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 多万主要为公司与控股股东金致医院投资之间的临时资金往来。

（4）大额现金流量项目

1）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 月至 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31,803,467.51	57,993,437.69	30,647,309.80
加：应收账款净减少额	-2,538,677.31	-1,734,844.29	380,156.80
加：预收账款净增加额	1,345,638.36	1,433,602.99	2,321,744.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610,428.56	57,692,196.39	33,349,210.60

2）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主要项目	2015 年 1 月至 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收入	33,222.51	43,936.53	9,566.75

主要项目	2015 年 1 月至 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计	33,222.51	43,936.53	9,566.75

3)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 月至 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成本	18,423,095.27	39,460,566.71	23,655,667.55
应付账款净减少额	-52,072.03	5,937,139.21	-7,722,050.84
预付款项净增加额	-37,787.00	-13,518.78	-165,200.00
减：营业成本项下人工、折旧及摊销	7,109,164.83	9,471,599.64	4,922,779.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24,071.41	35,912,587.50	10,845,636.94

4）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款项性质	对应科目	2015 年 1 月至 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设备、软件采购现金流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673,600.00	3,284,588.00	3,231,929.00

5）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主要项目	2015 年 1 月至 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资金往来	469,346.92	1,075,031.50	-
房屋费用	718,415.70	347,492.93	-
中介机构费	430,000.00	67,500.00	42,000.00
办公费用	266,379.61	622,211.95	170,304.50
会议费	107,925.00	106,250.00	1,058,700.00
车辆使用费	89,088.00	102,143.46	45,485.00
业务招待费	82,854.60	76,303.20	27,423.44
业务拓展费	699,974.00	708,648.00	3,242,153.44
品牌推广费	658,928.00	772,971.20	185,092.00
其他费用	523,381.41	311,679.05	688,737.48
合计	4,046,293.24	4,190,231.29	5,459,895.86

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认为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合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各报告期内所有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收入的确认方法、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系健康体检服务。公司的健康体检业务主要分为团体体检业务和散客体检业务。团体体检业务收入按其约定个人体检等医疗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权利时，确认当期团体体检业务完成部分的收入。零星散客体检业务收入按体检医疗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收到价款时，确认当期零星散客体检业务收入。具体表现为：客户享受完所有的体检服务流程后将导检单交至前台，前台核对无误后将数据触发汇总至总检，总检汇总并核对无误后生成体检报告，并财务账面确认当期体检业务收入。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业务类型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比（%）
健康体检	31,803,467.51	100.00	57,993,437.69	100.00	30,647,309.80	100.00
合计	31,803,467.51	100.00	57,993,437.69	100.00	30,647,309.80	100.00

（2）业务收入按客户类型列示

客户类型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散客	409,860.00	1.29	310,031.00	0.53	187,236.00	0.61
团体	31,393,607.51	98.71	57,683,406.69	99.47	30,460,073.80	99.39
合计	**31,803,467.51**	**100.00**	**57,993,437.69**	**100.00**	**30,647,309.80**	**100.00**

（3）团体客户收入中按销售模式列示

销售模式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销	30,903,132.51	97.17	55,845,025.69	96.30	30,455,401.80	99.37
渠道	490,475.00	1.54	1,838,381.00	3.17	4,672.00	0.02
合计	**31,393,607.51**	**98.71**	**57,683,406.69**	**99.47**	**30,460,073.80**	**99.39**

（4）主营业务收入按门诊部列示

门诊部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瑞美有限	25,085,341.61	78.88	54,610,036.19	94.17	30,647,309.80	100.00
康盟门诊部	4,563,890.90	14.35	2,794,146.50	4.82	-	
瑞至门诊部	2,154,235.00	6.77	589,255.00	1.02	-	
合计	**31,803,467.51**	**100.00**	**57,993,437.69**	**100.00**	**30,647,309.80**	**100.00**

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认为公司收入真实、完整、准确。

（二）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主要构成及变动趋势

1、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的营业成本分为固定成本和变动成本。固定成本包括门诊部营业场地房租及物业管理费、医疗设备折旧、医护人员工资及福利、其他杂费等，其按照实际受益期间确认当期成本。变动成本包括医疗试剂及耗材、检测费、委外体检费、体检早餐、其他（报告打印费、体检客户停车费、体检租车费、医疗废弃物处置费等）等，其按照实际前来健康体检的人次消耗成本确认当期成本。

2、成本的构成及变动趋势

（1）各项目成本

成本类型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工成本	5,281,402.81	28.67	5,439,616.93	13.78	2,884,005.02	12.19
医疗试剂耗材	4,297,420.95	23.33	6,852,073.84	17.36	6,042,786.40	25.54
房屋租赁费用	2,946,440.92	15.99	2,791,794.76	7.07	2,083,951.49	8.81
检测费	2,467,463.80	13.39	5,275,859.90	13.37	646,142.87	2.73
折旧	1,341,783.31	7.28	1,502,307.77	3.81	933,990.04	3.95
长期费用摊销	926,018.76	5.03	1,450,769.86	3.68	1,104,784.71	4.67
体检早餐	542,158.75	2.94	972,594.35	2.46	620,187.68	2.62
其他	385,985.97	2.1	534,904.64	1.36	604,344.74	2.55
委外体检费	234,420.00	1.27	12,251,399.66	31.05	8,230,762.60	34.79
技术服务费	--	--	2,389,245.00	6.05	504,712.00	2.13
合计	**18,423,095.27**	**100.00**	**39,460,566.71**	**100.00**	**23,655,667.55**	**100.00**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8,423,095.27 元、39,460,566.71 元、23,655,667.55 元。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包括医疗试剂及耗材、人工成本、检测费用、体检费用、房屋租赁费用等。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医疗试剂及耗材成本金额分别为 4,297,420.95 元，6,852,073.84 元、6,042,786.40 元，占总成本的比率分别为 23.33%、17.36%、25.54%。公司采购的医疗耗材和医疗试剂是根据公司医疗信息系统里的预约量来核定采购量。医疗耗材每月采购一次，医疗试剂每周采购一次。医疗耗材属于低值易耗品；医疗试剂基本以销定购的方式采购，在购进后根据入库单一次性计入营业成本。报告期内旺季时期，瑞美有限体检排期已满时，会通过平价转单的方式将部分体检业务转给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操作。此部分瑞美有限同时确认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委外体检费），因此 2014 年度、2013 年度医疗试剂及耗材成本部分体现在营业成本-委外体检费用中。2013 年度至 2014 年度医疗试剂耗材支出占总成本比例下降，主要系占医疗试剂耗材支出比例最大的癌症筛查试剂价格下降。2015 年 1-6 月医疗试剂及耗材成本占总成本比例从 2014 年度的 17.36%升至 23.33%主要系 2014 年 9 月和 11 月分别并购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后，医疗试剂及耗材的成本在合并报表中完整反映。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人工成本的金额分别为 5,281,402.81 元、5,439,616.93 元、2,884,005.02 元，占总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8.67%、13.78%、12.19%。影响医护人员工资及福利费波动的主要因素系受行业现状、发展趋势和公司经营战略的影响。由于区域医疗资源相对有限，而医疗人力资源的增加相对于医疗市场扩张速度显得滞缓，导致医疗人力资源比较紧缺，特别是超声和放射诊疗的医师尤其缺乏，所以近年来医护人员的工资福利上升较快。2014 年度人工成本上升还受到公司并购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后，体检网点增加、医护人员数量增加的影响。2015 年 1-6 月人工成本金额较高，占总成本的比率大幅上升，还系一方面公司为新开设门诊部储备了部分医护人员；其次公司拟开展特色专科门诊服务，聘请了部分行业内有名望的专家，导致人力资源成本上升。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检测费用的金额分别为 2,467,463.80 元、5,275,859.90 元、646,142.87 元，占总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3.39%、13.37%、2.73%。2014 年度检测费较 2013 年度有较大幅度上升主要系公司自 2014 年起开展新的基因检测筛查项目，该新项目的开展前期通过将血液标本外送给第三方公司进行检测服务进行，由于市场上该项目属于新颖性较高的服务，供应价格较高，致使检测费用上升。公司 2014 年上半年与一家检测服务供应商合作，但该供应商仅签署技术服务合同并提供技术服务发票。自 2014 年下半年起，公司在市场

上积极寻找性价比较高的供应商，并与供应价格比原供货商低的服务商签署检测服务合同，故 2015 年 1-6 月检测服务费占总成本比例没有明显变化，但技术服务费已不再发生。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委外体检费用的金额分别为 234,420.00 元、12,251,399.66 元、8,230,762.60 元，占总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27%、31.05%、34.79%。公司的委外体检费主要包括业务旺季时，公司通过平价转让的方式将体检业务转让至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确认的体检费和公司委托外地单位为公司团体客户中部分人员在上海地区以外体检产生的费用。2015 年度委外体检费较 2014 年度大幅下滑，主要系 2014 年公司将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合并之后，母子公司关联交易抵消。

报告期内房屋费用、折旧费用、装修摊销的金额及其占总成本的比率波动主要受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扩大，医疗服务网点增加的影响。

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认为公司成本真实、完整、准确，成本波动可以合理解释说明。

（三）毛利率分析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42.07%、31.96%和 22.81%。**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波动的原因主要受到报告期内非同一控制合并的影响。**

2014 年度公司并入了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但合并前公司与康盟门诊部、瑞至门诊部已处于同一管理团队运营管理之下，相互之间存在平价转让业务的情形，其中以瑞美有限承接体检订单之后，将业务转给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的情形为主。瑞美有限开票给客户，确认为公司的营业收入，而取得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开给瑞美有限的体检费发票，确认为公司成本，即收购前非公司实施的体检业务产生的毛利部分体现在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之中。瑞美有限并购完成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之后，母子公司内部关联交易抵消，毛利完整的体现在合并报表之中。为完整体现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编制了模拟报表，具体请参见“第五节模拟财务报表/四、模拟报表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利润形成有关情况/（三）毛利率分析”

模拟报表中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42.07%、42.57%和 46.13%，毛利率基本稳定。

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认为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的各组成项目的划分归集合规，收入、成本的配比关系合理

（四）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管理费用	6,716,006.58	4,676,047.06	52.06	3,075,087.39
销售费用	3,475,453.35	2,559,387.42	-42.47	4,448,508.44
财务费用	-21,226.96	-28,139.90	-11.77	2,613.73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	21.12	8.1		10.03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	10.93	4.41		14.52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	-0.06	-0.05		0.009
三项费用合计占收入比重（%）	31.98	12.43		24.559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6,716,006.58 元、4,676,047.06 元、3,075,087.39 元；销售费用分别为 3,475,453.35 元、2,559,387.42 元、4,448,508.44 元；财务费用金额较小，分别为-21,226.96 元、-28,139.90 元、2,613.73 元。

瑞美有限并入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前，瑞美有限、康盟门诊部、瑞至门诊部均处于同一管理团队运营管理之下，存在相互之间费用分摊的情形。为完整体现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公司编制了模拟报表，具体请参见“第四节模拟财务报表/五、模拟报表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利润形成有关情况/（四）期间费用”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2,204,682.35	1,067,774.22	1,021,095.00
业务拓展费	474,396.00	708,648.00	3,242,153.44
品牌推广费	558,928.00	772,971.20	185,092.00
其他	237,447.00	9,994.00	168.00
合计	**3,475,453.35**	**2,559,387.42**	**4,448,508.44**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3,475,453.35 元、2,559,387.42 元、4,448,508.44 元。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业务拓展费

及品牌推广费用。2013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高，主要系 2013 年度发生较大金额的业务拓展费。2013 年度有较大额度的业务拓展费，主要系 2013 年度得知瑞金医院收到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通知将公开转让持有的瑞美有限股权，由于瑞金医院的品牌对公司以往业务帮助较大，公司担心与瑞金医院脱离股份关系后对业务员在市场上开展业务产生不利影响，故对业务拓展投入了一定的资金。

2015 年 1-6 月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大幅上升，主要系一方面公司拟在上海新设门诊部，进行了业务人员的储备，业务人员数量增加；另一方面业务人员的薪资较上期增加。

2015 年 1-6 月，公司品牌推广费较高，主要系品牌推广活动一般在公司上半年淡季进行，上半年品牌推广支出较大。

2、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4,466,575.05	2,985,872.78	1,087,117.07
房屋费用	718,415.70	347,492.93	
中介机构费	430,000.00	67,500.00	42,000.00
办公费用	266,379.61	622,211.95	170,304.50
摊销费用	184,717.20	68,022.49	3,600.00
会议费	107,925.00	106,250.00	1,058,700.00
折旧费用	95,563.77	25,672.45	3,635.48
车辆使用费	89,088.00	102,143.46	45,485.00
业务招待费	82,854.60	76,303.20	27,423.44
差旅费	39,868.00	24,326.50	25,277.99
培训费	27,000.00	3,730.00	278,970.00
交通费	17,353.52	12,152.59	6,573.40
其他	190,266.13	234,368.71	326,000.51
合计	**6,716,006.58**	**4,676,047.06**	**3,075,087.39**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6,716,006.58 元、4,676,047.06 元、3,075,087.39 元。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办公费用、房屋费用及中介机构费用等。

3、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手续费	11,446.76	15,796.63	12,180.48
利息支出	-	-	-
利息收入	-32,673.72	-43,936.53	-9,566.75
合计	**-21,226.96**	**-28,139.90**	**2,613.73**

报告期内，公司无金融性负债，财务费用金额较小。

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认为期间费用真实、准确、完整。费用波动能合理解释说明。

（五）报告期内各期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投资收益和其他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无对外股权投资收益和其他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187.30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00.00	4,357,094.74	-50,485.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000.00	-2,546.83	-12,621.25
合计	-3,000.00	4,349,454.27	-37,863.75

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3,000.00 元、4,349,454.27 元和-37,863.75 元。201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 2014 年度公司以低于购买日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合并对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产生。2013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受到的行政处罚。

（六）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主要税率及税种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注]	应税营业收入	免征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第八条第三款规定：医院、诊所和其他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营业税。

2、税收优惠批文

（1）瑞美医疗

①2013 年 2 月 28 日，上海市地方税务局静安区分局第一税务所，出具《减

免税审批结果通知书》沪地税静三[2012]000024，同意公司提供的医疗服务项目免营业税，执行期限 2012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②2014 年 2 月 13 日，上海市地方税务局静安区分局第一税务所，出具《减免税审批结果通知书》沪地税静三[2014]000025，同意公司提供的医疗服务项目免营业税，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③2015 年 1 月 23 日，上海市地方税务局静安区分局第一税务所，出具《备案类减免税登记通知书》沪地税静三[2015]000019，同意公司提供的医疗卫生项目免营业税，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康盟门诊部

①2014 年 2 月 25 日，上海市黄浦区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出具《备案类减免税登记通知书》沪地税黄三[2014]000007，同意公司提供医疗服务项目免营业税，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②2015 年 1 月 22 日，上海市黄浦区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出具《备案类减免税登记通知书》沪地税黄三[2015] 000002，同意公司提供的医疗卫生项目免营业税，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瑞至门诊部

2012 年 8 月 30 日，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虹口区分局，出具《减免税审批结果通知书》沪地税虹五[2012]000004，同意公司提供医疗服务收入项目免营业税，2012 年 2 月 1 日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49,215.65	31,989.37	17,049.61
银行存款	16,610,943.44	10,303,699.62	6,988,293.90
合计	**16,760,159.09**	**10,335,688.99**	**7,005,343.51**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16,760,159.09 元、10,335,688.99 元、7,005,343.51 元。2015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6,424,470.1 元，增幅达 62.16%。2014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330,345.48 元，增幅达 47.54%，

具体原因请参见本节“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二）最近两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4、现金流量分析”。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

类别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15,628.40	85.98	268,726.20	5.47	4,646,902.2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1,231.40	14.02	801,231.40	100.00	-
合计	**5,716,859.80**	**100.00**	**1,069,957.60**	**18.72**	**4,646,902.20**

（续上表）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76,951.09	74.79	136,726.36	5.75	2,240,224.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1,231.40	25.21	801,231.40	100.00	-
合计	**3,178,182.49**	**100.0**	**937,957.76**	**29.51**	**2,240,224.73**

（续上表）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4,899.80	54.38	87,173.26	11.11	697,726.5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8,438.40	45.62	658,438.40	100.00	-
合计	**1,443,338.20**	**100.00**	**745,611.66**	**51.66**	**697,726.54**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643,714.90	5.00	232,185.75	2,150,677.09	5.00	107,533.86	465,378.00	5.00	23,268.90
1-2 年	234,744.50	10.00	23,474.45	160,623.00	10.00	16,062.30			
2-3 年	18,395.00	20.00	3,679.00	65,651.00	20.00	13,130.20	319,521.80	20.00	63,904.36
3-4 年	18,774.00	50.00	9,387.00						
合计	**4,915,628.40**		**268,726.20**	**2,376,951.09**		**136,726.36**	**784,899.80**		**87,173.26**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增加。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734,844.29 元，增幅达 120.20%，主要系一方面从 2014 年度 10 月康盟门诊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4 年度 12 月起瑞至门诊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次随着收入的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增加。2015 年 6 月 30 日，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系对客户中国教育工会上海市宝山区委员会形成的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金额较高，为 2,315,200.00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率达到 40.50%，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与其结算。

报告期末，公司存在部分长期未收回的应收账款，主要系前期的历史遗留，对于长期确定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公司已足额计提减值准备。

3、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中国教育工会上海市宝山区委员会	非关联方	2,315,200.00	115,760.00	1 年以内	40.50
中国人寿上海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271,741.40	19,251.60	1 年以内	4.75
上海铁路局	非关联方	203,524.00	10,176.20	1 年以内	3.56
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0,220.10	140,220.10	3-4 年	2.45
上海市三墩学校	非关联方	117,092.00	5,854.60	1 年以内	2.05
合计		**3,047,777.50**	**291,262.50**		**53.3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上海航空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7,350.00	19,367.50	1 年以内	16.30
上海发那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6,240.00	13,812.00	1 年以内	11.62
上海双立人亨克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12,500.00	1 年以内	10.52
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220.10	140,220.10	3-4 年	5.90
中国人寿上海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113,290.50	5,664.53	1 年以内	4.77
合计		**1,167,100.60**	**191,564.13**		49.1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的比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的比例(%)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219,911.00	43,982.20	2-3 年	28.02
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0,220.10	140,220.10	2-3 年	17.86
新奥九环车用能源公司	非关联方	98,681.00	98,681.00	1 年以内	12.57
上海拍卖行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750.80	18,550.16	2-3 年	11.82
上海吉田拉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659.00	3,282.95	1 年以内	8.37
合计		**617,221.90**	**210,969.46**		78.64

3、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装准备的应收账款前五名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的比例(%)
中国教育工会上海市宝山区委员会	非关联方	2,315,200.00	115,760.00	1 年以内	47.10
中国人寿上海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271,741.40	13,587.07	1 年以内	5.53
上海铁路局上海站	非关联方	203,524.00	10,176.20	1 年以内	4.14
上海市三墩学校	非关联方	117,092.00	5,854.60	1 年以内	2.38
中国教育工会上海市徐汇区委员会	非关联方	110,250.00	5,512.50	1 年以内	2.24
合计		3,017,807.40	150,890.37		61.3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的比例(%)
上海航空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7,350.00	19,367.50	1 年以内	16.30
上海发那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6,240.00	13,812.00	1 年以内	11.62
上海双立人亨克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12,500.00	1 年以内	10.52
中国人寿上海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113,290.50	5,664.53	1 年以内	4.77
新奥九环车用能源公司	非关联方	98,681.00	4,934.05	1 年以内	4.15
合计		1,125,561.50	56,278.08		47.35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的比例(%)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	关联方	219,911.00	43,982.20	2-3 年	28.02

限公司					
上海拍卖行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750.80	18,550.16	2-3 年	11.82
上海吉田拉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659.00	3,282.95	1 年以内	8.37
上海外滩三号饮食文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780.00	2,139.00	1 年以内	5.45
上海友谊南方商城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935.00	1,596.75	1 年以内	4.07
合计		**453,035.80**	**69,551.06**		**57.72**

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认为收入真实，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三）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9,600.00	99.81		86,481.22	98.86		1,000.00	0.99	
1 年以上	94.22	0.19		1,000.00	1.14		100,000.00	99.01	
合计	**49,694.22**	**100.00**		**87,481.22**	**100.00**		**101,000.00**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较大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当期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致拓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200.00	86.93%	1 年以内	尚未提供服务
上海中妇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00.00	12.88%	1 年以内	尚未提供服务
合计		49,600.00	99.81%		

（续）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当期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62,617.00	71.58%	1 年以内	尚未提供服务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非关联方	14,000.00	16.00%	1 年以内	尚未提供服务
上海市肺科医院上海市职业病医院	非关联方	8,170.00	9.34%	1 年以内	尚未提供服务
合计		84,787.00	96.92%		

（续）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当期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扬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99.01%	1 年以上	尚未提供服务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列示

类别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40,352.43	42.11%	2,740,352.43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45,289.20	42.19%	425,697.29	15.51%	2,319,591.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账款	1,021,355.40	15.70%	1,021,355.40	100.00%	-
合计	6,506,997.03	100.00%	4,187,405.12	64.35%	2,319,591.91

（续上表）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40,352.43	53.79%	2,740,352.43	46.92%	3,1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96,648.28	36.81%	503,118.51	12.59%	3,493,529.7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21,355.40	9.41%	1,021,355.40	100.00%	-
合计	10,858,356.11	100.00%	4,264,826.34	39.28%	6,593,529.77

（续上表）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25,799.95	100.00%	108,535.09	5.11%	2,017,264.8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125,799.95	100.00%	108,535.09	5.11%	2,017,264.86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6,506,997.03 元、10,858,356.11 元、2,125,799.95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大幅度增加，主要系 2014 年度并入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后，合并报表范围扩大所致。由于历史原因，康盟门诊部存在较多账龄较长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已按照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计提了减值准备。

2、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永银门诊部	1,716,682.03	1,716,682.0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23,670.40	1,023,670.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740,352.43	2,740,352.43	100.00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中应收上海永银门诊部和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款项为 2014 年并入的康盟门诊部账龄 3 到 4 年的款项，预计无法收回，公司已足额计提减值准备。

3、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60,283.80	103,014.19	5.00	3,174,407.73	158,720.39	5.00	2,100,300.00	105,015.00	5.00
1-2 年	45,799.00	4,579.90	10.00	132,222.00	13,222.20	10.00	15,799.00	1,579.90	10.00
2-3 年	5,000.00	1,000.00	20.00	46,111.20	9,222.24	20.00	9,700.95	1,940.19	20.00
3-4 年	634,206.40	317,103.20	50.00	643,907.35	321,953.68	50.00			
合计	**2,745,289.20**	**425,697.29**		**3,996,648.28**	**503,118.51**		**2,125,799.95**	**108,535.09**	

4、其他应收款金额按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5,496,414.23	8,963,459.96	1,315,799.00
押金及保证金	886,183.80	1,199,353.80	800,300.00
备用金	124,399.00	685,841.40	-
其他	-	9,700.95	9,700.95
合计	**6,506,997.03**	**10,858,356.11**	**2,125,799.95**

5、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债务人性质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当期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上海永银门诊部	非关联方	1,716,682.03	3-4 年	26.38	1,716,682.03
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3,670.40	3-4 年	15.73	1,023,670.40
上海浩诺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15.37	50,000.00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一一医院	非关联方	895,457.00	3-4 年	13.76	895,457.00
赵超	非关联方	634,206.40	3-4 年	9.75	317,103.20
合计		**5,270,015.83**		**80.99**	**4,002,912.6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债务人性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当期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当期余额
金致投资	关联方	3,100,000.00	1 年以内	28.55	-
上海永银门诊部	非关联方	1,716,682.03	2-3 年	15.81	1,716,682.03
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3,670.40	2-3 年	9.43	1,023,670.40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一一医院	非关联方	895,457.00	2-3 年	8.25	895,457.00
上海永银门诊部	非关联方	652,321.14	1 年以内	6.01	32,616.06
合计		**7,388,130.57**		**68.04**	**3,668,425.4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债务人性质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当期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当期余额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1,300,000.00	1 年以内	61.15	65,000.00
上海乐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23.52	25,000.00
建安工人体育场押金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14.11	15,000.00
员工借款	非关联方	15,799.00	1-2 年	0.74	1,579.90
应收个人社保、公积金	非关联方	9,700.95	2-3 年	0.46	1940.19
合计		2,125,499.95		99.99	108,520.09

公司其他应收款中金额较大的债权，主要系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的历史遗留问题，且大多形成于 2014 年公司收购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之前。其中：应收上海永银门诊部、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一一医院的款项系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在其各自原股东控制期间与这些企业发生的资金往来，未签订借款协议或就利息有任何约定。公司管理层对应收上海永银门诊部、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一一医院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判断后认为，收回的可能性极小，且该种情况于公司收购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之前已经存在，故收购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时已于相关门诊部账面对这三笔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赵超系康盟门诊部的原实质控制人。其与公司的往来款属于收购前的资金拆借，没有相关借款协议或利息约定。公司按账龄法对该笔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与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属于资金往来，未发现无法收回的迹象，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该应收款项已于 2014 年 6 月收回。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与上海金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属于资金往来，未发现无法收回的迹象，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该应收款项已于 2015 年 3 月收

回。

2015 年 6 月 30 日与上海浩诺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属于资金往来，未发现无法收回的迹象，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应收款项已收回。

对于应收上海永银门诊部、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一一医院的其他应收款，由于公司收购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时该两家门诊部已将此三笔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故不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合并后净利润。

除上述三笔其他应收款外，剩余其他应收款，均未发现存在无法收回的可能性，故未出现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均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其中与赵超的应收款项企业正在与其个人联系收回款项事宜。与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上海金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浩诺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已分别于 2014 年 6 月、2015 年 3 月和 2015 年下半年收回。

（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列示

201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专用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27,655,411.00	3,920,251.50	31,575,662.50
本期增加金额	709,000.00	-	709,000.00
其中：购置	709,000.00	-	709,000.00
企业合并增加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期末余额	28,364,411.00	3,920,251.50	32,284,662.50
2）累计折旧			-
期初余额	16,876,687.90	3,206,853.96	20,083,541.86
本期增加金额	1,327,908.65	109,438.43	1,437,347.08
其中：计提	1,327,908.65	109,438.43	1,437,347.08
企业合并增加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期末余额	18,204,596.55	3,316,292.39	21,520,888.94
3）减值准备			-
期初余额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期末余额	-	-	-
4）账面价值			-
期末账面价值	10,159,814.45	603,959.11	10,763,773.56
期初账面价值	10,778,723.10	713,397.54	11,492,120.6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专用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0,408,910.00	734,959.70	11,143,869.70
本期增加金额	17,246,501.00	3,216,644.80	20,463,145.80
其中：购置	4,423,598.00	38,475.00	4,462,073.00
企业合并增加	12,822,903.00	3,178,169.80	16,001,072.80
本期减少金额	-	31,353.00	31,353.00
期末余额	27,655,411.00	3,920,251.50	31,575,662.50
2）累计折旧			-
期初余额	4,629,403.41	408,437.84	5,037,841.25
本期增加金额	12,247,284.49	2,819,581.82	15,066,866.31
其中：计提	1,413,424.75	114,555.47	1,527,980.22
企业合并增加	10,833,859.74	2,705,026.35	13,538,886.09
本期减少金额	-	21,165.70	21,165.70
期末余额	16,876,687.90	3,206,853.96	20,083,541.86
3）减值准备			-
期初余额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期末余额	-	-	-

项目	专用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4）账面价值			-
期末账面价值	10,778,723.10	713,397.54	11,492,120.64
期初账面价值	5,779,506.59	326,521.86	6,106,028.45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专用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①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6,696,510.00	717,159.70	7,413,669.70
本期增加金额	3,712,400.00	17,800.00	3,730,200.00
其中：购置	3,712,400.00	17,800.00	3,730,200.00
企业合并增加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期末余额	10,408,910.00	734,959.70	11,143,869.70
②累计折旧			-
期初余额	3,790,060.02	310,155.71	4,100,215.73
本期增加金额	839,343.39	98,282.13	937,625.52
其中：计提	839,343.39	98,282.13	937,625.52
企业合并增加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期末余额	4,629,403.41	408,437.84	5,037,841.25
③减值准备			-
期初余额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期末余额	-	-	-
④账面价值			-
期末账面价值	5,779,506.59	326,521.86	6,106,028.45
期初账面价值	2,906,449.98	407,003.99	3,313,453.97

2、固定资产成新率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如下：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专用设备	28,364,411.00	18,204,596.55	10,159,814.45	35.82
办公设备	3,920,251.50	3,316,292.39	603,959.11	15.41
合计	**32,284,662.50**	**21,520,888.94**	**10,763,773.56**	**33.34**

（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概况

201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软件	其他	合计
1）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847,173.00	-	1,847,173.00
本期增加金额	-	-	-
购置	-	-	-
内部研发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期末余额	1,847,173.00	-	1,847,173.00
2）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854,702.63	-	854,702.63
本期增加金额	184,717.20	-	184,717.20
企业合并增加	-	-	-
计提	184,717.20	-	184,717.20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期末余额	1,039,419.83	-	1,039,419.83
3）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计提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期末余额	-	-	-
4）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807,753.17	-	807,753.17
期初账面价值	992,470.37	-	992,470.37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软件	其他	合计
1）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8,000.00	-	18,000.00
本期增加金额	1,829,173.00	-	1,829,173.00
购置	247,600.00	-	247,600.00
内部研发	-	-	-
企业合并增加	1,581,573.00	-	1,581,573.00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期末余额	1,847,173.00	-	1,847,173.00
2）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4,949.80	-	4,949.80
本期增加金额	849,752.83	-	849,752.83
企业合并增加	765,096.63	-	
计提	84,656.20	-	84,656.20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期末余额	854,702.63	-	854,702.63
3）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计提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期末余额	-	-	-
4）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992,470.37	-	992,470.37

期初账面价值	13,050.20	-	13,050.2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软件	其他	合计
1）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8,000.00	-	18,000.00
本期增加金额	-	-	-
购置	-	-	-
内部研发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期末余额	18,000.00	-	18,000.00
2）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1,349.80	-	1,349.80
本期增加金额	3,600.00	-	3,600.00
企业合并增加	-	-	
计提	3,600.00	-	3,600.00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期末余额	4,949.80	-	4,949.80
3）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计提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期末余额	-	-	-
4）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3,050.20	-	13,050.20
期初账面价值	16,650.20	-	16,650.20

（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	-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	-	-	-	-	-			
按成本计量的	500,000.00	-	500,000.00	-	-	-			
其他	-	-	-	-	-	-			
合计	**500,000.00**	**-**	**500,000.00**	**-**	**-**	**-**			

2、2015 年 6 月 30 日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络康健康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	

（八）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46,463.20	236,615.80	867,714.35	216,928.59		
合计	**946,463.20**	**236,615.80**	**867,714.35**	**216,928.59**		

（九）长期待摊费用

201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装修费	5,158,225.52	-	926,018.76	-	4,232,206.7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装修费	5,048,991.87	1,543,369.80	1,434,136.15	-	5,158,225.5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装修费	3,780,499.58	2,373,277.00	1,104,784.71	-	5,048,991.87

主办券商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基本有效，基本得到有效执行。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一）应付账款

1、应付款项明细如下：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余额	5,289,225.51	5,237,153.48	11,174,292.69
其中：1 年以上	1,954,646.86	768,875.39	216,570.39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度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5,289,225.51 元、5,237,153.48 元、11,174,292.69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大幅下降，主要系一方面 2013 年应付账款中主要为因业务旺季时瑞美有限将部分客户安排至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体检产生的应付账款，2014 年度瑞美有限与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进行了结算，余额在合并报表中进行了合并抵消。另外 2014 年 12 月 5 日，瑞美有限、瑞至门诊部和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铭源数康生物芯片有限公司签订四方债权债务抵消协议，就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止的债权债务进行如下约定：瑞至门诊部同意将对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 万的债权转让给瑞美有限，瑞美有限尚应付上海铭源数康生物芯片有限公司 200 万元款项，鉴于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铭源数康生物芯片有限公司之前的关联关系，各方同意债权债务进行抵消，因此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应付账款相应减少。

2、报告期末应付款项前五名列示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00,000.00	801,470.00	1 年以内	21.45
			332,965.00	1-2 年	
上海捷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2 年		17.78
上海汇凌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16.78
上海伯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932,965.00	1 年以内		15.13
谷卫电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6,231.94	1-2 年		9.45
合计		**5,499,196.94**			**80.5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上海伯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49,603.72	1 年以内	27.68
谷卫电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19.09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932,965.00	1 年以内	17.81
上海捷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6,231.94	1 年以内	10.81
上海策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	1-2 年	8.59
合计		3,949,196.94		83.99

2014 年 12 月 5 日，瑞美有限、瑞至门诊部和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铭源数康生物芯片有限公司签订四方债权债务抵消协议，就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止的债券债务进行如下约定：瑞至门诊部同意将对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 万的债权转让给瑞美有限，瑞美有限尚应付上海铭源数康生物芯片有限公司 200 万元款项，鉴于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铭源数康生物芯片有限公司之前的关联关系，各方同意债权债务进行抵消，因此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应付账款相应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上海铭源数康生物芯片有限公司	关联方	3,504,850.00	1 年以内	31.37
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	关联方	3,164,782.9	1 年以内	28.32
上海康盟门诊部有限公司	关联方	2,202,089.4	1 年以内	19.71
上海纽宾凯酒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7,000.00	1 年以内	8.03
上海策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	1 年以内	4.03
合计		**10,218,722.3**		**91.45**

（二）预收账款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余额	7,226,370.13	5,880,731.77	4,447,128.78
其中：1 年以上	3,534,065.87	2,210,254.20	959,911.20

（三）应付职工薪酬

1、201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短期薪酬	640,574.86	11,199,093.48	11,839,668.34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53,566.73	753,566.73	-
合计	**640,574.86**	**11,952,660.21**	**12,593,235.07**	**-**

（1）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0,574.86	9,735,794.04	10,376,368.90	-
职工福利费	-	787,028.75	787,028.75	-
社会保险费	-	410,135.04	410,135.04	-
其中：医疗保险	-	361,379.48	361,379.48	-
生育保险	-	23,835.41	23,835.41	-
工伤保险	-	24,920.15	24,920.15	-
住房公积金	-	266,135.65	266,135.65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640,574.86**	**11,199,093.48**	**11,839,668.34**	**-**

（2）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养老保险	-	705,635.87	705,635.87	-
失业保险	-	47,930.86	47,930.86	-
合计	**-**	**753,566.73**	**753,566.73**	**-**

2、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短期薪酬	-	9,455,001.16	8,814,426.30	640,574.8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41,140.56	541,140.56	-
合计	**-**	**9,996,141.72**	**9,355,566.86**	**640,574.86**

（1）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8,439,386.29	7,798,811.43	640,574.86
职工福利费	-	542,449.20	542,449.20	-
社会保险费	-	300,633.67	300,633.67	-
其中：医疗保险	-	264,557.62	264,557.62	-
生育保险	-	24,050.70	24,050.70	-
工伤保险	-	12,025.35	12,025.35	-
住房公积金	-	172,532.00	172,532.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	**9,455,001.16**	**8,814,426.30**	**640,574.86**

（2）2014 年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养老保险	-	505,064.52	505,064.52	-
失业保险	-	36,076.04	36,076.04	-
合计	**-**	**541,140.56**	**541,140.56**	**-**

3、201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短期薪酬	-	3,784,950.07	3,784,950.07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07,267.02	207,267.02	-
合计	**-**	**3,992,217.09**	**3,992,217.09**	**-**

（1）2013 年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3,565,903.12	3,565,903.12	-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职工福利费	-	37,508.00	37,508.00	-
社会保险费	-	116,078.95	116,078.95	-
其中：医疗保险	-	104,215.43	104,215.43	-
生育保险	-	7,443.71	7,443.71	-
工伤保险	-	4,419.81	4,419.81	-
住房公积金	-	65,460.00	65,46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	**3,784,950.07**	**3,784,950.07**	**-**

（2）2013 年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养老保险	-	192,611.67	192,611.67	-
失业保险	-	14,655.35	14,655.35	-
合计	**-**	**207,267.02**	**207,267.02**	**-**

（四）应交税费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企业所得税	926,979.29	2,307,408.06	263,640.27
个人所得税	68,234.88	44,964.17	8,423.96
合计	**995,214.17**	**2,352,372.23**	**272,064.23**

（五）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往来款	2,381,942.48	8,944,559.48	5,174,100.80
其他	102,905.18	177,225.90	995.49
合计	**2,484,847.66**	**9,121,785.38**	**5,175,096.29**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医疗设备款	2,311,919.80	尚未支付

3、其他应付账款前五名明细

2015 年 6 月 30 日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性质	占比（%）

上海赛瀚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 年	2,311,919.80	往来款	93.04
预提费用	非关联方	一年以内	62,171.68	其他	2.5
教育经费	关联方	2-3 年	39,955.76	其他	1.61
上海快验保门诊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 年	35,546.68	往来款	1.43
上海致晶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3-4 年	34,476.00	往来款	1.39
合计			2,484,069.92		99.97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上海赛瀚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为应付的医疗设备采购款，因供应商未催款，故期末尚未支付。公司已于 2015 年 9 月支付完毕上述款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性质	占比（%）
金致医院投资	关联方	一年以内	5,800,000.00	往来款	63.58
上海赛瀚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一年以内	2,311,919.80	往来款	25.35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一年以内	62,617.00	往来款	0.69
公积金	非关联方	一年以内	53,644.00	其他	0.59
教育经费	非关联方	2 到 3 年	39,955.76	其他	0.44
合计			**8,268,136.56**		**90.65**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性质	占比（%）
上海康盟门诊部	关联方	673,900.80	一年以内	4,369,100.80	往来款	84.43
		3,695,200.00	1-2 年			
上海瑞至门诊部	关联方	一年以内		800,000.00	往来款	15.46
江苏天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一年以内		5,000.00	往来款	0.10
个调税手续费返还	非关联方	一年以内		545.49	个调税手续费返还	0.01

更衣柜押金	非关联方	1-2 年	450.00	押金及保证金	0.01
合计			**5,175,096.29**		**100.00**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本

（1）2015 年 1 月至 6 月股本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发行股份	股份制改制	股权转让	小计	
金致医院投资	4,250,000.00	-	5,706,350.00	-612,750.00	5,093,600.00	9,343,600.00
张平	-	-	1,282,500.00	817,5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刘卫	750,000.00	-	919,900.00	-163,500.00	756,400.00	1,506,400.00
孙胜伟	-	190,750.00	299,250.00	-	490,000.00	490,000.00
韩柄华	-	-	256,500.00	163,500.00	420,000.00	420,000.00
周梅	-	-	85,500.00	54,500.00	140,000.00	140,000.00
陈胜	-	259,250.00	-	-259,250.00	-	-
合计	**5,000,000.00**	**450,000.00**	**8,550,000.00**	**-**	**9,000,000.00**	**14,000,000.00**

（2）2014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发行股份	股份制改制	股权转让	小计	

金致医院投资	-	-	-	4,250,000.00	4,250,000.00	4,250,000.00
刘卫	-		-	750,000.00	750,000.00	750,000.00
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	2,850,000.00	-	-	-2,850,000.00	-2,850,000.00	-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1,900,000.00	-	-	-1,900,000.00	-1,900,000.00	-
上海铭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50,000.00	-	-	-250,000.00	-250,000.00	-
合计	**5,000,000.00**	**-**	**-**	**-**	**-**	**5,000,000.00**

（3）2013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发行股份	股份制改制	股权转让	小计	
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	-	-	-	2,850,000.00	2,850,000.00	2,850,000.00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1,900,000.00	-	-	-	-	1,900,000.00
上海铭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50,000.00	-	-	-	-	250,000.00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850,000.00	-	-	-2,850,000.00	-2,850,000.00	-
合计	**5,000,000.00**	**-**	**-**	**-**	**-**	**5,000,000.00**

（二）资本公积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10,918,294.72	8,050,000.00	2,868,294.72

2015 年 1 月至 6 月资本公积增加系新增投资者股本溢价 8,050,000.00 元以及股份制改制净资产折股后金额增加资本公积 2,868,294.72 元。2015 年 1 月至 6 月资本公积减少系股份制改制净资产折股。

（三）盈余公积

1、2015 年 1 月至 6 月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30,664.93	-	1,330,664.93	-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1,330,664.93**	**-**	**1,330,664.93**	**-**

2015 年 1 月至 6 月盈余公积减少系股份制改制净资产折股。

2、2014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	1,330,664.93	-	1,330,664.93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	**1,330,664.93**	**-**	**1,330,664.93**

2013 年度法定盈余公积增加系公司根据当期净利润的 10%提取。

（四）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553,387.18	-4,693,976.56	-3,358,448.4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36,987.13	13,578,028.67	-1,335,528.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330,664.93	-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注]	-2,037,629.79		
期末未分配利润	7,452,744.52	7,553,387.18	-4,693,976.56

注：其他系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折股。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关联关系

1、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超过 5%的主要股东（投资者）

公司控股股东为金致医院投资，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目前除控股股东外，直接持股超过 5%的主要股东为张平、刘卫及张卓先。基本情况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实际控制人王斌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超过 5%的主要投资者严幼良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超过 5%的主要股东（投资者）控制的除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金致医院投资	王斌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销售日用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斌持股 72%，严幼良持股 8%
上海汇珍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名：上海汇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王斌	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办公设备	金致医院投资持股 50%，王斌、严幼良各持股 10%，王斌担任执行董事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上海铭源数码股份有限公司	詹万泉	电子及计算机信息系统软件和硬件的开发、销售与服务，宽带网络和智能住宅信息应用的相关数据软件，网络信息终端硬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高新技术的投资、咨询、转让，通信工程的设计、施工，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王斌持股 2.5%，刘卫持股 10%
金致投资	刘骏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资产管理；销售日用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	王斌妻子沈懿代其持股 90%
上海益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刘卫	资产管理	刘卫持股 46.67%
厦门市中能贸易有限公司	张卓先	批发零售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须经前置审批的化学品）、鞋塑材料、人造皮革、建筑装修材料、电子产品、工业用纸、化妆品、家电、服装、工艺美术品、金银首饰、家居用品；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禁止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张卓先持股 80%
福建思科硅材料有限公司	林亚坚	白炭黑、水玻璃及硅材料生产、销售；销售五金交电、农畜产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公司经营的除外）、电子产品、文化用品。	张卓先持股 54%并担任董事
浙江思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吴志刚	数码喷绘机生产、销售；房地产投资；化工行业投资；酒店服务行业投资；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开发；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皮革、服装、鞋类、日用百货、纸张的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业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证券、期货资讯）；室内装潢（凭资质证书经营）	张卓先持股 25%并担任副董事长
浙江厚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陈辉	网络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电子商务服务；投资及资产管理、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皮革、服装、鞋类、工业纸张的销售	张卓先持股 95%

3、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公司控股股东金致医院投资执行董事为王斌，监事为沈懿。

5、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执行董事、监事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上海组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60 万元	曹谊林	生物科技、新材料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销售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办公用品。	曹谊林持股 50%并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鼎嘉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万	戴燕玲	创业投资管理	戴燕玲持股 30%并担任董事长
上海云纳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杨晓华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实业投资，资产管理	戴燕玲持有 35%投资份额

6、公司的附属企业

（1）公司子公司情况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四、公司子公司情况”

（2）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络康健康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系一家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6 日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其目前持有的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1000658501），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络康健康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住所为上海市黄浦区制造局路 787 号 309B 室，法定代表人为叶蕾，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健康咨询（不得从事诊疗活动、心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医疗咨询（不得从事诊疗活动），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的销售；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广告设计、代理、发布，展

览展示服务，文化艺术交流与策划（除经纪），礼仪服务。营业期限为自 2014 年 11 月 6 日至 2064 年 11 月 5 日。根据络康健康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显示，其股东为王红、叶蕾及瑞美医疗，其中瑞美医疗持股 10%。

7、报告期内曾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伯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5 月期间，王斌持股 15%，并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7 年 12 月至 2013 年 7 月期间公司控股股东
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名：上海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王斌担任董事，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5 月期间持有公司 5%股权
上海逸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李蒨担任执行董事（无持股）
上海铭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10 年 5 月至 2013 年 6 月期间持有公司 5%股权
上海铭源数康生物芯片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的股东
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原瑞至门诊部股东
上海信铭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持有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25%股权
上海致晶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斌之母张爱霞持股 25%并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义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陶颖华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李蒨为监事
上海汇凌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上海金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前法定代表人配偶和金致投资持股，2014 年 12 月金致投资退出，法定代表人配偶的母亲原为其董事兼监事，现法定代表人的兄弟持股 25%上海致晶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其股东之一
上海文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韩柄华持股 20%，已于 2014 年 11 月 12 日注销
赵超	自 2006 年 3 月 7 日至 2014 年 10 月 16 日担任康盟门诊部的法定代表人

主办券商认为关联方认定和披露准确、全面、不存在为规避披露关联交易将关联方非关联化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

1、偶发性关联交易

（1）对康盟门诊部的合并

2014 年 9 月 26 日，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瑞美有限签订《股

权转让协议》，约定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康盟 100%股权作价 500 万元转让给瑞美。康盟门诊部于 2014 年 10 月就此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购买日，康盟门诊部的账面净资产为 7,726,479.26 元人民币，收购价与账面净资产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在于：康盟门诊部购买日之前由瑞美医疗管理层团队运营管理，将康盟门诊部转让给瑞美医疗符合出让、受让双方利益；收购之时，出让方为了及时变现资产；双方多次协议磋商，最终达成 500 万元出让价格的约定。

（2）对瑞至门诊部的合并

2014 年 11 月 21 日，金致医院投资与瑞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金致医院投资将其持有的瑞至 100%股权作价 500 万元转让给瑞美。瑞至门诊部于 2014 年 12 月初就此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4 年 6 月金致医院投资从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 500 万元人民币收购瑞至门诊部，2014 年 12 月 1 日，瑞美有限从金致医院投资以 500 万元人民币购买瑞至门诊部 100%的股权，本公司收购之时，瑞至门诊部的账面净资产为 6,630,615.48 元人民币，收购价与账面净资产存在差异。收购之时，瑞至门诊部与康盟门诊部都已处于金致医院投资控制之下，金致医院投资以其购买成本作为定价依据将瑞至门诊部 100%的股权转让至瑞美有限。金致医院投资以 500 万元价格收购瑞至门诊部，主要系出让方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产业布局调整，需要及时变现剥离该资产，双方经多次磋商，达成最终约定。

针对上述两次收购，公司均是在互信互利的基础上与出让方多次协商确定收购价格的，两次收购不仅符合出让方的利益，也更有利于公司整合资源，实现协同发展的预期目标。因此，公司上述关联交易是必要且公允的。

2、经常性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6 月发生额	2014 年度发生额	2013 年度发生额
上海铭源数码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体检服务	2,600.00		
上海汇凌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体检服务	345.00	831.60	

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	提供体检服务			5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2013年与瑞至门诊部的关联交易主要系瑞至门诊部业务旺季时，将部分订单转让给瑞美有限。

（2）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6月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医疗耗材，支付体检费、技术服务费	801,470.00	2,029,160.00	600,000.00
上海汇凌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支付检测费	1,814,130.00	158,220.00	
上海伯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医疗耗材、支付检测费	308,563.70	2,449,603.72	
上海逸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医疗耗材，支付检测费、技术服务费		4,998,923.00	
上海义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支付业务拓展费、技术服务费、会务费		107,000.00	924,900.00
上海铭源数康生物芯片有限公司	采购医疗耗材		312,620.00	5,155,065.00
上海致晶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支付业务拓展费			1,688,500.00
金致投资	支付业务拓展费			305,000.00
上海康盟门诊部有限公司	提供体检服务		7,089,056.00	4,057,571.70
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	提供体检服务		4,255,000.00	3,906,434.90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公司就上述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与交易对方签订合同的情况如下：

根据瑞美有限与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于2014年8月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就多肿瘤标志物体检筛查项目为瑞美有限提供产品宣传册外观设计方案，产品分析测试以及相关信息样本收集，技术服务费根据每次项目的技术要求由双方具体约定，服务期限为2014年9月1日至2015年8月31日。

根据瑞美有限与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1日签订的《多肿瘤标志物检测试剂盒供货协议书》，瑞美有限向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

限公司采购多肿瘤标志物检测试剂盒，结算价格为每人每份 90 元，本年度内瑞美有限使用芯片数量达到 2 万人份以上，则按 5 元/人份作为范例抵扣应付货款。协议服务期限为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根据瑞美有限与上海汇凌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签订的《自身抗体 IgG（8 项）检测试剂盒供货协议书》，上海汇凌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无偿提供 1 套生物芯片识别仪给瑞美有限使用，瑞美有限按每人每份 45 元的价格向上海汇凌医药科技有限公司采购自身抗体 IgG（8 项）检测试剂盒，协议合作期限为自 2014 年 1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

根据瑞美有限与上海伯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上海伯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对瑞美有限开展的体检项目进行整体布局和检测，技术服务费根据每次项目的技术要求由双方具体约定，合同有效期为 2014 至 2015 年。

根据康盟门诊部与上海伯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上海伯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对康盟门诊部开展的体检项目进行整体布局和检测，技术服务费根据每次项目的技术要求由双方具体约定，合同有效期为 2014 至 2015 年。

根据瑞至门诊部与上海伯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上海伯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对瑞至门诊部开展的体检项目进行整体布局和检测，技术服务费根据每次项目的技术要求由双方具体约定，合同有效期为 2014 至 2015 年。

根据瑞美有限与上海逸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8 月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上海逸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就多肿瘤标志物体检筛查项目向瑞美有限提供产品宣传册外观设计方案，产品分析测试以及相关信息样本收集，技术服务费根据每次项目的技术要求由双方具体约定，服务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0 日至 2015 年 1 月 9 日。

根据瑞美有限与上海义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0 日签订的《咨询服务协议》，上海义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瑞美有限介绍“接受体检服务的人员”（客户），瑞美有限提供体检服务后直接向接受体检的人员或其所属单位收取体检服务费用，并向上海义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支付 80 元/人的咨询费。协议有效期为自签署自日起一年。

根据康盟门诊部与上海义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0 日签订的《咨询服务协议》，上海义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康盟门诊部介绍“接受体检服务的人员”（客户），康盟门诊部提供体检服务后直接向接受体检的人员或其所属单位收取体检服务费用，并向上海义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支付 80 元/人的咨询费。协议有效期为自签署自日起一年。

根据瑞至门诊部与上海义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0 日签订的《咨询服务协议》，上海义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瑞至门诊部介绍“接受体检服务的人员”（客户），瑞至门诊部提供体检服务后直接向接受体检的人员或其所属单位收取体检服务费用，并向上海义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支付 80 元/人的咨询费。协议有效期为自签署自日起一年。

上海铭源数康生物芯片有限公司为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上级公司，为多肿瘤标志物的实际生产厂家和供应方，2013 年该公司通过直销方式供货给瑞美有限。直至年底才转至由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供货给瑞美有限。

根据瑞美有限与上海致晶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8 日签订的《体检服务合作协议》，上海致晶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瑞美有限的代理商，主要负责上海地区瑞金医院等客户的开发、管理、服务、维护工作等事宜，体检项目按一定折扣（60%）的市场价结算，协议服务期限为 2013 年 5 月 1 日至 2016 年 4 月 31 日。根据公司人员介绍，该合同已终止履行。

对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的采购为公司合并前向其采购的体检服务，具体请参见重点问题 9 及重点问题 12 回复。

经查阅关联采购合同，对比采购的医疗试剂、耗材的单价，与市场价格不存在重大差异。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15 年 1-6 月发生额	2014 年度发生额	2013 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58,907.90	590,780.45	167,279.00

3、关联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账款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19,911.00
应收账款	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40,220.10	140,220.10	140,220.10
其他应收款	上海汇珍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302,222.00	-
其他应收款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3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逸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1,111.20	
其他应收款	上海信铭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7,392.21	17,392.21	
其他应收款	金致投资		3,100,000.00	
预付账款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2,617.00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伯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2,940.15	1,449,603.72	-
应付账款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134,435.00	932,965.00	
应付账款	上海汇凌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87,460.00		
应付账款	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			3,164,782.90
应付账款	上海康盟门诊部有限公司			2,202,089.4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2,617.00	
其他应付款	金致医院投资		5,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致晶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476.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			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康盟门诊部有限公司			4,369,100.80
预收账款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516.00	1,516.00	
预收账款	上海铭源数码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	2,600.00

4、关联资金往来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 至 6 月资金流入	2015 年 1 至 6 月资金流出
上海汇珍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2,222.00	500,000.00
上海金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00,000.00	-
上海金致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578,273.48	37,727,044.00
上海致晶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700,000.00
合计	**37,480,495.48**	**38,927,044.00**

（续表）

关联方名称	2014 年度资金流入	2014 年度资金流出
上海金致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70,000.00	-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519,911.00	1,164,512.00
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8,009,990.88
合计	5,389,911.00	9,174,502.88

（续表）

关联方名称	2013 年度资金流入	2013 年度资金流出
王斌	2,314,884.00	2,314,884.00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300,000.00	3,670,000.00
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	1,000,000.00	441,652.00
上海康盟门诊部有限公司	673,900.80	2,881,581.50
上海铭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0	500,000.00
上海铭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2,484,443.00
合计	5,588,784.80	12,292,560.50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报告日，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1）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门诊部	2015 年 1 月至 6 月发生额		分部抵消		2015 年 1 月至 6 月发生额合计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静安	25,085,341.61	16,847,608.15	-	-8,101,900.00	25,085,341.61	8,745,708.15
黄浦	10,663,890.90	6,686,025.01	-6,100,000.00	-	4,563,890.90	6,686,025.01
虹口	4,156,135.00	2,991,362.11	-2,001,900.00	-	2,154,235.00	2,991,362.11
合计	**39,905,367.51**	**26,524,995.27**	**-8,101,900.00**	**-8,101,900.00**	**31,803,467.51**	**18,423,095.27**

(续上表)

门诊部	2014 年度发生额		分部抵消		2014 年度发生额合计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静安	54,610,036.19	39,752,870.79	-	-3,400,000.00	54,610,036.19	36,352,870.79
黄浦	6,194,146.50	2,262,500.81	-3,400,000.00	-	2,794,146.50	2,262,500.81
虹口	589,255.00	845,195.11	-	-	589,255.00	845,195.11
合计	**61,393,437.69**	**42,860,566.71**	**-3,400,000.00**	**-3,400,000.00**	**57,993,437.69**	**39,460,566.71**

(续上表)

门诊部	2013 年度发生额		分部抵消		2013 年度发生额合计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静安	30,647,309.80	23,655,667.55	-	-	30,647,309.80	23,655,667.55
黄浦	-	-	-	-	-	-
虹口	-	-	-	-	-	-
合计	**30,647,309.80**	**23,655,667.55**	**-**	**-**	**30,647,309.80**	**23,655,667.55**

十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5月22日，众华评估以2015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沪众华评报字（2015）第417号”《上海瑞美医疗保健股份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全

部资产和负债价值评估报告》，报告载明：“经评估上海瑞美医疗保健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总资产评估值为33,427,152.03元，负债评估值为16,273,744.90元，净资产评估值为17,153,407.13元（大写：人民币壹仟柒佰壹拾伍万叁仟肆佰零柒元壹角叁分）。评估增值285,112.41元，增值率1.69％。”

十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政策、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用税后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3、支付股利

（二）公司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股份公司《公司章程》，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按如下顺序分配：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2014 年度为实现业务拓展、规范公司经营，瑞美有限通过非同一控制合并将瑞至门诊部、康盟门诊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相关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情况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四、公司子公司情况”

十四、风险因素

（一）漏检或误检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健康体检服务。公司致力于依托专业的医护人员团队，凭借标准化的体检流程、特色的诊疗项目、为客户提供精准的体检结果。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接待体检人数的增加，可能会由于医务人员疏忽、检测设备故障、体检客户个体差异、疾病本身的复杂性等原因，从而在体检过程中出现漏检或误检的情况，导致出具的体检报告未能完全反映客户的身体健康状况。如果发生漏检或误检风险，而公司不能够有效应对，及时处理、解决纠纷，将对公司造成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甚至受到卫生主管部门的处罚。

为应对漏检或误检风险，在制度规范层面，公司制定了《上海瑞美医疗保健股份有限公司服务质量考核细则》，对医生从事健康体检过程中的瑕疵行为建立相应的绩效考核机制；在机构设置方面，公司设总检中心对各科室单项体检项目出具综合体检报告，对体检过程的下次行为进行记录和问责，并建立了质控委员会制度。

（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专注于健康体检与健康管理服务，掌握医疗体检行业核心技术和保持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所在。公司需要继续吸引并稳定在医疗领域内具有丰富经验的专家团队以维持公司的竞争力。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如果企业文化、考核和激励机制不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将使公司难以吸引和稳定核心人员，面临专业人才缺乏和流失的风险，从而降低公司竞争力，不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为应对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公司重视对核心工作人员的物质激励与非物质激励，不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形成尊重知识和人才的文化氛围，发挥企业文化对核心技术人员的导向作用，增强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认同感与归属感。

（三）政策风险

我国民营医疗机构群体是在公立医疗机构处于垄断地位的背景下产生和发展起来的，起步晚、积累少，各民营医疗机构的发展对国家政策的敏感度极高，目前，国家政策大力支持非公立医疗事业的发展，但是，关于医生多点执业，医

疗器械的审批与许可程序仍然是制约着非公立医疗事业发展的重要因素。因此，假如国家在政策层面的变动不利于非公立医疗事业的发展，将会不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从目前的政策来看，坚持公立医疗机构为主导、非公立医疗机构共同发展的办医原则，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发展医疗卫生事业的大政策环境在短期内不会改变，但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为规范行业竞争秩序，稳定行业的发展，行业政策势必经历由松到紧的过程，为应对政策风险，公司建立专门的合法合规部门，积极研究行业政策动态，并逐步规范日常经营行为，严格执行行业管理的相关标准及规范，提高规范化运营的水平。

（四）市场竞争风险

现阶段，我国健康体检行业大量资本涌入，市场竞争激烈，部分健康体检机构凭借资金优势进行快速扩张。由于体检人员专业技能需要经过专门培训，不能适应体检机构短时间的大幅扩张，因此市场上体检机构质量参差不齐，体检机构之间的竞争呈现乱象。本公司除了需要面对爱康国宾、美年大健康等行业内已有竞争者的竞争外，还需要面对新的市场进入者从价格、体检服务等多方面带来的挑战，若公司不能持续保留现有客户或者开辟新的市场，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为应对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强调健康体检结果的临床参考价值，着力于与主流医疗的对接，公司的检测报告能够与医院直接对口，是公司主力的竞争优势。此外公司注意优质客户资源的维护，实行总部统一管理，以总检中心为核心的医疗专家团队严格把关，并以科学、亲民的价格体系赢得客户的青睐与信任。

（五）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健康体检行业具有较强的季节性特征，这与客户的消费习惯有较大的关系。一般来说，一季度为业务淡季，四季度为业务旺季，二、三季度业务相对平稳。一季度由于元旦、春节长假以及企业预算的安排，往往是团体客户最少的季节；四季度是行业的黄金季节，尚未安排体检的客户会集中进行体检，体检人数增长较大。因此，公司存在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为应对公司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公司一方面持续开发具有市场吸引力、满足客户需求的体检套餐，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另一方面积极开拓特

色专科门诊业务，以增加公司业务收入。

(六)经营区域单一风险

公司通过在上海地区管理运营的数家以“瑞美（REME）”为品牌的医疗体检机构，面向上海及长三角地区团体及个人客户，提供专业的健康体检服务。公司体检服务网点全部位于上海，收入亦主要来源于此，上海地区的经营情况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具有重要影响。而上海地区医疗体检市场已经得到了较高程度的开发，且本区域内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如若因行业政策、市场竞争等原因导致上海地区健康体检市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动较为频繁。2013 年 1 月至 2013 年 7 月，公司控股股东为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5 月控股股东为瑞至门诊部，实际控制人为姚原；2014 年 5 月至 2014 年 12 月，控股股东为金致投资，实际控制人为王斌；2014 年 12 月至今控股股东为金致医院投资，实际控制人为王斌。

现实际控制人王斌从 2014 年 5 月开始实际控制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王斌均为瑞美医疗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亦未发生重大变化，瑞美医疗的主营业务也一直系健康体检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王斌个人和高管团队在健康体检行业具有较好的业务开拓能力，能为公司未来实现跨越式的发展提供重要帮助。

王斌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后，瑞美有限的营业收入、利润未产生不利变化，201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993,437.69 元、净利润 13,578,028.67 元，均较 2013 年度出现较大幅度增长。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但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其控制公司的时间仍然较短，对公司发展的推进作用尚未经过较长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仍然存在由于实际控制人变更导致不能持续稳定发展的风险。

第五节 模拟财务报表

2014年度瑞美有限通过非同一控制合并将瑞至门诊部、康盟门诊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上述合并虽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但合并前瑞美有限、瑞至门诊部、康盟门诊部均由同一管理团队进行运营管理，存在相互之间平价转让订单情形，为更加完整反映公司业务重组前财务状况和盈利水平，公司假设上述事项在报告期初已经完成，编制了模拟财务报表，并由上会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阅。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

（一）模拟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二）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假设子公司上海康盟门诊部有限公司、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基于此假设条件，报告期内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如下：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所占比例
上海康盟门诊部有限公司	1100.00	预防保健科/内科；呼吸内科专业；消化内科专业；心血管内科专业；内分泌专业/外科；普通外科专业/妇产科；妇科专业/眼科/耳鼻咽喉科；耳科专业；鼻科专业；咽喉科专业/口腔科；预防口腔专业/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微生物学专业；临床化学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中医科；内科专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	500.00	预防保健科 /内科 /外科 /妇产科；妇科专业 /眼科 /耳鼻咽喉科 /口腔科；预防口腔专业 /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 /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名称	资产负债表合并日	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期间	持股比例	合并比例
康盟门诊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 月至 12 月	100%	1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 月至 12 月	100%	100%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 月至 6 月	100%	100%
瑞至门诊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 月至 12 月	100%	1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至 12 月	100%	100%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 月至 6 月	100%	100%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的模拟资产负债表、模拟利润表

1、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60,159.09	10,335,688.99	8,359,426.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646,902.20	2,240,224.73	2,161,705.89
预付款项	49,694.22	87,481.22	107,5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19,591.91	6,593,529.77	14,592,136.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776,347.42**	**19,256,924.71**	**25,220,769.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763,773.56	11,492,120.64	8,982,147.44
在建工程			385,2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07,753.17	992,470.37	1,068,911.5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32,206.76	5,158,225.52	6,656,107.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6,615.80	216,928.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540,349.29**	**17,859,745.12**	**17,092,366.64**
资产总计	**40,316,696.71**	**37,116,669.83**	**42,313,135.65**

（续表）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89,225.51	5,237,153.48	6,059,753.39
预收款项	7,226,370.13	5,880,731.77	5,158,624.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40,574.86	
应交税费	995,214.17	2,352,372.23	885,602.0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84,847.66	9,121,785.38	27,634,968.4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995,657.47**	**23,232,617.72**	**39,828,948.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5,995,657.47**	**23,232,617.72**	**39,828,948.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68,294.72	6,000,000.00	6,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0,664.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52,744.52	1,553,387.18	-8,515,812.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321,039.24	13,884,052.11	2,484,187.6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321,039.24**	**13,884,052.11**	**2,484,187.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316,696.71**	**37,116,669.83**	**42,313,135.65**

2、模拟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803,467.51**	**72,507,258.49**	**59,530,930.37**
其中：营业收入	31,803,467.51	72,507,258.49	59,530,930.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647,906.86**	**57,971,992.29**	**58,087,019.04**
其中：营业成本	18,423,095.27	41,640,618.77	32,069,448.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3,475,453.35	7,368,936.01	11,701,069.90
管理费用	6,716,006.58	10,552,576.36	11,972,190.80
财务费用	-21,226.96	-30,244.80	2,778.41
资产减值损失	54,578.62	-1,559,894.05	2,341,531.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55,560.65**	**14,535,266.20**	**1,443,911.33**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0	2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4,000.00	10,187.30	50,48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51,560.65**	**14,545,078.90**	**1,393,426.33**
减：所得税费用	1,214,573.52	3,145,214.43	1,351,603.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6,987.13**	**11,399,864.47**	**41,823.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36,987.13	11,399,864.47	41,823.09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36,987.13**	**11,399,864.47**	**41,823.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36,987.13	11,399,864.47	41,823.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4	2.28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	2.28	0.01

3、模拟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610,428.56	73,181,801.00	63,593,073.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22.51	71,656.67	20,761.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43,651.07**	**73,253,457.67**	**63,613,835.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24,071.41	32,422,482.01	17,593,401.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11,756.30	20,145,805.35	19,039,015.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4,689.50	1,903,114.87	777,826.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6,293.24	6,506,588.34	15,118,761.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96,810.45**	**60,977,990.57**	**52,529,004.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40.62**	**12,275,467.10**	**11,084,830.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95,101.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5,101.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1,801.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12,394.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12,39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84,88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84,884.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2,49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20,539.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8,886.93
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59,426.57**

4、模拟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330,664.93		7,553,387.18		13,884,052.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1,330,664.93		7,553,387.18		13,884,052.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0	2,868,294.72			-1,330,664.93		-100,642.66		10,436,987.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36,987.13		1,936,987.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	8,050,000.00							8,5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	8,050,000.00							8,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550,000.00	-5,181,705.28			-1,330,664.93		-2,037,629.79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181,705.28	-5,181,705.2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30,664.93				-1,330,664.93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2,037,629.79						-2,037,629.79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00,000.00	2,868,294.72					7,452,744.52		24,321,039.24

（续表）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6,000,000.00					-8,515,812.36		2,484,187.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6,000,000.00					-8,515,812.36		2,484,187.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0,664.93		10,069,199.54		11,399,864.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99,864.47		11,399,864.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30,664.93		-1,330,664.93		
1. 提取盈余公积					1,330,664.93		-1,330,664.9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所有者									
2. 盈余公积转增所有者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6,000,000.00			1,330,664.93		1,553,387.18		13,884,052.11

（续表）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8,557,635.45		2,442,364.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					-8,557,635.45		2,442,364.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823.09		41,823.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823.09		41,823.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所有者									
2. 盈余公积转增所有者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					-8,515,812.36		2,484,187.64

二、模拟报表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报告涉及的会计期间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三）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元。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的控制权，如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下列情况确定长期股权

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①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③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④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在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①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方法处理：

②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③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母公司应当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应当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应当予以合并，

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1）该母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2）该母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3）该母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编制合并报表时，本公司与被合并子公司采用的统一的会计政策和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年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

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公司按照权益法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持有至到期投资；

3）应收款项；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

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其他金融负债。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④持有至到期投资

此类金融资产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应当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该持有至到期投资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应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投资收益。

⑤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主要是指金融企业发放的贷款，金融企业按当前市场条件发放的贷款，按发放贷款的本金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贷款持有期间所确认的利息收入，应当根据实际利率计算。实际利率应在取得贷款时确定，在该贷款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款项主要是指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贷款和应收款项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通常是指企业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⑦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通常情况下，公司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应当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应当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其他金融负债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

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从公司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②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十）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单项金额大于等于 50 万元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②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重大应收款项，应当包括在其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侧试。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组合的确定依据：按应收款项实际账龄作为组合确定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公司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并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关联方除外）：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注：关联方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单项金额不符合上述重大定义，但需逐项认定可收回性的应收款项。

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各单项分别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长期应收款应当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③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除对外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④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下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指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按

照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在权益法核算时，当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对被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在确认投资损益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

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专用设备	5 年	5.00%	19.00%
办公设备	5 年	5.00%	19.00%

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⑦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⑧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4）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具体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如下表：

名称	使用年限
软件	5 年

（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各项长期资产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

期损益。

（十七）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2）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辞退福利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

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十九）收入

1、营业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以及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选用下列方法：

已完工作的测量；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

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模拟报表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31,803,467.51	72,507,258.49	59,530,930.37
净利润	1,936,987.13	11,399,864.47	41,823.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39,987.13	11,387,504.94	79,686.84
毛利率（%）	42.07	42.57	46.13
净资产收益率（%）	10.14	139.29	1.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0.15	139.25	3.26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和 2013 年，模拟报表的毛利率分别为 42.07%、42.57%和 46.13%，毛利率总体稳定。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和 2013 年，模拟报表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0.14%、139.29%和 1.70%。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模拟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0.15%、139.25%、3.26%。2013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较低，主要系 2013 年度公司尚处于经营亏损状态，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亏损原因主要系一方面医疗服务网点的设置需要购置大量的医疗设备、进行医疗网点的装修并引入专业的医疗卫生服务人员，投入较高，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房屋租赁以及人员工资等因素导致每年的固定成本较高；其次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团体客户，因此需要建立数量充足、具有丰富市场开拓经验的销售团队并通过多样的市场开拓形式以

支持公司的市场开拓，销售费用较高。特别的因 2013 年度公司得知瑞金医院收到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通知将公开转让持有的瑞美有限股权，由于瑞金医院的品牌对公司以往业务帮助较大，公司担心与瑞金医院脱离股份关系后对业务员在市场上开展业务产生不利影响，故对业务拓展投入了一定的资金，2013 年度销售费用较高。

2014 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上升，主要系一方面随着市场的逐步开拓，2014 年度营业收入大幅增长，201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2,507,258.49 元，较 2013 年度增加 21.80%。其次 2014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 2013 年度下降-4,332,133.89 元，降幅达 37.02%。

2015 年 1-6 月模拟报表净资产收益率相较 2014 年有较大幅度下滑，主要系一方面 2015 年公司股东对公司进行了增资，加权平均净资产增加；其次体检行业较强的季节性特征，一般来说，一季度为业务淡季，四季度为业务旺季，二、三季度业务相对平稳。第三，公司为拟新开立的门诊部进行了人力资源的贮备，人工成本、管理费用等相应增加。

（二）偿债能力分析

指标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39.68	62.59	94.13
流动比率（倍）	1.49	0.83	0.63
速动比率（倍）	1.48	0.83	0.63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模拟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9.68%、62.59%和 94.13%。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系 2013 年度及前期公司主要出于亏损状态，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模拟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8,515,812.36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随着公司盈利的增加，资产负债率逐步下降。2015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下降，主要系 2015 年公司股东对公司进行了增资，吸收投资收到资金 8,500,000.00 元。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1.49、0.83 和 0.63，速动比率为 1.48、0.83、0.63。随着公司盈利的增加，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不断上升。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大于 1 ，短期偿债能力良好。

模拟报表中，公司无银行短期借款和长期负债，资产负债率较高重要原因系负债中预收账款的比率较高，预收账款无到期偿付压力。

（三）营运能力分析

指标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15	22.99	18.76
存货周转率（次）	--	--	--

公司医疗试剂、耗材等均为按需采购，流转速度很快，因此公司在采购试剂及耗材时一次性计入营业成本，因此公司账面无存货余额，无存货周转率。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模拟报表下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7.15，22.99，18.76，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报告期末，公司存在部分长期未收回的款项，主要系前期的历史遗留，对于长期确定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公司已足额计提减值准备。

四、模拟报表最近两年及一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收入的确认方法、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系健康体检业务。公司的健康体检业务主要分为团体体检业务和散客体检业务。团体体检业务收入按其约定个人体检等医疗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权利时，确认当期团体体检业务完成部分的收入。零星散客体检业务收入按体检医疗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收到价款时，确认当期零星散客体检业务收入。具体表现为：客户享受完所有的体检服务流程后将导检单交至前台，前台核对无误后将数据触发汇总至总检，总检汇总并核对无误后生成体检报告，并财务账面确认当期体检业务收入。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主营业务收入

业务类型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比（%）
健康体检	31,803,467.51	100.00	72,507,258.49	100.00	59,530,930.37	100.00
合计	**31,803,467.51**	**100.00**	**72,507,258.49**	**100.00**	**59,530,930.37**	**100.00**

（二）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主要构成及变动趋势

1、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的营业成本分为固定成本和变动成本。固定成本包括门诊部营业场地房租及物业管理费、医疗设备折旧、医护人员工资及福利、其他杂费等，其按照实际受益期间确认当期成本。变动成本包括医疗试剂及耗材、检测费、委外体检费、非医疗耗材费（体检人员早餐、体检报告打印费、体检报告邮寄费、体检卡制作费等），其他（体检客户停车费、体检租车费、医疗废弃物处置费等）等，其按照实际前来健康体检的人次消耗成本确认当期成本。

2、成本的构成及变动趋势

（1）各项目成本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工成本	5,281,402.81	28.67	9,738,455.85	23.39	8,524,653.03	26.58
医疗耗材	4,297,420.95	23.33	8,863,553.74	21.29	8,205,791.86	25.59
房屋费用	2,946,440.92	15.99	5,765,932.84	13.85	5,703,296.32	17.78
检测费	2,467,463.80	13.39	6,319,244.90	15.18	667,310.87	2.08
技术服务费	-	-	2,389,245.00	5.74	719,424.04	2.24
折旧费	1,341,783.31	7.28	1,927,551.05	4.63	2,610,107.00	8.14
委外体检费	234,420.00	1.27	1,282,666.21	3.08	305,151.31	0.95
体检早餐	542,158.75	2.94	2,412,030.85	5.79	1,919,879.88	5.99
装修摊销	926,018.76	5.03	1,803,562.15	4.33	2,006,467.58	6.26
其他	385,985.97	2.10	1,138,376.18	2.73	1,407,366.12	4.39
合计	**18,423,095.27**	**100.00**	**41,640,618.77**	**100.00**	**32,069,448.01**	**100.00**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模拟报表营业成本分别为 18,423,095.27 元、41,640,618.77 元、32,069,448.01 元。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包括人工成本、医疗试剂及耗材、房屋费用、检测费用等。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人工成本的金额分别为 5,281,402.81 元、9,738,445.85 元、8,524,653.03 元，占总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8.67%、23.39%、26.58%。影响医护人员工资及福利费波动的主要因素系受行业现状、发展趋势和公司经营战略的影响。由于区域医疗资源相对有限，而医疗人力资源的增加相对于医疗市场扩张速度显得滞缓，导致医疗人力资源比较紧缺，特别是超声和放射诊疗的医师尤其缺乏，所以近年来医护人员的工资福利上升较快。2015 年 1-6 月人工成本金额较高，占总成本的比率上升，还系一方面公司为新开设门诊部储

备了部分医护人员；其次公司拟开展特色专科门诊服务，聘请了部分行业内有名望的专家，导致人力资源成本上升。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医疗试剂及耗材成本金额分别为 4,297,420.95 元，8,863,553.74 元、8,205,791.86 元，占总成本的比率分别为 23.33%、21.29%、25.59%。公司采购的医疗耗材和医疗试剂是根据公司医疗信息系统 HIS 系统里的预约量来核定采购量。医疗耗材属于低值易耗品；医疗试剂基本以销定购的方式采购，在购进后根据入库单一次性计入营业成本。2013 年度至 2014 年度医疗试剂及耗材支出占总成本比例下降，主要系占医疗试剂耗材支出比例最大的癌症筛查试剂价格下降。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检测费用的金额分别为 2,467,463.80 元、6,319,244.90 元、667,310.87 元，占总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3.39%、15.18%、2.08%。2014 年度检测费较 2013 年度有较大幅度上升主要系公司自 2014 年起开展新的基因检测筛查项目，该新项目的开展前期通过将血液标本外送给第三方公司进行检测服务进行，由于市场上该项目属于新颖性较高的服务，供应价格较高，致使检测费用上升。公司 2014 年上半年与一家检测服务供应商合作，但该供应商仅签署技术服务合同并提供技术服务发票。自 2014 年下半年起，公司在市场上积极寻找性价比较高的供应商，并与供应价格比原供货商价格较低的服务商签署检测服务合同，故 2015 年 1-6 月检测服务费占总成本比例没有明显变化，但技术服务费已不再发生。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委外体检费用的金额分别为 234,420.00 元、1,282,666.21 元、305,151.31 元，占总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27%、3.08%、0.95%。模拟报表的委外体检费主要为公司委托外地单位为公司团体客户中部分人员在上海地区以外体检产生的费用。

（三）毛利率分析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42.07%、42.57%和 46.13%，报告期内模拟报表毛利率基本稳定。

（四）期间费用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管理费用	6,716,006.58	10,552,576.36	-11.86	11,972,190.80
销售费用	3,475,453.35	7,368,936.01	-37.02	11,701,069.90
财务费用	-21,226.96	-30,244.80	-1188.57	2,778.41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	21.12	8.10		10.03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	10.93	4.41		14.52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	-0.07	-0.05		0.01
三项费用合计占收入比重（%）	31.98	12.43		24.56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模拟报表管理费用分别为 6,716,006.58 元、10,552,576.36 元、11,972,190.80 元；销售费用分别为 3,475,453.35 元、7,368,936.01 元、11,701,069.90 元；财务费用金额较小，分别为-21,226.96 元、-28,139.90 元、2,613.73 元。

1、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 1 月至 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4,466,575.05	6,977,569.55	6,236,590.29
房屋费用	718,415.70	1,409,053.47	1,352,671.42
中介机构费	430,000.00	67,500.00	42,000.00
办公费用	266,379.61	784,905.24	533,591.49
摊销费用	184,717.20	324,041.16	316,948.51
会议费	107,925.00	147,317.63	1,733,700.00
折旧费用	95,563.77	86,975.45	135,393.68
其他	446,430.25	755,213.86	1,621,295.41
合计	**6,716,006.58**	**10,552,576.36**	**11,972,190.80**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模拟报表管理费用分别为 6,716,006.58 元、10,552,576.36 元、11,972,190.80 元。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办公费用、房屋费用及中介机构费用等。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逐期上升，主要系一方面随着公司规模扩大，收入增长，管理人员数量增加；其次公司为了加强内控管理，筹备新三板挂牌事宜，聘用了大量管理人才。

2015 年 1-6 月公司中介机构费用大幅上升，主要系公司启动新三板挂牌程序支付给中介机构的费用。

2、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 1 月至 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2,204,682.35	4,224,437.93	4,560,958.55
业务拓展费	474,396.00	1,314,290.08	5,193,967.58
品牌推广费	558,928.00	1,525,494.20	1,029,859.39
其他	237,447.00	304,713.80	916,284.38
合计	**3,475,453.35**	**7,368,936.01**	**11,701,069.90**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3,475,453.35 元、7,368,936.01 元、11,701,069.90 元。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业务拓展费及品牌推广费用。2013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高，主要系 2013 年度发生较大金额的业务拓展费。2013 年度有较大额度的业务拓展费，主要系 2013 年度得知瑞金医院收到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通知将公开转让持有的瑞美有限股权，由于瑞金医院的品牌对公司以往业务帮助较大，公司担心与瑞金医院脱离股份关系后对业务员在市场上开展业务产生不利影响，故对业务拓展投入了一定的资金，如在上海画报刊底进行公司宣传，与各商会如浙江商会、安徽商会等举办现场专家讲座以及赠送免费体检等。

3、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 1 月至 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手续费	11,446.76	21,411.87	20,252.12
利息支出	-	-	-
利息收入	32,673.72	51,656.67	17,473.71
合计	**-21,226.96**	**-30,244.80**	**2,778.41**

报告期内，模拟报表财务费用金额较小。

五、模拟报表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49,215.65	31,989.37	75,937.74
银行存款	16,610,943.44	10,303,699.62	8,283,488.83
合计	**16,760,159.09**	**10,335,688.99**	**8,359,426.57**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16,760,159.09 元、10,335,688.99 元、8,359,426.57 元。2015 年 6 月 30 日货币

资金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6,424,470.1 元，增幅达 62.16%。2014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976,262.42 元，增幅达 23.64%。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

类别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15,628.40	85.98	268,726.20	5.47	4,646,902.2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1,231.40	14.02	801,231.40	100.00	-
合计	**5,716,859.80**	**100.00**	**1,069,957.60**	**18.72**	**4,646,902.20**

（续上表）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76,951.09	74.79	136,726.36	5.75	2,240,224.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1,231.40	25.21	801,231.40	100.00	-
合计	**3,178,182.49**	**100.00**	**937,957.76**	**29.51**	**2,240,224.73**

（续上表）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29,386.01	74.41%	167,680.12	17.31	2,161,705.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1,231.40	25.59%	801,231.40	82.69	-
合计	**3,130,617.41**	**100.00%**	**968,911.52**	**100.00**	**2,161,705.89**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643,714.90	232,185.75	5.00%	2,150,677.09	107,533.86	5.00%	1,944,213.21	97,210.66	5.00%
1-2 年	234,744.50	23,474.45	10.00%	160,623.00	16,062.30	10.00%	65,651.00	6,565.10	10.00%
2-3 年	18,395.00	3,679.00	20.00%	65,651.00	13,130.20	20.00%	319,521.80	63,904.36	20.00%
3-4 年	18,774.00	9,387.00	50.00%						
合计	**4,915,628.40**	**268,726.20**		**2,376,951.09**	**136,726.36**		**2,329,386.01**	**167,680.12**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增加。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47,565.08 增幅达 2.04%，主要系随着收入的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增加。2015 年 6 月 30 日，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系对客户中国教育工会上海市宝山区委员会形成的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金额较高，为 2,315,200.00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率达到 40.50%，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与其结算。

报告期末，公司存在部分长期未收回的款项，主要系前期的历史遗留，对于长期确定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公司已足额计提减值准备。

3、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中国教育工会上海市宝山区委员会	非关联方	2,315,200.00	115,760.00	1 年以内	40.50
中国人寿上海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271,741.40	19,251.60	1 年以内	4.75
上海铁路局上海站	非关联方	203,524.00	10,176.20	1 年以内	3.56
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0,220.10	140,220.10	3-4 年	2.45
上海市三墩学校	非关联方	117,092.00	5,854.60	1 年以内	2.05
合计		**3,047,777.50**	**291,262.50**		**53.3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上海航空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7,350.00	19,367.50	1 年以内	12.19
上海发那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6,240.00	13,812.00	1 年以内	8.69
上海双立人亨克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12,500.00	1 年以内	7.87
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220.10	140,220.10	3-4 年	4.41
中国人寿上海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113,290.50	5,664.53	1 年以内	3.56
合计		**1,167,100.60**	**191,564.13**		**36.7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额比例(%)
上海市保安押运有限公司	关联方	865,080.00	43,254.00	1 年以内	27.63

康培医药生物技术	关联方	219,911.00	43,982.20	2 到 3 年	7.02
上海双立人亨克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0,000.00	1 年以内	6.39
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220.10	140,220.10	2 到 3 年	4.48
新奥九环车用能源公司	非关联方	98,681.00	98,681.00	2 到 3 年	3.15
合计		**1,523,892.10**	**36,137.30**	-	**48.68**

（三）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600.00	99.81	86,481.22	98.86	7,500.00	6.98
1 年以上	94.22	0.19	1,000.00	1.14	100,000.00	93.02
合计	**49,694.22**	**100.00**	**87,481.22**	**100.00**	**107,500.00**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当期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致拓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200.00	86.93	1 年以内	尚未提供服务
上海中妇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00.00	12.88	1 年以内	尚未提供服务
合计		**49,600.00**	**99.8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占比（%）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62,617.00	71.58	1 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关联方	14,000.00	16.00	1 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占比（%）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市肺科医院上海市职业病医院	非关联方	8,170.00	9.34	1 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
上海市计量测试技术研究院	非关联方	1,600.00	1.83	1 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
房租	非关联方	1,000.00	1.14	1 到 2 年	服务未提供
合计		**87,481.22**	**99.8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占比（%）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扬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93.02	1 到 2 年	服务未提供
中智上海经济技术合作公司	非关联方	4,800.00	4.47	1 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
上海龙淳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0.00	1.58	1 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
房租	非关联方	1,000.00	0.93	1 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
合计		**107,500.00**	**100.00**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列示

类别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40,352.43	42.11	2,740,352.4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45,289.20	42.19	425,697.29	15.51	2,319,591.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1,355.40	15.70	1,021,355.40	100.00	-
合计	**6,506,997.03**	**100.00**	**4,187,405.12**	**64.35**	**2,319,591.91**

（续上表）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92,673.57	59.79	2,772,968.49	42.71	3,719,705.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44,327.14	30.80	470,502.45	14.07	2,873,824.69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1,355.40	9.41	1,021,355.40	100.00	-
合计	**10,858,356.11**	**100.00**	**4,264,826.34**	**39.28**	**6,593,529.77**

（续上表）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40,352.43	42.11	2,740,352.4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624,195.35	81.55	2,032,058.80	12.22	14,592,136.5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1,355.40	15.70	1,021,355.40	100.00	-
合计	**20,385,903.18**	**100.00**	**5,793,766.63**	**28.42**	**14,592,136.55**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6,506,997.03 元、10,858,356.11 元、20,385,903.18 元。2013 年末其他应收账余额较高，主要系 2013 年末康盟门诊部应收关联方的款项较多。

2、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永银门诊部	1,716,682.03	1,716,682.0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23,670.40	1,023,670.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740,352.43**	**2,740,352.43**	**100.00%**	

（续上表）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金致投资	3,100,000.00		0	未计提
上海永银门诊部	2,369,003.17	1,749,298.09	73.84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23,670.40	1,023,670.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492,673.57	2,772,968.49		

（续上表）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永银门诊部	1,716,682.03	1716682.0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23,670.40	1,023,670.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740,352.43**	**2,740,352.43**	**100.00**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60,283.80	103,014.19	5.00%	2,522,086.59	126,104.33	5.00%	12,031,547.80	767,594.89	6.38%
1-2 年	45,799.00	4,579.90	10.00%	132,222.00	13,222.20	10.00%	2,748,740.20	895,682.44	32.59%
2-3 年	5,000.00	1,000.00	20.00%	46,111.20	9,222.24	20.00%	1,843,907.35	368,781.47	20.00%
3-4 年	634,206.40	317,103.20	50.00%	643,907.35	321,953.68	50.00%			
合计	**2,745,289.20**	**425,697.29**		**3,344,327.14**	**470,502.45**		16,624,195.35	2,032,058.80	

3、其他应收款金额按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往来款	5,496,414.23	8,963,459.96	18,339,123.43
押金及保证金	886,183.80	1,199,353.80	1,199,353.80
备用金	124,399.00	685,841.40	837,725.00
其他	-	9,700.95	9,700.95
合计	**6,506,997.03**	**10,858,356.11**	**20,385,903.18**

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当期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当期余额
上海永银门诊部	往来款	1,716,682.03	3-4 年	26.38%	1,716,682.03
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23,670.40	3-4 年	15.73%	1,023,670.40
上海浩诺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	1 年以内	15.37%	50,000.00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一一医院	往来款	895,457.00	3-4 年	13.76%	895,457.00
赵超	往来款	634,206.40	3-4 年	9.75%	317,103.20
合计		**5,270,015.83**		**80.99%**	**4,002,912.6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当期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金致投资	往来款	3,100,000.00	1 年以内		28.55	0.00
上海永银门诊部	往来款	2,369,003.17	1,716,682.03	3-4 年	21.82	2369,,003.17
			652,321.14	1 年以内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当期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23,670.40	3-4 年	9.43	1,023,670.40
411 医院体检中心	往来款	895,457.00	3-4 年	8.25	895,457.00
赵超	往来款	634,206.4	3-4 年	5.84	317,103.20
合计		**8,022,336.97**		**73.88**	**3,985,528.6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当期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1 年以内	49.05	500,000.00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67,472.00	1 年以内	12.59	128,373.60
上海永银门诊部	往来款	1,716,682.03	2 到 3 年	8.42	1,716,682.03
上海康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23,670.40	2 到 3 年	5.02	1,023,670.40
天津红鬃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3,481.40	2 到 3 年	4.92	-
合计		**15,307,824.43**		**73.88**	**3,368,726.03**

（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列示

201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专用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账面原值	27,655,411.00	3,920,251.50	31,575,662.50
期初余额	709,000.00	-	709,000.00
本期增加金额	709,000.00	-	709,000.00
其中：购置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本期减少金额	28,364,411.00	3,920,251.50	32,284,662.50
期末余额	27,655,411.00	3,920,251.50	31,575,662.50
2）累计折旧			-
期初余额	16,876,687.90	3,206,853.96	20,083,541.86
本期增加金额	1,327,908.65	109,438.43	1,437,347.08
其中：计提	1,327,908.65	109,438.43	1,437,347.08
企业合并增加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期末余额	18,204,596.55	3,316,292.39	21,520,888.94
3）减值准备			-
期初余额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期末余额	-	-	-
4）账面价值			-
期末账面价值	10,159,814.45	603,959.11	10,763,773.56
期初账面价值	10,778,723.10	713,397.54	11,492,120.6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专用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23,174,213.00	3,898,115.50	27,072,328.50

项目	专用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本期增加金额	4,481,198.00	53,489.00	4,534,687.00
其中：购置	4,481,198.00	53,489.00	4,534,687.00
企业合并增加	-	-	-
本期减少金额	-	31,353.00	31,353.00
期末余额	27,655,411.00	3,920,251.50	31,575,662.50
2）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15,082,162.44	3,008,018.62	18,090,181.06
本期增加金额	1,794,525.46	220,001.04	2,014,526.50
其中：计提	1,794,525.46	220,001.04	2,014,526.50
企业合并增加	-	-	-
本期减少金额	-	21,165.70	21,165.70
期末余额	16,876,687.90	3,206,853.96	20,083,541.86
3）减值准备			-
期初余额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期末余额	-	-	-
4）账面价值			-
期末账面价值	10,778,723.10	713,397.54	11,492,120.64
期初账面价值	8,092,050.56	890,096.88	8,982,147.4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专用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①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8,515,813.00	3,843,538.50	22,359,351.50
本期增加金额	4,658,400.00	54,577.00	4,712,977.00
其中：购置	4,658,400.00	54,577.00	4,712,977.00
企业合并增加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期末余额	23,174,213.00	3,898,115.50	27,072,328.50
②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13,291,344.37	2,777,978.29	16,069,322.66
本期增加金额	1,790,818.07	230,040.33	2,020,858.40
其中：计提	1,790,818.07	230,040.33	2,020,858.40
企业合并增加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期末余额	15,082,162.44	3,008,018.62	18,090,181.06
③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期末余额	-	-	-
④账面价值	-	-	-
期末账面价值	8,092,050.56	890,096.88	8,982,147.44
期初账面价值	5,224,468.63	1,065,560.21	6,290,028.84

（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概况

201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软件	其他	合计
1）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847,173.00	-	1,847,173.00
本期增加金额	-	-	-
购置	-	-	-
内部研发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期末余额	1,847,173.00	-	1,847,173.00
2）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854,702.63	-	854,702.63
本期增加金额	184,717.20	-	184,717.20
企业合并增加	-	-	-

计提	184,717.20	-	184,717.20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期末余额	1,039,419.83	-	1,039,419.83
3）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计提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期末余额	-	-	-
4）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807,753.17	-	807,753.17
期初账面价值	992,470.37	-	992,470.37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软件	其他	合计
1）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599,573.00	-	1,599,573.00
本期增加金额	247,600.00	-	247,600.00
购置	247,600.00	-	247,600.00
内部研发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期末余额	1,847,173.00	-	1,847,173.00
2）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530,661.47	-	530,661.47
本期增加金额	324,041.16	-	324,041.16
企业合并增加	-	-	-
计提	324,041.16	-	324,041.16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期末余额	854,702.63	-	854,702.63
3）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992,470.37	-	992,470.37
本期增加金额	1,068,911.53	-	1,068,911.53
计提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期末余额	-	-	-
4）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992,470.37	-	992,470.37
期初账面价值	1,068,911.53	-	1,068,911.5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软件	其他	合计
1）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599,573.00	-	1,599,573.00
本期增加金额	-	-	-
购置	-	-	-
内部研发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期末余额	1,599,573.00	-	1,599,573.00
2）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210,746.99	-	210,746.99
本期增加金额	319,914.48	-	319,914.48
企业合并增加	-	-	-
计提	319,914.48	-	319,914.48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期末余额	530,661.47	-	530,661.47
3）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计提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期末余额	-	-	-
4）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068,911.53	-	1,068,911.53
期初账面价值	1,388,826.01	-	1,388,826.01

（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	-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	-	-	-	-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	-	-	-	-	-	-	-	-
按成本计量的	500,000.00	-	500,000.00	-	-	-	-	-	-
其他	-	-	-	-	-	-	-	-	-
合计	**500,000.00**	-	**500,000.00**	-	-	-	-	-	-

2、2015 年 6 月 30 日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络康健康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	500,000.00	-	500,000.00	-	-	-	-	10%	-

（八）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可抵扣暂	递延所得	可抵扣暂	递延所得税资	可抵扣暂	递延所得

	时性差异	税资产	时性差异	产	时性差异	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46,463.20	236,615.80	867,714.35	216,928.59	-	-
合计	**946,463.20**	**236,615.80**	**867,714.35**	**216,928.59**	-	-

（九）长期待摊费用

201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装修费	5,158,225.52	-	926,018.76	-	4,232,206.7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装修费	6,656,107.67	305,680.00	1,803,562.15	-	5,158,225.5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装修费	5,247,352.33	2,872,289.00	1,463,533.66	-	6,656,107.67

六、模拟报表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一）应付账款

1、应付款项明细如下：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余额	5,289,225.51	5,237,153.48	6,059,753.39
其中：1 年以上	1,954,646.86	768,875.39	264,519.39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度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5,289,225.51 元、5,237,153.48 元、6,059,753.39 元。

2、报告期末应付款项前五名列示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00,000.00	801,470.00	一年以内	21.45
			332,965.00	1-2 年	
上海捷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2 年		17.78
上海汇凌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16.78
上海伯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932,965.00	1 年以内		15.13
谷卫电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6,231.94	1-2 年		9.45
合计		**5,499,196.94**			**80.5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上海伯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49,603.72	1 年以内	27.68
谷卫电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19.09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932,965.00	1 年以内	17.81
上海捷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6,231.94	1 年以内	10.81
上海策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	1-2 年	8.59
合计		**3,949,196.94**		**83.9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上海铭源数康生物芯片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04,850.00	1 年以内	24.83
上海纽宾凯酒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7,000.00	1 年以内	14.80
上海捷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 年以内	9.90
上海纽宾凯酒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8,000.00	1 年以内	7.72
上海策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	1 年以内	7.43
合计		**3,919,850.00**		64.69

（二）预收账款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余额	7,226,370.13	5,880,731.77	5,158,624.18
其中：1 年以上	3,534,065.87	2,210,254.20	1,119,042.20

（三）应付职工薪酬

1、201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短期薪酬	640,574.86	11,199,093.48	11,839,668.34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53,566.73	753,566.73	-
合计	**640,574.86**	**11,952,660.21**	**12,593,235.07**	**-**

（1）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0,574.86	9,735,794.04	10,376,368.90	-
职工福利费	-	787,028.75	787,028.75	-
社会保险费	-	410,135.04	410,135.04	-
其中：医疗保险	-	361,379.48	361,379.48	-
生育保险	-	23,835.41	23,835.41	-
工伤保险	-	24,920.15	24,920.15	-
住房公积金	-	266,135.65	266,135.65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640,574.86**	**11,199,093.48**	**11,839,668.34**	**-**

（2）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养老保险	-	705,635.87	705,635.87	-
失业保险	-	47,930.86	47,930.86	-
合计	**-**	**753,566.73**	**753,566.73**	**-**

2、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短期薪酬	-	19,530,101.47	18,889,526.61	640,574.8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256,278.74	1,256,278.74	-
合计	**-**	**20,786,380.21**	**20,145,805.35**	**640,574.86**

（1）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7,636,654.07	16,996,079.21	640,574.86
职工福利费	-	799,970.70	799,970.70	-
社会保险费	-	697,932.70	697,932.70	-
其中：医疗保险	-	614,180.77	614,180.77	-
生育保险	-	55,834.62	55,834.62	-
工伤保险	-	27,917.31	27,917.31	-
住房公积金	-	395,544.00	395,544.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	**19,530,101.47**	**18,889,526.61**	**640,574.86**

（2）2014 年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养老保险	-	1,172,526.82	1,172,526.82	-
失业保险	-	83,751.92	83,751.92	-
合计	**-**	**1,256,278.74**	**1,256,278.74**	**-**

3、201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短期薪酬	-	17,872,845.17	17,872,845.17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166,170.12	1,166,170.12	-
合计	**-**	**19,039,015.29**	**19,039,015.29**	**-**

（1）2013 年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6,102,205.42	16,102,205.42	-
职工福利费	-	739,501.30	739,501.30	-
社会保险费	-	654,197.45	654,197.45	-
其中：医疗保险	-	589,735.93	589,735.93	-
生育保险	-	39,811.71	39,811.71	-
工伤保险	-	24,649.81	24,649.81	-
住房公积金	-	376,941.00	376,941.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	**17,872,845.17**	**17,872,845.17**	**-**

（2）2013 年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养老保险	-	1,082,732.67	1,082,732.67	-
失业保险	-	83,437.45	83,437.45	-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合计	-	1,166,170.12	1,166,170.12	-

（四）应交税费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企业所得税	926,979.29	2,307,408.06	848,379.91
个人所得税	68,234.88	44,964.17	37,222.12
合计	995,214.17	2,352,372.23	885,602.03

（五）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往来款	2,381,942.48	8,944,559.48	27,561,995.27
其他	102,905.18	177,225.90	72,973.14
合计	2,484,847.66	9,121,785.38	27,634,968.41

2013 年度其他应付款余额较高，主要系 2013 年度康盟门诊部其他应付关联方的款项较高，及期初模拟合并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确认的其他应付款 10,000,000.00 元。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医疗设备款	2,311,919.80	尚未支付

七、模拟报表最近两年及一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本

（1）2015 年 1 月至 6 月股本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发行股份	股份制改制	股权转让	小计	
金致医院投资	4,250,000.00	-	5,706,350.00	-612,750.00	5,093,600.00	9,343,600.00
张平	-	-	1,282,500.00	817,5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刘卫	750,000.00	-	919,900.00	-163,500.00	756,400.00	1,506,400.00
孙胜伟	-	190,750.00	299,250.00	-	490,000.00	490,000.00
韩柄华	-	-	256,500.00	163,500.00	420,000.00	420,000.00
周梅	-	-	85,500.00	54,500.00	140,000.00	140,000.00
陈胜	-	259,250.00	-	-259,250.00	-	-
合计	**5,000,000.00**	**450,000.00**	**8,550,000.00**	**-**	**9,000,000.00**	**14,000,000.00**

（2）2014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发行股份	股份制改制	股权转让	小计	

金致医院投资	-	-	-	4,250,000.00	4,250,000.00	4,250,000.00
刘卫	-		-	750,000.00	750,000.00	750,000.00
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	2,850,000.00	-	-	-2,850,000.00	-2,850,000.00	-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1,900,000.00	-	-	-1,900,000.00	-1,900,000.00	-
上海铭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50,000.00	-	-	-250,000.00	-250,000.00	-
合计	**5,000,000.00**	-	-	-	-	**5,000,000.00**

（3）2013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发行股份	**股份制改制**	**股权转让**	**小计**	
上海瑞至门诊部有限公司	-	-	-	2,850,000.00	2,850,000.00	2,850,000.00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1,900,000.00	-	-	-	-	1,900,000.00
上海铭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50,000.00	-	-	-	-	250,000.00
上海康培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850,000.00	-	-	-2,850,000.00	-2,850,000.00	-
合计	**5,000,000.00**	-	-	-	-	**5,000,000.00**

（二）资本公积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000,000.00	10,918,294.72	8,050,000.00	8,868,294.72

2015 年 1 月至 6 月资本公积增加系新增投资者股本溢价 8,050,000.00 元以及股份制改制净资产折股后金额增加资本公积 2,868,294.72 元。2015 年 1 月至 6 月资本公积减少系股份制改制净资产折股。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000,000.00			6,000,000.00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000,000.00			6,000,000.00

2013 年末资本公积 6,000,000.00 元系模拟合并康盟门诊部和瑞至门诊部产生。

（三）盈余公积

1、2015 年 1 月至 6 月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30,664.93	-	1,330,664.93	-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1,330,664.93**	**-**	**1,330,664.93**	**-**

2015 年 1 月至 6 月盈余公积减少系股份制改制净资产折股。

2、2014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	1,330,664.93	-	1,330,664.93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	**1,330,664.93**	**-**	**1,330,664.93**

2013 年度法定盈余公积增加系公司根据当期净利润的 10%提取。

（四）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53,387.18	-8,515,812.36	-8,557,635.4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36,987.13	11,399,864.47	41,823.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330,664.93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注]	-2,037,629.7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52,744.52	1,553,387.18	-8,515,812.36

注：其他系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折股。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王 斌　　李力人　　王 铁　　严幼良

刘 卫　　孙胜伟　　曹谊林

全体监事签字：

韩柄华　　吴晓乐　　戴燕玲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严幼良　　李力人　　李 蒨　　罗 海

马 林　　黄 静　　何汝敏

上海瑞美医疗保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8 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何庆桥
何庆桥

项目小组成员：何庆桥　　姚伟华
何庆桥　　姚伟华

谯梁
谯梁

法定代表人：
黄扬录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2月1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

（乔文骏）

经办律师：

（顾　峰）

（项　瑾）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五 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上海瑞美医疗保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陶喆　　张健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晓荣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12月8日

资产评估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公司出具的沪众评报字〔2015〕第417号《上海瑞美医疗保健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全部资产和负债价值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董毅强　　王成全

资产评估公司法定代表人：

郭康玺

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5 日

第七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